

目 录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1)
高平市教育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5)
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10)
高平市公安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17)
高平市民政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22)
高平市司法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27)
高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32)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39)
高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42)
高平市水务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47)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52)
高平市林业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56)

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第三十一号(下)

2020 年 1 月 10 日印

主办单位: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高平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
邮政编码:048400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62)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66)
高平市审计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73)
高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75)
高平市信访局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	(82)
高平市能源局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	(89)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王宝珠)	(97)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王建广)	(101)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吴玲义)	(105)
2019 年度述职报告(李建军)	(108)
2019 年度述职报告(靳丹青)	(111)
2019 年度述职报告(郭路明)	(114)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	(119)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办法	(120)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接受朱琳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议案	(123)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朱琳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124)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免职的议案	(125)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126)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对赵振英等同志免职的议案	(127)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129)
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130)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梁永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 3 月份，按照市人大的要求，我局在我市主要新闻媒体就 2019 年度完成全市经济运行指标、加强项目建设、全力推进转型升级项目建设、积极争取上级扶持、强化价格监督等向社会进行了公开承诺。我们紧紧围绕承诺，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下面，将我局 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和任务指标承诺兑现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

(一)合理确定全市主要指标预期目标并力促完成

充分发挥宏观调控和综合经济协调职能，经过调研论证，科学制定了以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社会民生和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等等为主要内容的《高平市 2019 年国民经

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围绕这一计划，我们采取每季度召开经济运行分析会议，建立经济运行情况信息交流微信群平台，发行《高平发展与改革》内部资料、以及与山西财经大学合作，联合组建课题组，定量分析我市 2019 年经济季度运行形势等措施，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是：地区生产总值前三季度完成 168.7 亿元，同比增长 2.2%，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位列第 4 和第 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0 月同比增长 5.6%。固定资产投资 1—10 月完成 73.2 亿元，同比增长 9.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 月完成 18.36 亿元，同比增长 10.1%，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位列第 2 和第 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前三季度完成 55.1 亿元，同比增长 8.1%。总量和增

速在晋城市分别位列第 2 和第 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前三季度完成 24958 元，同比增长 6.8%。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分别位列第 3 和第 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前三季度完成 10939 元，同比增长 9%，总量和增速在晋城市均位列第 3。

(二)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一是积极谋划项目。年初我市确定“一纲十目”建设项目 173 项，总投资 347.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01 亿元，1—10 月份开(复)工率 100%，完成投资 91.1 亿元；12 项省市重点工程，1—10 月完成投资 17.97 亿元，占年度目标任务的 103.5%；二是针对前期手续集中办理专题活动，我局建立了动态前期手续集中办理台账，每月动态调整。三是对项目进行了摸底，确定我市重点工程为 12 项，建立了健全重点工程项目服务保障等制度，同时确定印发《高平市加强服务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服务保障重点工程项目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调度会议，确保重点工程的顺利推进，完成了对重点工程的基础信息录入、手续情况办结跟踪、项目存在问题解决、每月数据填报等。

(三)全力推进转型项目建设。一是召开了高平市深化转型项目建设年动员会、重大项目谋划及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推进（对接）会，部署了 2019 年重大项目谋划、“前期手续集中办理月”、项目三级调度等工作任务；二是出台了《高平市深化转型项目建设年

(2019)工作方案》，分解了转型项目建设年工作任 务，建立健全全乡(镇、办事处)主体、部门引领、企业参与三位一体的谋划体系，推动拟建项目早谋划、谋划项目早落地；三是建立健全重点工程项目服务保障等制度，同时确定印发《高平市加强服务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成立了服务保障重点工程项目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调度会议，确保重点工程的顺利推进，完成了对重点工程的基础信息录入、手续情况办结跟踪、项目存在问题解决、每月数据填报等；四是 2019 年 2 月份山西省项目管理库试运行后，为保障项目管理库信息数据库录入质量，我局认真谋划，与各单位主动对接，确保了每月下旬项目录入真实、可靠，同时对谋划项目确定开工条件进行转化，与项目建设库协调管理；五是针对前期手续集中办理专题活动，建立了动态前期手续集中办理台账，每月动态调整。截止目前，帮助办理前期手续情况共 117 项；六是举行了新建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参与了晋城市重点工程推进会议；深入开展了“进工地、到一线、解难题”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等活动。

(四)积极争取上级支持。一是争取资金支持。先后为森林资源培、殡仪馆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工程项目争取上级资金 1140 万元，其中：森林资源培育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资金 50 万元；殡仪馆建设资金 640 万元；山西省农村饮水安全

巩固提升工程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 450 万元。二是争取政策支持。根据省发改委关于做好“十四五”规划前期工作的通知要求,收集各单位相关项目情况,收集整理并汇总上报了我市纳入国家、省、晋城市“十四五”规划的重大项目清单及基本情况,为我市有关重大项目能够列入国家、省、晋城市“十四五”规划奠定了基础;组织各市直单位、乡镇召开城乡融合发展分析会,搜集相关资料完成《城乡融合发展资料汇编》。邀请社科院调研团队对我市代表性乡镇、企业进行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分析我市城乡融合发展面临的难点和问题,初步提出相关对策以及我市城乡融合发展的相关设想,为我市申报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奠定基础;按照《省发改委关于推荐请国家开发银行支持的能源类项目的通知》要求,为我市六个能源类项目成功进行了申报。

(五)强化价格监管。我局重视抓好市场价格调控管理工作。加强民生商品和主要生产资料价格监测预警分析,增强政府价格调控的时效性和科学性。特别是启用财政资金进行了春节价格优惠供应,稳定了市场物价;元旦、春节、五一节假日前,我局组织人员对我市的商业零售企业、大型市场和各大超市开展了节日市场检查,有效整顿规范了我市节前市场秩序,切实营造了良好的市场价格环境。从 4 月份开始,根据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规定

和市委市政府指示精神,我局牵头启动了全市城乡保障对象价格临时补贴工作。1-10 月份向全市 176868 人次的保障对象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402.036 万元,增加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六)全力推动太焦高铁建设工作。一是把拆迁群众的利益紧紧抓在手上。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市太焦高铁第二批清概资料没有及时上报,影响了我市拆迁资金到位,为尽快解决这一被动局面,我们在时间紧、评估多、战线长、资料多等困难面前。采取分片分组作业,真情实感协调等措施,深入一线争分夺秒搞调研、挑灯夜战整理数据,多次驱车到太原、长治对接校对。经过积极努力,全市第二批 10.4 亿元清概资料全部上报太焦铁路指挥部,为我市各项补偿资金及时到位,维护政府及群众的利益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二是全力保障太焦高铁工程顺利进行。太焦城际铁路途径我市 29.5 公里,7 个乡镇(镇、办事处),33 个村居委,涉及拆迁总量约 12 万平方米,占太焦城际铁路全线拆迁任务的 45%。根据市政府安排,我局承接太焦高铁建设协调工作以来,为确保太焦高铁建设工程顺利推进,我局全力跟进,通过细化工作目标,入户开展思想工作,市财政筹垫资金等措施全力推进拆迁工作。目前,影响施工的 8 处堵点问题已全部解决,进地施工率达到了 100%;三是强力推进高平东站站房建设。积极与大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

公司联系对接，扩容高平东站站房面积，优化站房结构，使高平东站站房总建筑面积达到了 9999.5 平米，设有架空层，高架平台，贵宾室，8 米宽旅客进站天桥，8 米宽旅客出站地道各 1 座，目前正在紧张密鼓的施工中，预计 2020 年 5 月初，主体工程完工，9 月初完成装修。建成后规模超前、功能齐全、特色突出、要素融合的高平东站将成为我市的“新地标”。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今年以来，我局在完成主要目标任务承诺兑现等工作中虽然按时办结，基本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一定的成效，但与市委、市人大、市政府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积极履行工作职能、提高工作效率，全面推进全市发展和改革事业。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良好开局打下更好基础的关键之年。全市发改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认真贯彻中央、省、晋城市和我市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市委确定的“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发展思路，扎实做好发展改革工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十三五”规划圆满

收官，做出应有的努力。具体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要站在政治的高度，坚决维护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决落实上级的决策部署，增强开展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实效性，不折不扣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是要抓住国家、省政策中的重大机遇，深入研究，加强谋划，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充分发挥我局的工作职能，为市委市政府当好参谋助手。

三是要以改革促发展，创新方法、机制，做好项目建设、深化改革、民生保障、价格监管、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

四是要坚持把项目作为促投资、稳增长的重要抓手，注重投资的有效性，围绕重点领域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夯实经济社会发展基础。

五是要坚持原则，敢于担当，爱岗敬业，勤奋奉献，严格落实廉洁勤政的各项规定，把“想干事、干成事”作为自觉追求，在全局形成勤奋工作、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教育局局长 石普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大家好！下面，我就市教育局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做一简要汇报。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

一、基本情况

全市现有中小学、幼儿园 174 所，其中小学 75 所，初中 20 所，普通高中 6 所，中等职业学校 2 所，幼儿园 70 所，特校 1 所；全市共有在校生 59327 人，其中小学生 22987 人，初中生 13295 人，普通高中生 9130 人，中职生 1994 人，幼儿 11819 人，特教 102 人。现有教职员工 4553 人，其中专任教师 4022 人。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和晋城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八次全会和“两会”精神，紧

紧围绕“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发展思路，瞄准“奋力创建三晋教育强市、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奋斗目标，不断加大教育投入，着力提升办学水平，稳步推进教育改革，推动了全市教育事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2019 年履职情况

2019 年全市教育工作可以概括为“3336”，即：突出三大重点，推进三项改革，抓实三大项目，做好六项工作，具体是：

（一）突出三大重点，夯实发展基础。聚精会神抓党建。一是压紧压实“两个责任”。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履行抓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扎实开展巡察整改工作，67 个反馈问题已整改完成 48 个、基本完成 19 个。严肃查处各类违规违纪行为，先后给予提醒谈话 2 人、诫勉谈话 2 人，给予各类党纪政纪

处分 17 人。二是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彻底肃清张茂才流毒影响、持续净化政治生态”警示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活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得到了较好落实。三是扎实推进“三基建设”。建立了工委领导干部“三基建设”联系点制度，共包联联系点 29 个。新增高平六中、天怡幼儿园党支部，实现了市直学校党组织全覆盖。修订完善“一目录三手册”，加强党员能力培训，教育系统基层组织进一步夯实，基础工作进一步打牢，基本能力进一步提升。凝心聚力提质量。2019 年，我市在参考人数逐年下降的情况下，高考取得了新的成绩。全市一本达线 957 人，达线率 23.19%；二本以上达线共计 2107 人，达线率 51.05%，同比增长了 0.79 个百分点，有 3 名学子成功考取北大，实现了名校录取连续 8 年不断线，教育质量在全省名列前茅。全力以赴保安全。认真履行学校安全稳定、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落实“领导包点责任制”，狠抓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全年共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 547 条。扎实开展学校安全省级试点工作，强化学校规范管理，深入开展安全教育和安全演练，先后组织开展了扫黑除恶、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防溺水等宣传教育活动，扎实开展校园欺凌和网络安全专项治理，有力维护了

校园稳定和师生安全，为教育改革发展营造了安定有序的发展环境。

(二)抓好三项改革,提升办学水平。推进学前教育改革试点。2019 年公开招聘幼儿教师 30 名,调剂补充幼儿教师编制 80 名,教师的学历结构得到了明显优化。开展送教下乡、教学观摩、联片教研等活动 20 余次,外出参加培训 300 余人次,市直幼儿园共下派园长 13 人、骨干教师 32 人,在 14 所乡镇中心园进行挂职帮扶,提升了乡镇园的保教水平。在全省教育大会上,原健市长作为全省唯一的县市代表,就我市学前教育工作进行交流发言,学前教育发展水平全省领先。深化义务教育“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组织全市中心校校长赴山东潍坊学习借鉴“县管校聘”改革经验做法。目前,我市已经制定出台了学前教育教师编制调整办法,正在推进“县管校聘”向义务教育、普通高中延伸。初步建立了总量控制、动态管理的编制核定机制,公开选拔、择优上岗的选人用人机制,教师补充、职称评聘的常态化机制和师德为先、科学准确的教师评价机制,较好地解决了结构性超编和缺编问题,教师配置更趋均衡合理。加快推进办学体制改革。以破解“超负荷、择校热”突出问题为重点,大力实施东方红小学与红旗小学整合办学,组建了东方红小学教育集团。原红旗小学在连续 3 年招生不足 30 人的情况下,今年秋季招生一举超过 220 人,有效盘活了红旗小学资源。

(三)抓实三大项目,促进优质均衡。一是狠抓5所公办幼儿园建设。新改扩建13所公办幼儿园是2019年晋城市的民生工程之一,其中我市承担了5所,分别是太华幼儿园新建、三甲镇中心幼儿园扩建、牛庄中心幼儿园改建、新庄幼儿园新建、万和城幼儿园配套工程。其中牛庄和新庄幼儿园全部完工已经交付使用。太华幼儿园正在紧张筹建中,目前三层教学楼已封顶,主体工程基本完工。三甲镇中心幼儿园主体结构已封顶,正在进行墙体填充。万和城幼儿园设施设备已采购到位,大型设备已安装完毕。二是协调推进5所新建学校建设。太华幼儿园、神农路幼儿园、高平七中、高平八中和特校作为今年市政府承诺的八件民生实事之一,受到了群众普遍关注。今年以来,我们积极协调配合公建等相关部门,大力推动工程开工实施,取得了良好开局,成为“十三五”以来新建学校最多、财政投入最大的一年。目前,高平七中已完成项目建议书批复、国土测绘、概念规划方案。高平八中完成了项目用地拆迁工作、项目建议书批复、项目概念规划方案、三通一平等前期工作。特殊教育学校目前已完成初步设计,正在编制项目预算。神农路幼儿园目前完成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初步完成选址及地形勘察。三是圆满完成10所农村寄宿制学校改造任务。杜寨小学、团西小学、马村小学、北诗中学、野川中学等10所寄宿制学校改造是晋城市下达

的工作任务。今年以来,我市抓住黄金季节,严格程序流程,积极组织施工。截止11月底,10所寄宿制学校改造任务全部完成,有力地提升了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住宿条件。

(四)抓牢六项工作,推进内涵发展。大力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开局良好,项目规划已经编制完成,今明两年将投入资金2355万元,对教育信息化、数字校园、卫生厕所、学校安全设施进行改造提升。陈区小学寄宿制学校改造工程全面完工,标志着我市“全面改薄”任务圆满收官,开工率、竣工率均为100%。完成新增中央资金的采购实施工作,投入139.4万元为51所中小学购置电脑305台,创客实验室2个,助推了全市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不断提升教育保障水平。高标准落实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累计为全市公办幼儿园拨付600多万元,有效缓解了幼儿园经费短缺问题。投入中央、省市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近500万元,对30多所中小学、幼儿园进行了维修改造。大力推进学校营养改善计划,共拨付营养餐补助452万元,受助16699人次,有效提高了寄宿制学生的营养水平。大力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工程,下拨经费572万元,确保了学校后勤人员工资的足额发放,提升了全市学校后勤保障水平。积极化解义务教育“大班额”,目前我市56人以上大班额、66

人以上超大班额全面消除。持续狠抓教师队伍建设。2019年我市补充教师228人,其中:特岗教师50名、三支一扶10名、免费师范生9名、2002届师范生57名,公开招聘教师62名,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40名,为近年来补充教师最多的一年。以“师德师风建设年”为契机,深入开展了师德师风专项整治。组织104名优秀校长、骨干教师赴上海、浙江等地参加学习培训,有效提升了教师的教学技能和专业素养。不断完善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发放教师乡镇工作补贴1400多万元,发放班主任津贴630.5万元,期盼多年的班主任津贴成为现实。召开第35个教师节表彰大会,在全社会厚植尊师文化,营造尊师氛围,广大教师的获得感、幸福感和荣誉感进一步提升。扎实推进德育教育和宣传工作。坚持以“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为主题,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了“新时代好少年”评选、“进入新时代、改革开新篇”青少年读书教育、“扫黄打非护苗2019”、学雷锋、清明祭英烈、“中华魂”等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站6所。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阵地建设,及时对教育系统意识形态进行分析研判,进一步强化对各学校微信公众号、传播平台、网络空间监管工作。加强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共建成7所乡村少年宫。加强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组织召开了全市文明城市建设暨文明校园创

建现场观摩会,共申报各级各类文明校园24所。大力规范社会力量办学行为。扎实开展校外培训机构整治,对不达标的校外培训机构下发了停办通知书。今年共下发“停办通知书”132份,132家不合格校外培训机构被列入“黑名单”。从严规范民办高中招生,对民办高中违规招生整治工作进行了专项治理,取消了特立中学2019年普通高中招生资格,核减城南中学70人、长平中学50人的招生指标,为高平二中、一中实验分别增加招生计划100人和350人。坚决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按照优先资助、精准资助、不落一生的原则,全力抓好控辍保学和学生资助工作,深入开展教育脱贫攻坚“回头看”活动,完成问题整改12项;对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生活费、营养餐进行专项检查,认真开展疑似失学辍学儿童大排查,共排查6—16周岁儿童少年46801名,建档立卡家庭儿童少年937名;对5名疑似辍学儿童开展了送教上门服务,建立学籍,实现了台账全部销号。健全完善学生资助政策,全年共资助建档立卡、低保、残疾等经济困难学生20412人次,其中建档立卡学生1386人次,实现了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到高等教育全覆盖。目前,我市没有一个学生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2019年全市科技工作主要有三个方面,具体来讲有:

一是扩大高新技术产业规模。深入经济

开发区等地,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工作,大力宣传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鼓励引导我市企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其中,鑫盛激光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省级认定评审。大力推广科技创新券,为符合申报条件企业申报科技创新券,助力企业发展。二是开展科技宣传培训活动。科技活动周期间,我市积极开展“科技强国 科普惠民”主题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 万余份,邀请省农科院专家举办了设施蔬菜、果树、中药材、农作物栽培等实用技术培训 300 余人次,组织学生参观地震科普展览 520 人次。三是大力扶持光伏发电项目。今年,我们及时对 2017 年以来的 867 项建档立卡贫困户光伏项目拨付了项目补贴,累计

补贴资金 4190 万元,有效促进了我市光伏发电和光伏扶贫工作。

一年来,虽然我们在教育科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相比,与广大人民群众的美好期盼相比,还存在着城乡优质教育资源不均衡、市区学校布局不合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不充分等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以认真负责的态度,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今后,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提振精神、埋头苦干,团结带领全市教育和科技系统广大干部职工,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努力建设教育和科技强市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李福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初，我局就当年工作向人大常委会作出七项承诺。按照有关安排，现将各项工作承诺进展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工业经济运行

1. 运行情况。今年以来，我市工业生产平稳增长，但因主导产品售价下滑，工业经济总体呈现出生产增长、利润下滑的态势。1—10 月份，62 户规上企业完成现价总产值 174.9 亿元，同比增长 6.07%；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5.6%；营业收入 200.42 亿元，同比增长 18.00%；实现利税 18.83 亿元，同比下降 40.68%；实现利润 2.64 亿元，同比下降 75.4%。

2. 主要工作。一是注重入企服务。开通了 96302 服务企业热线，建立了服务企业常态化机制，派驻入企服务小组 37 个，累计受

理 73 个企业问题和诉求 114 条，解决率达到 100%。二是设法稳定生产。积极帮助企业协调解决要素制约，努力确保主要产品生产平稳。前 10 个月，原煤产量 2297.64 万吨，增长 11.36%；焦炭产量 81.48 万吨，增长 77.9%；尿素产量 56.87 万吨，增长 2.93%；甲醇产量 25.28 万吨，下降 5.64%；二甲醚产量 10.88 万吨，增长 21.02%；铸管产量 21.6 万吨，增长 17.76%；水泥产量 30.81 万吨，增长 28.54%。三是鼓励扩规增效。积极扶持企业“入规”，全市规上工业企业总数达到 62 家，比上年末净增加 4 户。四是督促企业加快环保提标改造。在晋城市重点行企业绿色评估中，兴高能源、三甲炼焦、泫氏实业、高平化工、丹峰糠醛、维高水泥、鑫阳建材、环利达、兰花墙材、瑞发建材共计 10 户企业被评为行业 A 级企业。

3. 形势预判。一是盈利情况不容乐观。煤炭、焦炭、尿素、甲醇等大宗产品市场疲软, 售价下滑, 企业呈现增产减效的不良态势。与去年同期相比, 煤炭售价下跌 50 元/吨, 焦炭售价下跌 70 元/吨, 尿素售价下跌 251 元/吨, 甲醇售价下跌 1060 元/吨, 致使规模企业利润同比减少 8.08 亿元。据分析, 这些产品市场需求疲软态势短期内很难得到改观, 产品售价仍将面临下行压力。二是预期工业增速仍将低位运行。今年以来, 我市工业经济一直呈现下滑态势, 预判未来几个月情况, 工业增速虽可能有所回升, 但回升态势仍不明显, 预计未来相当一段时间内, 工业经济仍将处于低增长状态。三是环保形势将更加严峻。据了解, 2019—2020 年度供暖季, 错峰生产时间将长达 6 个月, 焦化行业: 焦炭, 延长出焦时间由 60 小时左右至 72 小时以上, 影响产量 1.8 万吨/月左右; 尿素, 由于晋煤天源 10 月 1 日—25 日停产、晋丰 10 月 26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停产, 月影响尿素产量 1.5 万吨(折纯量)。铸造企业: 国庆期间停产 15 天左右和错峰影响(兹氏实业 11 月 5 日—2020 年 2 月 11 日生产 99 天, 兹氏铸管 10 月 10 日—10 月 30 日生产 21 天, 福鑫铸管 10 月 10 日—11 月 13 日生产 35 天), 预计生铁、铸管产量分别减少 5.5 和 3.3 万吨。维高水泥 10 月 15 日—12 月 4 日生产 50 天, 错峰力度基本和同期持平。

4. 下步措施。一是抓实协调服务。特别要做好煤化工、铸造、建材等重点行业企业生产要素协调保障工作, 实施精细化调度, 力促企业稳定生产; 同时, 进一步加大对新投产项目跟踪服务, 积极帮助融高太阳能、海诺科技、兰花药业等重点非煤企业开拓市场、完善销售网络, 多接订单, 稳定生产, 早日步入良性发展阶段, 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支撑。二是抓好挖潜增效。高度关注、掌握宏观经济新常态下我市工业经济的发展趋势, 积极深入企业调研, 督促企业强化危机意识, 严密关注产品市场变化, 加大营销力度, 加强客户管理, 稳定老用户, 发展新用户, 拓展新市场, 直接和产品大用户联系, 压缩中间环节, 稳定产品售价。同时, 挖潜增效工作要作为当前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 通过鼓励、引导企业强化管理, 完善岗位责任制, 优化工作流程, 提高工作效率, 提升管理水平, 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深挖企业盈利潜力, 全力保障企业平稳运营。三是深化入企服务。积极主动深入企业, 寻找制约企业发展问题的根源, 一厂一策, 精准帮扶。突出抓好重点企业运营情况、增长点企业达产达效、重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控、监测, 做好跟踪服务, 及时帮助企业解决制约企业运营的难题。同时, 进一步畅通企业问题反映渠道, 畅通 96302 企业服务热线, 最大限度方便企业反映问题, 常年受理企业问题和诉求, 尽最大努力保障企业稳定运

行。四是积极抓好经济运行的监测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全市工业经济运行的监测分析和预警预报工作，组织 62 户规模企业在“山西省工业云服务平台”进行注册，通过平台实施经济运行日常监测、定期报表、调查研究、信息发布等，实现监测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高效化，准确把握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和要素供需变化，深入企业，广泛调研，及时掌握全市重点企业、重点行业运行态势，防范和化解经济运行中的风险，发布预警信息，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全力以赴，确保工业经济平稳运行。

二、工业转型升级

1. 主要工作。一是加快重点工业转型项目建设。2019 年，我市 8 个重点工业转型项目概算总投资 78.19 亿元，2019 年计划投资 7.13 亿元，1—10 月完成投资 4.88 亿元，当年完成投资占年度计划投资的 68.44%。长征动力三元锂电池一期项目 2Gwh 的设备考察、选型等已完成，现已具备 0.5Gwh 产能，预计年底实现 2.5Gwh 的产能。山西建投晋东南建筑产业有限公司新建晋东南建筑产业现代化园区项目 1# 厂房轻中型钢结构生产线和 PC 厂房生产线均进入试运行阶段，重钢厂房设备调试生产。1# 厂房剩余箱梁生产线正在进行安装准备工作。山西海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制备新型系列高科技节能环保保温材料项目

(第二期第一阶段)已开始进行试生产。山西农谷丹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15MW 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完成总工程量 85%。山西华世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3 万吨高分子注浆材料项目正在进行重新规划选址，新的厂址已初步确定。山西晋丰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 万吨三聚氰胺项目正在进行三通一平、设计、其他设备挂网工作。山西晋煤天源化工有限公司四台纯氧造气炉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备案，厂房基础准备施工。山西海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轻量化材料项目正在做研发中试、收集资料、前期论证以及资金筹措，和合作方对接洽谈工作。二是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今年以来，我局共协助企业争取到省、晋城市级技改资金 3893.49 万元，为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提供了资金保障。三是设立了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根据晋城市工信局《关于配套设立工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函》等文件精神，报请市政府同意，设立了 3000 万元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并展开了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工作。

2. 下步措施。扎实开展好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评审、资金下拨等工作，发挥好财政资金对转型的推动作用。加强与各项目建设单位和各职能部门的主动对接、密切联系，扎实做好督促协调、跟踪服务、项目谋划、落地建设、要素支撑等工作，切实了解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协调解决，力争工业转型升级取得新成效。

三、国企改革工作

1. 主要工作。一是积极推进科兴集团改革。将所属科兴集团及各矿非煤企业进行剥离,整合重组了餐饮、文旅、农业、投资四个专业公司。实现了企业集约化、集群化、集聚化经营,市场主体作用进一步确立。按照现代化企业模式,充实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重点是《科兴集团薪酬制度改革方案》《科兴集团各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指标设置》《科兴集团定岗定员指导意见》《科兴集团统一销售管理办法》《科兴集团财务负责人委派制度》等,进一步提高了科学化管理水平,提升了管控力度,降低了企业风险。二是做实中兴投融资平台。在制定《高平市中兴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工作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构,明确了公司法人;结合全市党政机关与所办企业的脱钩改革工作,对公司出资及全市涉及脱钩改革的企业进行了全面摸底分析,初步了解掌握了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状况。制定了公司改革发展长远规划。三是加快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出台了《高平市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方案》,注册成立了高平市华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面启动12家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工作。截止目前,接收资金3600多万元,账册290本,人员30名,资产169处,档案5193份,改制企业人、财、物的管理更加规范化、高效化。四是加快“僵尸企业”出清。24户“僵尸企

业”出清改制已完成清产核资、职工安置补偿等工作,企业注销清算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截止目前,已发放111名职工工龄补偿金、失业补助金,87人生活费,152人烤火费,20人遗属补助,50人工资及各项社会保险等费用21万余元,“僵尸企业”出清工作基本完成。五是稳妥推进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目前,“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市诚建国有物业公司已全部接管入驻各移交企业。完成了唐安煤矿、望云煤矿、伯方煤矿、东峰煤矿的“三供一业”维修改造工程招投标,当前各矿维修改造工程正在进行;教育机构的分离移交:完成了唐安煤矿小学的移交接管。医疗卫生机构分离移交:将伯方煤矿、唐安煤矿、望云煤矿3户企业矿办医院降格为卫生所,完成了分离移交;社区管理职能移交:完成伯方煤矿、唐安煤矿、望云煤矿和盛唐丝纺社区的单建。

2. 下步措施。一是继续推进科兴集团改革。在全面完成非煤企业整合的基础上,优化组织构架,明确整合后公司职能定位,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核控财务成本,降低企业债务,激活内部活力。二是做实做大中兴公司。制定公司发展规划,整合各个集团公司;逐步调整公司内设机构,完善各项内部制度;全面搞好投融资平台建设,有效行使其职能,力争实现市场化运作。三是全面推进地面企业改革。对23户僵尸企业关闭注销工作进行收尾;搞好保安公司、诚

建开发公司等试点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工作,为下一步全面推进“混改”探索积累经验。四是深化托管中心整合。在高平市华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改制企业托管中心进行移交接收的基础上,全面完成12户改制企业托管中心整合工作,实现全市已改制企业人、财、物统一管理。五是完成“三供一业”维修改造和工程清算工作。加快“三供一业”维修改造工作进度,抓住施工期对未完成的维修改造工程加紧进行维修改造;按照补助资金项目清算申请的最后截止时间进行清算,以防收回未清算项目预拨的补助资金。

四、国资监管工作

1. 主要工作。一是对科兴集团进行了2018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并签订了2019年经营目标责任书。二是初步制定了《全市地面非煤企业年度审计工作方案》,并对地面非煤企业审计摸底进行了前期准备。三是建立和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制定了《国有企业重大信息公开办法》、《国有企业重大信息报告制度》、《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规则》、《关于建立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进一步完善了国资监管制度体系。

2. 下步措施。一是建立健全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厘清监管部门、出资人、企业经营管理层职责边界;二是完善差异化考核机制,强化科兴绩效考评,探索开展非煤企业考核

评奖工作,充分发挥目标考核对国资国企保值增值的指挥棒作用;三是创新国资监管机制,建立国资电子监管平台和网络信息队伍,适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组建专业团队,及时掌握分析各项考核指标进展情况,实现国资考评指标按月报告、按季分析、半年总结评价,年度综合考评。

五、创新驱动工作

1. 主要工作。一是扎实推进“企业上云”。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组织94户重点企业召开了“高平市2019年‘企业上云’推进工作会”,高质量完成了“企业上云”阶段任务,向实现智能化、信息化迈出坚实的一步。二是加快企业技术中心创建,完成晋煤天源化工有限公司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维高水泥制造有限公司晋城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的资料初审、上报工作。三是与爱驰汽车就甲醇制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制造基地达成合作协议。在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我市与爱驰汽车共同承办了“全球汽车发展趋势论坛”。会上,与爱驰汽车签订项目落地合作协议,与中国欧洲经济技术合作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为“欧洲产业转移承接基地”。同时,还聘请了14名国内汽车专家和3名产业顾问,成立高平市人民政府甲醇汽车产业发展咨询专家委员会。

2. 下步措施。一是做好“企业上云”后续工作,鼓励企业加大智能化、信息化建设力度,运用现代信息技术优化流程、提升效率。

二是继续加大技术中心创建力度。三是鼓励企业引进先进技术，共同开展适用技术研发。四是积极推动爱驰汽车甲醇制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项目建设落地落实，

六、内外贸易工作

1. 重点指标。1—9月份，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55.1亿元，同比增长8.1%；1-9月份，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10921万元(人民币)，同比减少0.7%。

2. 主要工作。一是电商产业园成功申报“省级双创基地”，园区金融支持、创业辅导、企业孵化等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孵化基地入驻企业达到30家。二是网货培育取得新成效，前和农工商集团有限公司的“薯九妹酸辣粉”、高平关农副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柳祥喜石磨茶面”进入晋城市第三届网络购物节“三晋好网货”十强。三是充分发挥乡级服务中心功能作用。在承办企业下属4个乡镇超市成立乡级服务中心，开辟物流快递专区，承担本乡镇物流分拣任务，一方面加快了县级物流体系上行下行的配送速度和配送效率，另一方面加强了与村级店的紧密合作，上中下各个环节更加通畅。四是在淘宝、京东、农淘优选、老猫网等网店加大农产品线上销售力度；通过“寻味晋城”、“寻味高平”自创平台，建立了本地特产与在外工作生活高平人、晋城人的情感链接，取得了较好的网销口碑。另一方面，举办大规模农产品促销、网货节、农产品优先收购优先销售

等活动，尝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上行模式。通过承办企业的本业优势，实现了异地农超对接，即本市农产品进入外市、外省超市上架销售，外市农产品进入本市、本省超市上架销售，实现销售600余万元。五是组织相关企业参加了第124届广交会、匈牙利中国品牌商品(中东欧)展，长沙中国国际食品饮料博览会、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19中国(宁波)食品博览会，扩大我市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促进企业增加出口。六是协助金田、海诺、前和农工商等企业申报外经贸资金37.49万元。确立了2019—2020年外贸重点孵化对象，为推动四家重点企业实现外贸自营出口夯实了基础。

3. 下步措施。一是整合乡村二级网点。一是重点加强乡级服务中心功能建设，加强与村级店协调合作，提升物流体系上行下行的配送速度和配送效率。二是对50家示范点进行重点培育，发挥标杆作用。三是完善村级店网络，按照“六统一”标准，配齐软硬件设施，进一步扩大覆盖面。二是完善物流配送体系。一是增加和维护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的智慧物流仓储分拣处理中心软硬件设备，完善分拣设备、消防及监控设施。二是整合各乡镇快递网点，降低物流成本不低于30%。三是建立巡查工作制度，对项目进行不定期随机访查。三是加大农产品品牌建设。一是结合本地优势产业和优质产品，力争培育1个中国驰名商标(企业商标)、2个

省级品牌和 3 个区域公共品牌(企业商标), 打造 3—5 个电商网货爆款, 实现农产品上行交易额突破 2000 万元。二是对本市优质产品进行遴选, 选择不低于 6 款产品授权生产企业公共品牌使用权, 建立服务农产品市场需求的品牌管理制度及规范应用, 保障区域公用品牌相关产品市场流通的安全。四是梯度推进电商培训。一是组建 10 名以上区域电商基础讲师团, 培训班期不低于 10 期。针对参训人员签约 5 名全国知名讲师, 组建 2 支区域资深电商专家。二是对全市所有电子商务乡级服务中心、223 个村级服务站负责人进行培训, 通过培训树立一家年上行数据达到 500 万元的标杆电商企业, 力争培树 20 名年网店零售额达到 10 万元的创业人才。五是拓宽提升双创基地。一是加强基地基础服务工作, 实现基地升级, 力争将市级双创示范基地跃升为省级双创示范基地。二是外延扩大创客梦想城使用面积, 在财富大厦写字楼开辟新空间阶段性无偿提供给部分成熟小微企业使用, 充分利用承办企业现有硬件设施并加以改造, 增加创业基地面积。

七、行政执法与安全监管

1. 主要工作。行政执法方面: 1—10 月份, 共出动工作人员 200 余人(次), 检查成品油、汽车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和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等领域企业和经营场所 80 余户(次), 现场纠正企业违规经营行为 3 起, 参

与多部门联合执法一次, 取缔黑加油站(点) 4 处。安全监管方面: 1—10 月份, 督导分管领域内企业共计 30 余户(次), 排查生产安全隐患 500 余条, 并已责成企业全部整改落实。

2. 下步措施。一是健全执法体制机制, 完善执法制度程序, 拓宽执法领域范围, 提高执法水平, 促进企业依法依规生产经营。二是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三定方案”规定以及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分工, 把工作重点放在指导企业自查和整改安全隐患方面, 督促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指导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的管理, 切实履行好分管领域内安全生产督导职责, 确保所监管行业企业全年无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局长 陈占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社会各界和全市人民的监督支持下，我局党委积极顺应公安工作发展的新形势、新变化，紧紧围绕市委“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总体思路以及“三年一张图、一年一张单”的部署，带领全体民警担当进取、真抓实干，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均实现了进一步提升，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了高平公安的新作为、新变化、新气象。下面，我从九个方面向各位领导简要汇报一下我局 2019 年工作进展情况：

一、旗帜鲜明，立场坚定，围绕维护稳定要有新担当，高平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我局始终把维护政治安全、政权安全置于首位。强化维护稳定工作，今年以来，我局成功破获刘新云副省长亲自批示的“8·24”

省督法轮功专案，抓获我市法轮功邪教人员 10 人。一举打掉“全能神”邪教在我市的据点，抓获骨干成员 31 名。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对排查的重点人员全部纳入了 70 周年安保维稳协同作战平台，落实了“五包一”管控措施，全市重点人员、重点群体均平稳可控。强化反恐防暴工作，完善了全市 120 家重点目标单位的基础信息和数据，落实了重点目标单位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确保了重点目标单位的绝对安全。强化矛盾排查化解，在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全面排查不稳定因素，今年以来，共化解矛盾纠纷 458 起。强化信访稳定工作，对非访行为持续进行依法打击，全年共打击处理非访人员 5 名。尤其是在 70 周年大庆安保期间，全市未发生一起进京非访事件。

二、步步为营、久久为功，围绕高平公安

要有新形象,重大活动安保圆满完成

按照“重质量、树形象”的安保目标,圆满完成了70周年大庆安保、“两节、两会”、“一带一路”、清明、五一等各项安保维稳任务。在第四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中,我局按照“重质量、树形象”的安保目标,圆满完成了各项安保任务,确保了活动的安全、平稳、有序、顺利举行,受到了各级领导、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各界人士和社会群众的充分肯定和普遍好评,受到了晋城市委张志川书记的点名表扬。在70周年大庆安保期间,全局上下严格落实“两抓、两管、两守、两劝、两防”工作措施,以高平的“小稳定”服务北京的“大平安”,圆满完成了70周年大庆各项安保任务。

三、重拳除恶,敢于亮剑,围绕扫黑除恶要有新战果,大要案件全部破获

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抓手,坚持“破大案树形象”的工作导向。严打涉黑涉恶犯罪,今年以来,共打掉黑恶势力犯罪团伙12个,抓获团伙成员92名,整体战果在晋城市排名第一。强化命案必破信念,快速破获了“8·9”故意杀人案、“5·23”抢劫杀人案,保持了现行命案连续15年11个月全破的记录。同时,破获了18年前命案积案2起,为河南新蔡警方抓获18年前命案逃犯1名。全年发生的12起“八类”案件全部快侦快破。严打严防电信诈骗,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防电信诈骗主题宣传活动,向全市16万常

住户、4万租赁户上门发放防电信诈骗宣传资料。今年以来,共紧急止付金额248.93万元,冻结金额204万元;破获案件2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0人,带破外地案件100余起,追回损失82555元。严打毒品违法犯罪,今年以来,共破涉毒刑事案件2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0人,全年共查处吸毒人员133名,其中新发现隐性吸毒人员118名。严打经济领域犯罪,先后破获裴书龙等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山西中天润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冯杰等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9名,涉案金额3487.08万元。加大对食品药品犯罪的打击力度,今年以来共侦破食品、药品犯罪案件10起,成功破获部、省两级督办的文正友、皇甫金堂等人生产、销售假药案,涉案金额1300万,并通过公安部发起了全国协查。加大对文物犯罪的打击力度,今年,全市未发生一起走私及盗窃文物类案件,继续保持了盗窃文物零发案。

四、自我加压,持续发力,围绕治安防控要有新举措,民生小案连战连捷

我局始终坚持民生警务抓在先,快破多破民生小案。今年以来,全局共破获“盗抢骗”等民生小案300余起,行政类“盗抢骗”案件查结率较去年大幅提高15.9个百分点,侦破民生案件的做法获得社会群众的点赞,省厅两次转发我局侦破民生案件的做法和战果。适时开展平安大创建,压控街面现行

案件。进一步提升了社会面整体防控和抓获现行的能力,今年以来,高平全市三类可防性案件大幅下降 41.22%,无刑事警情已累计达到 105 天。全面开展市区大整治,推动社会综合管理。积极会同市行政执法局,投入到市区市容环境和交通秩序综合整治的,市区交通乱象得到有效遏制,城市面貌发生了明显变化。启动“两警两员”,严密公共场所防护。全市公交车驾驶区域已 100% 安装了安全防护隔离设施,100% 配备了安全员,全市中小学、幼儿园 100% 设置了防冲撞硬隔离设施。市区内的 14 个中小学、幼儿园全部配备了“两警两员”。

五、大刀阔斧,敢为人先,围绕社会治理要有新特色,基层基础建设更加扎实

积极探索了新形势下的基础工作新路子,全面推广分级分色管理。加强对重点人员、流动人口、出租房屋的分色分级管理,以及对行业场所的星级化管理,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基础工作的根基。严格民爆物品安全管理。加大对危爆物品的清查、收缴力度,今年以来,共收缴炸药 8921.5 公斤、雷管 25902 枚、子弹 7083 枚、枪支 24 支、鞭炮 284.065 万响。强化交通安全管理。不断加大对道路交通安全的管理力度,和对交通违法行为的查控、打击力度,确保了重点时期、重点路段的交通安全形势平稳。积极开展枫桥式派出所创建。紧扣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新内涵,探索实践基层社会治理新思路、新举措,

提出了派出所工作“十句口诀”,通过典型引路、示范先行、以点带面、全面覆盖的办法,全局 15 家派出所推出了经验做法,并在人民网、中国长安网、省厅公安网等国家级、省级网站刊登。

六、蹄疾步稳,精益求精,围绕规范执法要有新突破,执法规范化建设提档升级

紧紧围绕“规范执法要有新突破”这个目标,依托执法全流程智能管理平台,围绕接处警环节,抓执法的规范性。围绕案管中心环节,抓流程的规范性。围绕办案中心环节,抓使用的规范性。围绕平台功能应用环节,抓管理的规范性。从管理、监督、机制、制度、能力和软硬件等多方面入手狠抓落实,进一步提升了公安机关执法水平和执法公信力,助推执法规范化建设提档升级。今年 12 月,我局新的智能化办案区启动使用,又为全局规范执法增添了一道硬件保障。

七、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围绕大数据应用要有新亮点,大数据战略深入实施

紧跟省厅公安大数据战略,一是边建边用,做到建用同步。加快“雪亮”工程建设,在前期建设的基础上,又新建了 1000 个摄像头,对失去作用的视频监控进行修复,进一步扩大了视频监控范围。二是边学边用,做到学用结合。通过召开全体民警会议、召开视频会议、组织现场培训、下发学习资料等多种形式,加强对新平台、新应用的专项培训,切实提高了民警大数据实战能力。三是

边管边用,做到权责明晰。将各单位的审核领导权限、法制审核权限、民警查询权限按照所在单位承担的具体工作职责,进行了授权申报,严格管理数字身份证书,严格数据审批流程,确保了数据的绝对安全。

八、顺应形势、回应群众,围绕服务群众要有新举措,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

坚持问政于民、问计于民,提升群众参与度。深入开展向辖区群众汇报工作暨千警入万户“六进”活动,在全市 16 个乡镇开展巡回汇报演出,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共收集各类工作意见 200 余条。坚持问需于民、问求于民,提高群众满意度。把群众所盼视为方向,充分利用一网通一次办、晋治安 APP、掌上警务室、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开展了设置报警门铃、点亮外观标识、擦亮门牌窗口、全警走访、送证到家、服务上门、延时工作制等一系列便民措施。今年以来,高平公安局共为群众办各类好事 150 余起。坚持行政审批“一网通办”,增强群众获得感。大力推广“山西公安民生警务”APP 的使用,继续推行“最多跑一次”服务,今年以来,“一网通一次办”服务群众平台注册数新增 166115 人,注册率达到 53.19%,使用率达到 101.79%;服务企业平台注册数新增 9499 家,注册率达到 123.87%,使用率达到 594.3%。

九、上下同欲,风雨同舟,围绕队伍建设要有新特点,高平公安工作全面进步

始终把抓队伍建设作为第一要义抓在

手上、挺在前头,坚持党建引领,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把主题教育与维稳工作、社会面防控、打击违法犯罪、服务群众等工作有机结合,有效激发了党员民警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坚持从严治警,将“强化追究问责”贯穿始终,用好“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对 1 名中层领导予以批评教育,对 1 名中层领导予以谈话提醒,对 3 名民警予以通报批评,对 1 名民警采取关禁闭措施。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找出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在政治、思想、作风等方面的突出问题 37 个,并全部做到即知即改、长期坚持。坚持素质强警,今年 6 月份,分两批对全局 229 名民警和 29 名辅警骨干进行集中封闭式培训。抽掉 12 名实战经验丰富、专业素质优秀的民警,成立了应急处突小分队,平时强化训练,战时精准出击,确保了危难时刻站得出、冲得上、打的赢。今年 6 月,我局还被授予“山西警察学院实践基地”,首批 20 名警院学生在我局圆满完成了实习任务。坚持从优待警,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支持,落实了民警的警衔和执法执勤岗位津贴、加班补贴,为 9 名老同志解决了正科待遇,6 名老同志解决了副科待遇;理顺了 2 名班子成员的党政职务,为 24 名派出所、机关部门负责人解决了科级职级,按时完成了“两个序列”的套改和首次晋升工作。坚持文化育警,邀请全国

公安文联美术家协会刘宝堆秘书长等书画名家,开展书画评选和名家讲座活动,先后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主题系列活动,“悦读沐警心,书香溢警营”主题读书活动,“强健体魄·助力环保”登山比赛,“职工文化月”活动等一系列主题活动,在全局营造了浓厚的文化强警、文化育警氛围,冷静客观地讲,一分为二地看,我们的工作还有很多不到位的地方,与党和人民的要求相比,与群众的期望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社会矛盾纠纷仍然多样高发,牵涉范围广、触点多、燃点低,社会心态日趋复杂,防范化解风险和维护稳定面临着不少挑战;二是刑事案件总量特别是电信网络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仍然在高位运行,成为当前影响我市社会稳定的一个突出问

题;三是基层基础工作仍然比较薄弱,重点人口、出租房屋、复杂场所管控仍存在漏洞和盲区,交通、危化品及场所部位等公共安全监管仍面临着挑战;四是公安队伍活力还有待进一步激发。在严管队伍的同时,还需要进一步加大从优待警力度,尽最大努力为民警办实事、解忧困,提升民警的工作积极性,努力创造拴心留人的环境。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和晋城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和全市人民的有力监督支持下,进一步锤炼队伍、推动工作,力促全年工作整体上台阶,为实现高平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工作目标,推动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做出高平公安应有的贡献!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民政局局长 张群玲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市民政系统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紧密围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的中心思路，结合“六创赶考、三年答卷”总体布局，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着力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提供和强化社会服务、加强自身能力建设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进一步发挥民政部门的职能作用，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完善低保工作，全力落实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任务

（一）进一步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我局陆续出台了《2019 年农村低保扶贫行动方案》、《关于脱贫攻坚领域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的整改方案》、《关

于建档立卡贫困户残疾人单独申请低保通知》、《2019 年高平市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工作要点》、《深化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及专项整治漠视群众利益的工作方案》、《关于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的实施方案》等文件，拓宽贫困对象纳入农村低保通道，为贫困对象基本生活提供坚实的保障。同时，为拓宽双向进入通道，我局创造性的制定了贫困人口反证倒排机制及扣减就业成本和低保渐退制度，确保稳定脱贫。

（二）低保标准和救助水平全面提高。根据《晋城市民政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城乡低保、调整特困供养标准的通知》精神，我市城市低保标准自 2019 年 1 月起提高至每月 600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至每年 4680 元，特困供养标准提高至每年 6120 元，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护理补贴按全自理、半自理、

全护理分别提高至每月 100 元、200 元、300 元,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护理补贴标准不变。截至目前,我市有城市低保 1027 户、1576 人,发放资金 753.446912 万元,人均月补差 507.22 元;农村低保 11306 户、12795 人,发放资金 3808.4552 万元,人均月补差 326.19 元;农村特困供养人员 1543 户、1549 人,其中:分散供养 1063 人,集中供养 486 人,发放资金 1021.67011 万元,工作经费 65.13 万元;贫困人口 3175 户、8804 人,其中纳入农村低保 2172 户、3177 人,纳入特困供养范围的 375 户、377 人;临时救助 304 人次,发放救助金 198.39 万元;享受三项补贴 5173 人,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258 人,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补贴 915 人,三项补贴资金共计 172.054 万元。

(三)稳步提高特困供养水平。自今年 1 月起,提高了特困供养标准,目前,我市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平均标准远高于全省扶贫标准。截止今年 10 月底,全市共有农村特困对象 1546 人,发放资金近 1193 万元。

(四)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启动社会救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按“城市低保、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月 30 元,农村低保对象每人每月 20 元”为全市困难群众发放 2019 年 4 月至 10 月价格补贴,共惠及困难群众 10.948 万人次,发放 240.627 万元。

(五)大力开展临时救助。对因临时性、突发性事故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家庭,

给予临时救助,防止因突发性困难致贫返贫。截止今年 10 月底,共救助 342 人次,累计救助资金 149.89 万元,其中贫困户 2 人次,救助资金 1.36 万元。

二、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养老服务需求

(一)推进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我局在全市敬老院中持续开展养老院服务质量提升工作,及时拨付敬老院床位运营补贴,向全市敬老院拨付了 2018 年床位运营补贴资金 165600 元,有力地支持了敬老院的建设和,持续推进全市养老机构服务质量迈入长效机制建设新阶段。

(二)积极推进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工作,扶持社会力量从事居家养老服务事业。一是为东城办晋阳社会争取上级资金,进行社区阵地提升改造,建起老年日间照料中心,现已投入运行,二是鼓励扶持社会力量从事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工作,龙帝水云间智慧养老服务中心已经挂牌,通过建立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实现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实现智慧养老,为大量的居家老人及时提供助餐、助浴、助急、助洁等生活服务,解决老年人居家养老的困境。

三、做好特殊群体关爱工作,加强关爱传递人文关怀

(一)开展困境儿童分类救助。孤弃儿童方面:依托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开展了“孤弃儿童养育情况大排查活动”,对全市散

居孤儿及流浪乞讨儿童进行了全面梳理,有效防范化解了儿童福利领域存在的风险漏洞。留守儿童方面:依托新上线的全国农村“三留守”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对辖区内的留守儿童数据进行统一录入,并按要求实时更新。

(二)及时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标准。从今年1月起,散居孤儿由每人每月600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000元。今年以来,共对58名孤儿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539630元。

(三)提高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认真落实晋城市《关于提高经济困难的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补贴标准的通知》(晋市民〔2019〕58号),从2019年1月1日起,城乡低保家庭中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标准提高到50元,城乡低保家庭中的失能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标准提高到100元。截止9月底,全市共发放经济困难的高龄补贴348人15万元,发放经济困难的失能补贴584人53.9万元。

(四)认真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我局从今年5月份开始承担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我局认真核对重度残疾人信息,为4239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1266250元,现在正在开展下半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目前人员信息复核接近尾声,预计12月初可发放到位。

四、全面推进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工

作,提升基层政权社会治理水平

(一)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稳步推进。为东城办晋阳社区申请了晋城市城市社区活动场所和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扶持补助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扶持,改善城市社区活动场所和公益性服务设施建设,目前晋城市民政局下拨的20万元扶持资金已到位并拨付社区。

(二)开展“三社联动”试点申报工作。确定南城办龙欣社区、龙盛社区、康华社区、新荣社区和新兴社区为我市2019年“三社联动”试点社区,以满足辖区居民的个性化需求为着眼点,培育五个以上服务型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开展受居民欢迎的公益项目,助推我市社区服务水平的提高。

(三)规范社会组织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创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升党组织覆盖率。通过集中培训,指导社会组织完善法人体系和党建等自身建设,推动社会组织健康、规范、有序发展。

一是提升社会组织自身建设水平。在社会组织党委下属支部中开展了“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讨论活动。组织4个社会组织党支部赴陵川参加晋城市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沙龙,与其他县区社会组织进行交流,提升自身党建水平。召开全市社会组织工作能力提升培训会,就社会组织概念、相关法规政策等进行了专题培训,并对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出了

具体要求。

二是推动社会组织党建更上一层楼。为切实推进社会组织党组织全覆盖工作，我们对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进行了摸底，确定了应建未建党组织的社会组织名单，分管领导亲自协调沟通，今年新建 5 个社会组织党支部，包括 3 个联合支部，目前正在积极推动此项工作，确保年底前社会组织党支部成立的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四)区划地名管理有序推进。2019 年我们开展了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利用普查成果数据编印出版了高平市政区图；开展了不规范地名摸底、整治工作；整理完成了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档案建设词条 1500 余条；为迎接“问祖炎帝·寻根高平”第四届(己亥年)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和创建文明城市活动，按照要求更换、维修、增设了部分街、路、巷地名标志牌；完成了《千年古县》的申报工作和民政部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志》高平卷编撰任务。下一步将继续完成第二次地名普查档案建设和《高平市地名录》的编印出版。逐步建立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体系，开发、应用地名普查成果。

五、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全力以赴办好民生实事

(一)加快推动殡仪馆项目建设。今年，我局持续推进殡葬改革，组织“清明节”公祭活动，完成烈士陵园绿化和版面更新工作，

出台《关于做好“传承 2019 清明祭英烈”宣传教育活动及 2019 年清明节祭扫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违法违规私建“住宅式”墓地等突出问题专项摸排工作方案》，加大殡仪馆建设工作力度，开工建设我市殡仪馆。此项目已于 10 月 24 日举行奠基仪式并开工建设。

(二)积极开展市福利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福利服务中心建设工作，今年将项目列为重要建设项目，全力推进。市政府原健市长亲自带领国土、民政、住建等职能部门主要领导三次到现场选址，多次听取项目设计汇报，对项目设计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现在项目已办理选址意见书，选址位置位于神农北路以东、米赵铁路以北，总用地面积 42206 平方米，合地 63.31 亩，初步设计床位数 500 张，其余相关手续也在积极办理中，若项目推进顺利，预计明年可开工建设。

(三)持续推进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结合主题教育“回头看”，我们对全市 2013 年以来建设的 243 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进行排查，积极解决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制度，要求各村严格按照“四室一厅”的标准设置场所布局。另外，根据调研摸底情况，我市在野川镇圪台村、北诗镇野沟村、河西镇南凹村、河西镇岭坡村、石末乡西靳寨村、石末乡瓮庄村，建设 6 个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现各项建设工作

已经全部完成。为发挥先进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引领示范效应,我局今年积极向上申报了三甲镇中池村、神农镇李家村、北诗镇龙泉村三个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示范村,申报获批后,三个示范村可获得上级奖励资金。

2019年以来,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下一

步,我局将紧紧围绕市委提出的“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奋斗目标,发扬“跳起来摘桃子”的精神,把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激发出来的工作热情转化为推动民政工作落实的强大动力,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继续做好民政领域各项工作。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司法局局长 王建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是司法行政系统的改革重组年，今年，我们按照年初制定的 8 项承诺，认真开展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一、以法治高平建设为重点，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一）充分发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职能作用，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一是建立机制。承办召开了高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第一次会议和四个协调小组会议（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执法协调小组、法律监督协调小组、司法协调小组第一次会议），出台了各种规则、细则、工作要点和工作清单

等全市法治建设指导性文件 13 个。

二是开展法治督查。开展了“七五”普法法治宣传教育、行政裁决摸排梳理、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食品药品监管执法督查、乡村法治试点推进督查和重点乡镇、市直单位法治政府建设督查等工作，确保了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序推进。

（二）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以“全国法治引领‘六最’营商环境示范市”创建为抓手，以审批制度改革倒逼政府转型和职能转变，打造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高、服务最好的营商环境，精心锻造“高平样本”，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出台了《三项制度》（《高平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并通过召开工作推进会、现场观摩

交流会等,促进了全市政府法治建设的落地见效。开展了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审查、清理工作,确认并公示了44个县级行政执法单位(其中:行政执法监督主体1个,法定行政执法主体27个,乡镇行政执法主体16个)。目前,正在开展行政执法主体及行政执法(监督)人员资格信息统计和审批工作。

(三)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和监督管理等工作

一是出台了《行政应诉办理工作规定》,规范了行政应诉行为。二是规范了行政复议流程。三是规范了重大行政决策和合法性审查工作。目前,接行政应诉案件3件(其中2件已宣判),行政复议案件9件,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7件,出具法律意见书17份,梳理行政裁决事项6项,并对全市29个单位的权责清单进行了合法性审查,审查事项共计2803项。目前,正在梳理、审核各行政执法单位的证明事项保留清单和监督事项清单。

二、持续推进普法宣传教育,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一)继续深化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坚持“法律六进”宣传

通过《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和《市级重点普法责任清单》,科学划分每个责任单位的普法职责和普法范围,进一步改变了司法局“一家独唱”少数参与的普法格局,全面形成了“一方搭台、多方参与”的普法“大

合唱”局面。截止目前,全市普法下乡达1000余次,仅我局开展送法下乡活动20场次。

(二)注重重要时间节点的普法教育

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期间,开展了不同形式的普法宣传17场,组织律师、法律顾问到市内中小学及各乡镇开展“维护国家安全,人人有责”专题讲座10余场。“12·4”宪法宣传周期间,开展了宪法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校园、进军营、进网络,微信平台宪法知识有奖竞答、抖音短视频普法宣传及第二届司法行政工作开放日活动。

(三)积极拓宽普法宣传新形式

利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今年,“高平微普法”微信普法平台共推送普法信息360余篇,年阅读量达1.5万余人次。继续拍摄《司法在线》栏目,注重以案释法,今年已拍摄播出专题节目11期。

(四)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在全市10个乡镇53个行政村建设了法治文化阵地,在米山镇候家庄村,寺庄镇市望村设立了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目前,全市16个乡(镇、办)、465个行政村(社区)全部建成了法治文化阵地,实现了法治文化阵地的全覆盖。

三、深入开展基层司法所“百日攻坚”行动,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

(一)坚持政治引领,加强司法所党的建设

协调成立了南城司法所联合党支部、米

山司法所党支部和永禄司法所党支部。其余13个所都成立了党的理论学习小组，实现了党的工作对基层所的全覆盖。同时设立了“党员示范岗”，充分发挥了党员在基层法治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持续发力,加强司法所阵地建设

按照省厅要求,对标对表,持续发力,配齐配全办公设施,司法所外观标识进一步提升,室内布置优化升级,重点打造了北城、永禄、南城、建宁、米山5个一流司法所,因地制宜设置了一站两室(即:一个公共法律服务站,一个调解室,一个矫正室),实现了司法所外观形象、办公环境、内部标识、工作证件、职责公示、档案标语“六统一”。同时,还加强了基层基础保障工作,为各所配备了警用电动摩托车,解决了基层执法执勤用车。

(三)扩量提质,加强基层队伍建设

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全部落实到位,分批分期开展司法所队伍业务培训、政治轮训,组织司法所人员观摩交流,全面提升了履职服务能力。同时,积极协调在北城、南城等8个司法所配备了专职调解员,推进了司法所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四)协同发力,加强基层信息化建设

开展了“智慧司法所”建设工作,完成了16个基层所政法专线铺设,实现了司法局指挥中心对各基层司法所的实时监控指挥和司法部到乡镇的“五级”视频对接。

司法所认真履行各项职能,将人民调

解、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作为着力点,积极推进基层法治建设,全年摸排矛盾纠纷663件,协助调解处理147件,参与疑难复杂纠纷调处55件,进行法律宣传201次,受教育面达10余万人,解答法律咨询2614人次,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

四、努力打造我市新时代人民调解升级版,筑牢防线维护社会和谐

(一)不断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

在协调各乡镇全部配备专职调解员的同时,我局还为南城、北城、永禄、建宁四个调解室各配备了2名专职调解员。

(二)注重业务技能提升工作

组织对全市220余名人民调解骨干进行了业务技能培训,提升了调解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同时,今年还配合晋城市司法局、晋城电视台拍摄了《调解现场》特别节目“和谐乡村幸福行”,进一步扩大了人民调解工作的影响力。

截止目前,各级调解组织排查纠纷870余次,预防纠纷362件,调解各类矛盾纠纷812件,调处成功786件,筑牢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五、持续提升执法标准化建设,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质效

(一)以“治本安全观”为引领,严格落实“双8”制度,注重心理矫治和特色矫正

今年以来,我们以特色矫正志愿服务为

切入点,继续深化拓展特色矫正,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社会志愿服务活动,积极打造我市“一县一品”教育矫治新格局。目前,已参加“炎帝拜祖大典”、交通维护、广场献血志愿服务、文明城市创建志愿服务、烈士陵园祭扫等多项志愿服务活动。特色矫正有助于社区服刑人员矫正犯罪心理和行为恶习,修复社会关系,从而更好地落实治本安全观,为社会输送合格公民。

(二)分类开展专项教育活动,严格执法程序,确保社区矫正安全稳定

分类开展了交通法规、反邪教专项教育和参观监狱警示教育等活动。严格执法程序,对涉及违法、违规社区矫正对象实施书面警告7人次,训诫10人次,撤销缓刑收监执行1人次,提请撤销缓刑收监执行2人次,确保了社区矫正工作的安全稳定。

今年以来,我局共接受委托调查评估154件,接收社区服刑人员126人,现在矫正202人,完成3名社矫对象特赦,无脱管、漏管发生。

六、强化安置帮教,促进社会和谐

安置帮教严格落实必接必送,并进行妥善安置,全力实现无缝对接,今年从监狱接回重点刑满释放人员11人,接收刑释解矫人员229人(刑满释放人员114人,解除矫正人员115人)。目前,我市共有安置帮教对象1284人,其中,解除矫正575人,刑满释放709人。

七、积极打造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法律服务供给能力

(一)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提升法律服务水平

依托市、乡(镇、办)、村(居)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落实了“实施免费法律咨询便民工程”,在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16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安排律师值班。截止目前,共解答咨询7758条,完成率215.5%,群众满意度100%。免费法律咨询便民工程是法律服务向基层的延伸,实现法律服务全覆盖,有助于让很多问题在萌芽状态就得到解决,打通了“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二)进一步提升法律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法律服务和保障功能

一是发挥律师作用,积极为我市提供专业法律服务。我市5个律师事务所、1个法律服务所共办理各类案件1796件,其中刑事案件278件,民商事案件1266件,行政案件15件,非诉讼案件30件,法律援助案件207件,担任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117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二是积极参加案件辩护,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今年,我市5个律所共接受涉黑涉恶类案件71个当事人的委托,19名律师参加了庭审辩护,依法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三是开展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在“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活动中,联合高平市

工信局出台《高平市司法局、高平市工信局关于为我市重点企业提供法律服务的通知》和《高平市司法局、高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证服务和保障民营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为我市 61 家规模工业企业开展免费法治体检和公证服务，帮助企业在资源转型、传统工业产业新型化、特色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等方面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四是深入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今年引进聘请晋城 4 家律所共 23 名律师参与我市农村法律顾问工作。现我市 54 名法律顾问共入村服务 796 次，接待群众咨询 1792 次，开展普法宣传 56 场，引导群众法律援助 25 件，参与化解涉法涉诉问题 7 件，协助开展人民调解 52 件，在提高基层干部群众法律意识、增强基层依法治理能力、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是关注民生，提高了公证和法律援助服务水平。截止目前，共办理公证业务 305 件，其中民事类公证 286 件，经济类公证 19 件(含：提存 2 件，土地拍卖挂牌现场监督 7 件，保全送达 6 件)。法律援助中心今年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486 件，其中民事案件 220 件，刑事案件 266 件。同时认真开展刑事法律援助全覆盖工作。截止目前，共接到通知类刑事案件 239 件，比去年同期增长 204 件。律师均指派到位，没有出现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没有律师辩护的情况。

八、以党建带队建，为圆满完成全年工作任务提供保障

(一)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活动中，围绕“六个破除”找不足、寻差距，增强了班子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主动对标长治市沁源县司法局，制定了《高平市司法局对标一流下一步打算清单》，到河南省兰考县焦裕禄同志纪念馆、革命圣地延安、高平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开展了学习和警示教育活动，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进一步增强，遵章守纪成为了大家的行动自觉。

(二)加强过硬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推进了司法行政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四化”建设。注重党性教育，制定了年度党员教育培训计划，通过每周一集中学习、党组学习、专题学习会、研讨会等方式，进一步提高了队伍的政治站位和执行力。开展了“重温经典 不忘初心”晨读和工间操活动，弘扬主旋律，唱响正气歌，展现新风貌，增强学习型、法治型、创新型机关建设。同时，我们派了 4 名同志到乡镇挂职锻炼和到软弱涣散村担任第一书记，让干部在实践中接受锻炼、在锻炼中经受考验，提高履职能力，丰富阅历、加快成长。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自然资源局 张军社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市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发展思路和晋城市局工作部署，以全面从严治党为统领，立足“严保护、强保障、抓改革、促发展”的职能定位，认真履行“两统一”职责，强化城乡规划刚性控制，大力推动改革创新，为新时代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源保障。

现就承诺兑现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效服务主动作为，保障转型发展成效显著

(一)主动服务，全力保障发展。一是积极为项目建设服务。主动对接，靠前服务，分门别类制定规划和用地保障措施，为太焦城际高铁、国道 208 线改扩建、太行一号风景道及炎帝陵至高铁东站、神农互通等国家、省、市重点项目提供了优质的用地保障服

务。全年批复各类建设项目用地 3 个城市批次 2 个乡村批次 1 个单选共 26 个项目 803 亩，1 个批次 4 个项目 177 亩正在组卷上报。二是全力支持开发区建设。坚持把服务全省首批省级开发区——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第一要务，累计为开发区储备土地 1957 亩，并动态保持 1000 亩以上收储规模，真正实现生地变熟地、熟地迎项目。同时，积极配合开发区完善边界划定，拟定了四至范围优化调整方案。三是加强规划引领。围绕服务重点工程、转型项目，部署开展了县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工作，目前县级规划修改已通过省厅专家评审，米山、陈区等 5 个乡镇修改方案已获晋城市政府批复。四是严格落实“13710”督办要求。不断增强部门执行力，全年共接受“13710”督办系统专项任务 10 项、通知 11 条，全部按要求和时限进行了回复上报，无一次逾期现象。

(二)数质并重,严守耕地红线。一是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提请市委、市政府以高发〔2019〕1号文出台了《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工作实施方案》,完成2014年以来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报备入库,逐级签订了耕地保护责任书,全市68.56万亩耕地和55.21万亩基本农田得到有效保护。二是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部署开展了整改补划和储备区划定的前期调查,划定储备区面积5530亩,划定成果已上报市局统一论证。三是积极破解占补平衡难题。针对我市补充耕地后备资源极其短缺的实际,在财力极其紧张的情况下,果断购买右玉县贫困地区土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1000亩,有力缓解了我市年度计划指标短缺、补充耕地指标严重不足矛盾。四是加快推进土地整治,实施完成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8个5.85万亩。

(三)强化监管,严格矿政管理。一是强化开发利用日常监管。对全市所有生产煤矿采掘现状进行了井下实测和超层越界大排查,有效遏制了越层越界等违法开采行为。二是加强储量动态监督管理。完成32座复产煤矿的图纸交换、回采率考核、储量年度审核及动用储量核实、核减,全市39座矿产企业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完成填报公示和实地检查。三是积极做好协调服务。为科兴米山、赵庄煤业办理了矿区范围变更,完成七一煤业、东兴建材延续换证。四

是加大价款清缴力度。通过下达催缴通知、集体约谈、上门追缴等措施,共追缴矿业权出让收益4.1亿元(其中追缴2018年前价款2.8亿元,收缴2019年度价款1.3亿元)。

(四)多管齐下,推进节约集约。一是加快土地供应。完成供地46宗、1061亩,其中公开出让宗地23宗、578亩,实现土地出让收入8.04亿元,创历史最高,为统筹城乡建设和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二是大力推进批而未用土地专项清理。对2009-2016年以来批而未供宗地进行了全面核查,按照一地一策的原则,分类逐宗拟定处置措施,积极推进处置工作。全市批而未供宗地70宗、2507亩,处置任务481亩,现已处置547亩,占比114%。三是积极探索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出台了《关于完善工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方式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细则》,按不低于工业用地最低价标准的70%确定出让底价的优惠供地政策,挂牌出让了农谷丹峰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产生了很好的示范效应。四是顺利啃下了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土地复垦的硬骨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压实整改责任,正排工序、倒排工期,强力督办、攻坚克难。目前全市7个项目区已全部完成复垦,其中马村、原村等4个项目区完成验收并归还指标,寺庄、三甲3个项目区已通过我局初验待市局验收,为这项历时八年之久的工作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五是结合农村“三变”和“四块地”改革试点,全面

启动了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经验总结及成果探索,为全省首家完成专项规划年度更新的县市,为晋城乃至全省工作推进提供了高平样板经验,受到省厅和市局通报表扬。同时扩大试点范围,大力推动试点成果向农村延伸,在完成秦庄川村、东靳寨村和瓦窑头村3个试点村调查的基础上,部署开展了全市闲置低效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调查。六是圆满完成全市集体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基准地价制定并通过省厅验收,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城乡一体化基准地价体系。

(五)严格稳控,强化执法监察。一是坚决保持严格执法高压态势。对新增违法占地零容忍,部署开展了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用地用矿专项行动,对2017年以来立案查处的107起土地矿产违法案件进行了全面核查整改“回头看”,17起未结案案件全部整改并销号。二是扎实做好卫片执法检查。对2018年度41个违法图斑全部进行了立案查处整改,收缴罚款131万元,建议追究违法责任人11名,2018年度违法占比为13.2%。2019年度前三季度卫片共下发疑似图斑283个,经逐斑核查和现场举证,已通过省厅审核图斑174个,因资料不全等原因未通过审核图斑109个,目前正在完善资料。三是全面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上报涉黑涉恶线索5条,对市扫黑办转办的28条涉黑涉恶违法线索全部进行了核查上报,涉及“三书两办”的6条线索完成清零审核。四是强化

信访维稳和综合治理,对受理的70件信访案件全部进行了妥善处置,没有发生非正常上访现象。

(六)保障民生,狠抓地灾防治。一是健全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切实抓好汛期地灾防治。完成了市、乡、村三级防灾责任状的签订和45个地质灾害隐患点“一册一图一档”建设,对全市高陡边坡重点区域、重点地段的地灾隐患进行了全面排查,米山等4个乡镇对辖区5个村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了排险加固应急处置。二是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完成矿山地质环境详查及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规划评审,协助科兴南阳、前和二矿申报国家级绿色矿山并获批。落实中央财政补助资金34万元,完成马村镇东掘山村露天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设计方案编制。三是抓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寺庄、野川2个乡镇完成拆旧复垦190亩,三甲因拆旧区未搬迁无法复垦;三甲、寺庄安置区已完工,野川已搬迁入住。

(七)压实责任,助推脱贫攻坚。一是认真做好结对帮扶。选派4名优秀党员干部深入基层软弱涣散党支部村任第一书记和工作组成员,为帮扶村陈区宋家村解决补助资金2万元,结对帮扶的117户贫困户全部脱贫。二是积极推进脱贫攻坚专项整治。针对我市异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群众不动产权证办理困难的突出问题,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完善理顺相关手续,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住

得下,安居乐业。目前,米西村安置户正在公示,野川镇集中安置点已完成梧丰小区 30 余户的资料收集工作,相关单位出具规划认可和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后即可办理登记。

(八)统筹兼顾,夯实基础工作。一是全力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全面完成内外业调查和外业举证,顺利通过国家级核查,一类图斑差错率为 0.82%。目前,错误图斑整改工作已基本完成进入数据汇总阶段。二是不动产登记规范化建设全速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正式上线,全面开启了不动产登记“三端协同”新时代,提前一年半达到国务院压缩时限要求,成功荣获省“十佳示范窗口”称号,进入“全国百佳示范窗口”公示名单。截止目前,共颁发各类证书证明 7511 本(其中证书 3148 本,证明 4363 份)。农房一体登记颁证稳步推进,野川镇试点完成房地一体权籍调查宗地 7032 宗,为后沟村、大西社两村颁发农房一体《不动产权证书》150 余本;其余各乡镇中心所已全部搭建不动产登记平台,数据联通,具备发证条件。三是全面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度。成立了以市长为组长的规划编制领导小组,落实工作经费 980 万元,初步完成全市 21 个相关部门基础资料的收集和梳理分析,全面启动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的评估和划定工作,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上报省厅,范围约 33.76km²;城镇开发边界划定完成初步研究

和论证,确定了划定方案,规模约 62km²,现正在根据反馈意见开展深化研究。与此同时,现状评估和双评价工作也在抓紧进行。四是加强城乡规划管理。积极做好规划服务,高效完成市七中、八中、特色小镇、208 国道改线等重大工程项目的预选址和方案论证,及高铁新区概念规划和控制性详规编制的初步方案设计;以“多规合一”试点和城乡一体化改革为抓手,对高平市城乡总体规划进行了修编,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奠定了基础;围绕城市发展需求,圆满完成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城市绿道、城市环卫、照明、地下管线等专项规划编制。

(九)加快融合,稳步推进机构改革。严格按照“三定”方案批复,全面完成职能划转和人员转隶,切实做到“人尽其才”、“人岗相宜”,实现了机制、队伍、业务深度融合,确保了政令统一、运转有序,改革效应凸显。

二、敢于担当勇于创新,改革试点纵深推进

(一)对标一流,全方位深化改革创新。一是着眼政策重塑,高位推进“放管服”改革。对现有政策体系进行了全面整合、集成和重塑,以高政发(2019)8 号文印发了《关于深化自然资源改革创新服务保障新时代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意见》,同时配套出台了《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政务环境的意见》和《关于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流程再造的实施细则》,初步

构建了“1+N”政策体系。同时和市行政审批局积极沟通,就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竣工规划认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5类事项达成过渡期内审管衔接备忘录,率先实施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与用地预审合并办理,稳步推进“多审合一”“多证合一”。二是着力农村改革,助力乡村振兴。出台了《关于盘活农村集体土地资源的实施细则》、《关于开展农村房地一体化试点不动产登记的实施意见》和《点供用地双平衡试点实施方案》,细化了复垦集体建设用地按等别每亩奖补10—15万元的标准。同时,通过“点供地”方式为陈区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镇报批文创基地和清兰艺术馆宗地2宗、12亩。三是着重总体设计,全力做好三年答卷。按照高平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工作思路,紧盯“一张蓝图保发展、一体共治建生态、抓好基层打基础”三大目标,部署开展了打造“卓越自然”重点突破三年行动,努力做到“三年一张图”“一年一张单”“年年有主题”,为助推新时代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自然资源和规划保障。力争通过三年的努力,实现干部队伍素质、能力、水平、效率、形象五大提升,打造“基础实、发展好,人心齐、出彩浓”的部门形象,做到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更畅、管理方式更优、服务途径更佳、保障能力更强,“卓越自然”品牌形象更靓。

(二)主动融入,精准保障重大项目落地。

一是紧扣全市重点转型项目用地需求,提前介入,全程服务,成立了对接重点工程项目服务开发区工作小组,建立了“有事没事、每周一次”的服务协调机制,每周进行一次例行对接,及时解决有关问题。二是主动融入全市转型发展大局,精准保障重大项目落地。加速推进高铁新区规划编制设计和市区高铁景观带城市廊道控规编制,圆满完成台湾产业园、高铁新区、208国道改线和拓宽改造、太行一号风景道等重大基础设施和重点转型项目建设的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土地规划修改完善,共调整补划永久基本农田1541亩,为项目报批落地打下了坚实基础,受到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

(三)再接再厉,全力推进不动产登记智慧化建设。紧紧围绕创建“全国百佳窗口”目标,不断加快信息共享集成、流程优化提速步伐,全力推动智慧化建设。一是“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正式上线,开启了不动产登记“三端协同”新时代。二是大力拓展“互联网+”服务范围,优化“税务+登记”、抵押代办等模式,抵押登记向所有商业银行和公积金中心延伸。三是不断优化流程,减少资料,压缩时限。经过四次提速,各类登记事项办理时限均压缩三分之二以上。四是全面延伸便民服务。开展了节假日预约登记服务、老弱病残特殊群体上门服务,周末进社区、入企业上门服务,办理流动式,服务零距离。

三、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建引领再上台阶

(一)坚决扛起“两个责任”。一是健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体系。强化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履行，把管党治党责任牢牢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成立了机关党委、机关纪委，优化支部设置，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充分发挥党建统领、党员优势作用，层层签订责任书，压实责任、传导压力，开展廉政谈话3次，警示教育2次，真正把党的思想政治组织建设抓在日常、严在经常，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互促共进。二是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机制，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与市纪委监委第四派驻纪检监察组进了全面工作对接，按要求完善和报送了监察对象廉洁档案。督促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责任，既抓好分管的业务工作，又抓好分管股所的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三是把日常监督实实在在做起来，做到位，使监督常在、形成常态。以问题为导向，结合我局实际，紧盯春节、端午、中秋等时间节点，成立专项检查组，对全局股所进行全覆盖检查。部署开展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查自纠“回头看”，重申严禁党员干部违规操办和参加“升学宴”、“谢师宴”等规定，3名2019年度子女升学的党员干部全部填写了承诺书，对4人次婚丧嫁娶报告情况进行了监督落实，实现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反“四风”及工作纪律监督检查经常化。四是持之

以恒纠正“四风”，向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亮剑。部署开展了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对涉及我局的2类5个问题进行了自查自纠和整改，分类梳理开列了“问题、责任、整改”三清单，逐项抓好整改落实，涵养了全局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一是不断引深学习教育，强化思想武装。扎实开展了“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积极对标一流，注重成果转化，形成了一系列制度成果；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四项措施贯穿始终，全面开展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借助自然资源大讲堂，组织专题讲座1次、专题党课5次，先进典型和警示教育2次；召开了找差距专题生活会和调研成果交流会；检视问题25个，开展“三服务”18次(件)，为群众办实事8件，全局党员干部牢固树立了“四个意识”，坚定了“四个自信”，思想政治受到洗礼，党性得到了进一步锤炼和提升。二是完善制度，推进干部队伍建设。以培养造就一支“积极进取、主动作为、敢于担当、勤政廉洁”的干部队伍为目标，扎实推动学习型机关、学习型党组织和学习型干部队伍建设，在全局上下形成了激情干事、开拓干事的新气象，有效激发了工作活力。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修订完善了局工作规则、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等有关科学配置权力

制度并严格执行,遇事集体研究、集体决策,强化了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狠抓考核奖惩和责任落实,强化工作督查,对重点工作跟踪督办、每周通报,形成了人心思进、人心思齐的新局面,重塑了自然资源部门新形象。

(三)大力夯实“三基建设”。紧紧围绕高平市委“三基建设”重点工作任务和市局“三基建设”安排部署,采取项目化、清单式管理,坚持问题导向,提高工作标准,狠抓工作落实。一是切实强化基层组织。把党支部建设作为最重要的基本建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建立了党员活动室,召开民主生活会2次、支部生活会18次,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班子成员与中层干部开展了讲党课、讲业务、讲管理活动,全局设置“党员示范岗”标牌,主动亮身份、亮标准、亮承诺,激励党员干部立足自身、扎根本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持续开展党员志愿者公益服务活动,组织全局党员干部积极参与社区服务、义务献血、社会捐助及“党员服务进万家”等志愿服务。二是持续夯实基础工作。在开展基础工作目录、应知应会手册、管理手册、便民服务手册自查评估完善的基础上,对现有的业务和审批流程重新进行了梳理,实现了一个股室管审批,缩短了办理时限,提高了办事效率。强化效能建设,制定出

台了《效能建设八项制度》,把各项制度贯彻执行情况作为检查考核的重要内容,局机关内部管理和日常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有效提升了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三是全面提升基本能力。围绕《党政干部通用基本能力培训教程》和自然资源应知应会知识,结合系统基本能力标准规范,组织开展了全局通用基本能力和专业基本能力评价。紧紧围绕工作大局,依托自然资源大讲堂平台,推进干部职工专业化教育培训,持续提升干部职工队伍适应新时代自然资源事业发展要求的能力。先后组织开展了法律法规培训、政治理论学习、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专题讲座、岗位能力提升等一系列专业知识培训,为实现“两年不断深化拓展、显著改观,三年实现整体提升、全面进步”的既定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段晓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年初我局向社会公开承诺了五方面、22 项重点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与各部门的协同配合下，经过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目前各项工作都完成了兑现目标。

一、城市路网方面

承诺完成丹凤街和港湾街 2 条道路，开工建设建设南路改造、文博西街、南内环（建设路—玉井桥）、新建路（南内环—泫氏街）4 条道路，启动精卫路南延（南内环—南外环）、神农路南延（南内环—南外环）2 条道路。

1. 丹凤街：已完工。

2. 港湾街：已完工。

3. 建设南路改造：主车道水稳铺设完成，准备铺油，预计年底主车道基本通车。

4. 文博西街：水稳铺设完成，预计年底完成道路主体工程。

5. 南内环（建设路—玉井桥）：正在进行土方外运及污水、通信管道施工。

6. 新建路（南内环—泫氏街）：泫氏街—康乐街，完成了水稳铺设，准备铺油；康乐街—锦华街，完成了管道铺设；锦华街—南内环，正在进行土方外运及供暖、污水管道施工。

7. 精卫路南延（南内环—南外环）：前期工作已完成。

8. 神农路南延（南内环—南外环）：前期工作已完成。

二、市政配套方面

承诺完成市区主要街道人行道提升改造、小东仓河市区段河道治理、古城路东侧主要街巷硬化 3 项工程，开工建设长平广场

改造、市政管线穿越太焦高铁 2 个项目。

9. 市区主要街道人行道提升改造: 主要对友谊街、长平街、建设路、南内环人行道进行了改造, 均已完工。

10. 小东仓河市区段河道治理: 已完工。

11. 古城路东侧主要街巷硬化工程: 对老城区古城路东侧 28 条主要街巷进行了管网下地及路面硬化提升, 均已完工。

12. 长平广场改造: 完成了原有硬化面积和基础的拆除、给排水、强弱电管网等工程以及级配碎石垫层铺装, 确保明年四月初八前全部完工。

13. 市政管线穿越太焦高铁项目: 已完工。

三、住房建设方面

推进圪塔社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B 地块工程和新出让地块的商品房建设。继续加强日常管理, 规范商品房预(销)售管理。

14. 圪塔社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B 地块工程: 已开工 900 套, 完成投资 2.6 亿元, 开工率在晋城排第一。

15. 新出让地块的商品房建设: 该项目位于精卫路以东, 锦华街以北, 包括诚建怡景、尚东美地、幸福花园、华铭阳光府 4 个房地产项目, 总占地 162.11 亩, 总投资 12.55 亿元, 可建普通商品房 2167 套。目前, 除诚建怡景在办理开工手续外, 其余三个项目已开工建设, 完成投资 2.56 亿元。

16. 加强日常管理, 规范商品房预(销)售管理: 根据山西省住建厅工作要求, 对在

我市注册的 27 家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房地产开发经营、违规销(预)售、物业管理服务等方面进行了专项检查。主题教育期间, 扎实开展了住房租赁中介机构专项整治工作, 对 31 家不良中介、违规企业进行了通报, 下发了提醒函 20 份, 约谈了 2 家开发商。与自然资源局、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建立了联动机制, 从开发商买地开始到办理预售之前, 提前介入, 加强全过程监管, 强化部门联动。发布《关于购买商品住房的提示性公告》和房源预报 6 次。通过一系列措施, 真正落实习总书记关于“房子是用来住的, 不是用来炒的”精神, 不断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四、园林绿化方面

17. 推进炎帝文化苑建设: 因项目公司融资困难, 该项目从 2018 年 6 月至今一直处于停工状态。今年 9 月份, 我们获悉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向东方园林注资并成为了公司实际控制人。9 月 27 日, 市政府分管领导带领我局及项目公司相关人员专程到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和东方园林公司就是否继续履约事宜进行洽商, 经协商, 达成一致意见, 继续由东方园林筹资实施该项目。目前, 该项目已复工。

18. 锦华街道路绿化和石油公司三角地绿化: 完成了锦华街道路绿化工程, 总绿化面积 2.4 万 m²; 石油公司三角地完成绿化面积 810m², 种植各类绿篱 550m², 园路铺装

250m²,栽植国槐 83 株。

19. 做好炎帝公园的移交接管工作:目前,已接管炎帝公园。

五、村镇建设方面

20. 农村危房改造:一是完成危房鉴定 4270 户;二是在完成省住建厅下达的 80 户危房改造任务后,又完成了 50 户 C/D 级危房和 28 户介于 B、C 级之间需要加固维修的住房。

21. 传统村落保护:一是完成了 20 个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分别是第 4 批中国传统村落 4 个、第 5 批中国传统村落 16 个;二是加强 4 个传统村落的保护工作。东周、西周、永宁寨 3 个村的 6 个项目已竣工验收,

康营村的 2 个项目完,成了年度目标;三是严格按照程序,完成了第 1 批 19 个村 445 处传统建筑调查挂牌工作。

22. 特色小镇建设工作:主要是抓好神农特色小镇的规划编制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目前,神农镇总体规划及九项特色规划,已完成最后核稿,进入专家评审阶段。投资 4770 万元的生态绿化工程、投资 500 余万元的“四好农村路”、投资 1300 余万元的镇域内环境卫生整治工程均已完成。投资 1.2 亿元的太行一号风景线神农段建设工程现已完成全线路基建设,投资 3.8 亿元的 208 国道神农段道路拓宽工程正在建设。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李白旦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按照市委六届七次全会确定的“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安排部署，我局以深化城市管理执法改革为主线，以着力解决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为切入点，以规范化队伍建设为抓手，以转变理念、提高标准、提升水平为目标，有力地保证了市委市政府各项重大决策政策的贯彻落实，努力实现城市文明形象大提升。现将 2019 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台“三定”改革方案，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一)顺利完成机构改革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高平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高办发(2019)4号)文件精神及 2019 年 7 月 9 日市政府转隶对接会议精神，将供水、供暖、供

气(含乡下)、污水处理、市场等管理职责划入市城市管理局，现已完成将高平市供暖公司、高平市节约用水办公室、高平市市场建设服务中心、高平市清泉供水有限公司、高平市常春热力有限公司成建制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划转至我局。我局已聘请国家级专家对各燃气经营企业开展了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专项检查，针对存在的安全隐患，下发整改通知书 11 份，要求各企业要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立行立改。

(二)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全国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方案》(建督(2016)244号)的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年初开展了全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的专项行动。开办城管执法课堂，采取集中授课与军训相结

合的形式,邀请专家就执法规范、执法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进行授课,通过培训,提高了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树立单位良好形象,城管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技能能够得到全面提升。

二、全面开展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公示

加大对违法建设的查处力度,对存量违法建设进行摸底建立台帐,逐步消化;对新增违法建设零容忍;对重点案件进行立案查处。

(一)加大建设领域日常巡查。加强对建设工地的监督管理工作。排查建筑工地 35 处,排查民建 110 余户,并督促其办理改扩建手续;调解邻里纠纷 10 起;下达《停工(核查)通知书》3 份、《限期拆(清)除通知书》7 份;规范、阻止和拆除各类违法违规建设 26 起。

(二)行政处罚调查工作。共完成包括高平市交通大厦装修工程未公开招标、幸福花园扬尘污染、华府阳光城扬尘污染、盛世房地产锦盛苑违法建设、山西国新晋高天然气有限公司在河西镇加气站无施工许可证擅自修建等 37 起案件(环保类 20 起,违法建设 10 起,其他案件 7 起)的调查、取证、现场勘验工作,已结案 31 起。

(三)依法对各类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处罚。依法对扬尘污染、违法建设等各类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处罚,罚款金额共计 1118.48 万元,缴纳到位的共计 802.03 万元,有 10 起

案件正在调查取证准备立案阶段;执法约谈 7 起,跟进行政处罚后续监管,帮助被处罚对象查找问题、分析原因及危害性,达到了较好的教育目的。

三、提升“三街两路”严管街的环境秩序

以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为目标,以迎接第四届“问祖炎帝 寻根高平”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为契机,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

(一)开展五项治理。以打造“三街两路”“严管街”(即南内环街、长平街、友谊街、神农路和世纪大道)为切入点,集中开展了治污、治脏、治违、治乱、治差五项治理,疏导占用城市道路摆摊设点的流动商贩 2000 余次,清理各类店外店 1500 余家,拆除破损广告(落地灯箱)300 余处、清理条幅 120 余条、清理清理小广告 25000 余处,更换大型户外广告 722 平方米,拆除 7 根擎天柱广告、82 块户外广告牌。

(二)公益性广告牌设置。为进一步推动我市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在市区主干道合理位置设置路灯公益广告 640 块、公益性宣传牌 75 块、公益广告喷绘布 3040 平方米。

(三)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通过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发动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治理,逐步形成了上下互动、多元参与、协调联动、共同治理的“全民城管”新格局,发放“门前三包”责任书 5000 余份和宣传资料 3000 余份。

(四)推进“两警两员”护校安园工作机制。按照相关要求,我局在市区 14 所学校各配备 1 名行政执法人员,在上学、放学高峰时期对学校周边的流动摊贩进行管理,严禁 200 米内摆摊设点,切实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五)停车场建设。引入社会化管理机制,采取开放式和收费管理相结合的模式,在长平街、友谊街、建设路、南内环街等路段两边的停车区域科学施划机动车停车位 2100 个,设置免费停车场 12 个,并施划非机动车停车位 9800 余米、黄网线 1500 余米,安装停车位标识牌 15 个,以督促非机动车、机动车停放规范有序。

(六)便民市场的建设与管理。规划建设 and 改造经适房北侧、移动公司西侧、泫东市场、红旗商场南侧阳光综合市场、万和城、龙渠村北侧小吃和集贸市场等一批便民市场,为流动商贩入市经营提供场所。规范凤桥小吃城、城北小吃广场、时代小吃城的管理,提质增效。

(七)文明乡镇创建工作。为将马村镇和三甲镇打造成国家级文明乡镇,从 8 月 29 日至 9 月 22 日开展镇容镇貌整治工作,共清理占道经营 250 余户,清理流动摊贩 320 余户,清理条幅 120 余条,下发整改通知书 1 份,拆除违建板房 1 座。

四、建筑垃圾管理中心启用运营,规范渣土清运处置

(一)建筑垃圾管理中心正常运营。五角

沟建筑垃圾处置场选址位于北城办王寺村五角沟,占地约 111 亩,现已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为了有效地治理道路扬尘,2019 年我局对全市的渣土运输车辆统一安装 GPS 定位系统,对渣土车辆的运行速度、路线、停靠时间等进行定位,有效制止了抛洒滴漏、乱倾乱倒等违法行为。

(二)加强建筑垃圾处置工作。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我局与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联合下发《关于规范建成区工程运输(渣土)车管控的通告》(高行执字(2019)5 号),着力加强我市工程运输(渣土)车辆的源头管理,依法取缔建成区内不符合排放标准的农用车、三轮车 100 多辆,随之投入符合环保要求的专用渣土运输车辆 137 辆(大车 35 辆、小车 102 辆)。同时严把渣土运输公司、车辆、驾驶员准入条件,对符合准入条件的公司依法登记备案;对符合准入条件的渣土车辆统一编号、统一标识、统一安装 GPS 定位装置,对渣土车辆的运行速度、路线、停靠时间等进行定位。目前我局通过 GPS 系统对建筑垃圾专用运输车辆进行了 28 起处罚,其中乱倾乱到 10 起、违规运输建筑垃圾 11 起、未按规定路线行驶 5 起、私自运输 2 起。

五、加强建筑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防治工作

(一)在施工工地扬尘管控方面: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建筑工程扬尘治理,改善大气环

境质量，我局对市区在建施工工地进行了1000余次检查，对未落实“六个百分之百”行为的工地下达限期整改通知150余份。同时在4月份晋城市组织的各县区在建工地扬尘治理交叉检查工作中名列前茅。对工地扬尘(pm2.5、pm10、pm100、噪声等数据)进行实施监控并实时反馈，目前我市已安装17家并已投入使用。

(二)在道路清扫保洁方面：通过32台清扫作业车辆和降尘洒水车辆，保障市区所有道路清扫保洁率达到100%，增加降尘喷雾洒水频次；市区8条主干道路(路段)机械化清扫率达到100%，每日至少机械化湿式清扫2次；市区4条重点路段非结冰期每天冲洗1次；加大西环路、北环路市区段洒水冲洗频次，确保减少道路扬尘污染。

(三)在城市精细化管理方面：为切实解决烧烤油烟污染问题，我局联合环保局高平分局对市区范围内共计60家烧烤门店的清洁烧烤炉灶及油烟净化装置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经查，有6家烧烤门店落实不到位，要求其在一周内整改完毕，确保油烟排放达标。

六、完成南许庄生活垃圾简易填埋场治理项目

南许庄简易垃圾填埋场占地面积约30000m²，场区长约300m，宽约95m，垃圾填埋场库容约120000m³，填埋深度约为3m，本简易垃圾填埋场界定为低风险垃圾填埋

场，采用原地封场方案。总投资963万元，5月28日完成财政评审工作；6月24日完成招评标会议。目前该工程全部项目已于11月17日完工，验收工作于12月1日已完成。

七、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改革

为推进环卫系统改革，并通过市场化运营来提升全市的清扫保洁质量，于3月21日由陈占光副市长组织各职能部门召开了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论证会，将生活垃圾的分类、运输、减量化工作及清扫保洁提出了论证要求；并于4月25日带队“对标一流”一行11人到浙江湖州等地学习考察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又于5月13日开始对市区及16个乡镇办事处保洁面积最后进行数据摸底；6月13日副市长陈占光代表高平市人民政府签订了高平市城乡环卫一体化(资源化利用)项目战略合作协议。7月31日市政府第60次常务会议已原则通过环卫一体化改革项目。8月27日批复项目建议书，9月16日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9月23日完成环卫设施资产评估报告，11月7日该项目实施方案通过专家评审，上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11月11日资格审查公告挂网，12月3日资格预审完成。

八、党的建设工作

(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始终和党中央保持一致

全年来，我局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党内政

治文化建设的有关要求，通过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和职工集中学习、自学以及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多种方式，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继续加强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并引导党员、干部在思想上有了进一步统一和提升，严格执行党的各项纪律。

(二)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不断加强各项党建工作

1. 强化主体责任，狠抓督导检查。我局始终把党建工作列入党组的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一同部署、一同检查、一起考核，促使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互促进、协调发展。并坚决贯彻执行“三重一大”“三会一课”等制度措施。

2. 加强思想教育，把握正确导向。始终突出以党员干部为抓手，以宣传思想工作为载体，以城管中心工作为落脚点，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累计召开党组中心组会议 20 余次，组织党员开展各类学习教育活动 40 余次，其中召开党员大会 4 次、支部委员会 10 次、书记 3 次上党课，4 次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8 次开展党风廉政专题学习会议，开展谈心谈话 7 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5 次。

3. 注重源头控制，防范廉政风险。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各项廉政法规，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找准风险，

做好廉政防控。按照“对照岗位、梳理职权、查找风险”的原则，所有股(队)室认真查找各自的廉政风险，制定有效防控措施，并对重点岗位以及关键环节进行全面清查。把相关负责人作为廉政防控的重点，签订责任书，确保纪检监督深入执法一线岗位。同时，着力抓好系统内党员干部的思想道德教育和反腐倡廉教育，组织大家认真学习《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等党规党纪和习主席有关反腐倡廉的系列讲话精神，增强干部的宗旨意识、廉政意识、遵纪守法意识。

4. 抓实队伍管理，凸显先锋引领。深入开展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学习教育活动，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切实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大力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使得全体党员思想进一步统一，党员党性修养也得到进一步提升；组织“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活动，在工作中始终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提升党员干部的思想素质，切实做好本职工作。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水务局局长 侯志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将我局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报告如下。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全面贯彻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工作总基调的第一年。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紧扣全市“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发展思路，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一、重点工程强势推进

2019 年，全市水利工作公开承诺目标任务共四项：

一是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

程。项目总投资 1900 万元（政府投资 1500 万元），对 33 个村的饮水安全工程进行巩固提升，惠及群众 2.9 万人。截止目前，33 个村工程全部完工，。

二是许河高平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共落实资金 2400 万元，综合整治河道 11.4 公里。目前工程建设已全部完成，进一步改善了河道行洪条件，提升了河道行洪能力。

三是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有效治理野川、原村两个小流域范围内水土流失面积 41 平方公里。目前已完成投资 620 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5 平方公里，完成形象进度的 80%，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四是启动丹河流域（高平段）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工程拟采取源头保护、沿线治污、生态补水、两岸增绿、湿地净化、中水回

用等手段,对丹河及其主要支流进行全方位综合整治。第一阶段建设任务共包括3个大项,9个子项,概算投资8.93亿元。近期重点实施苏庄湾人工湿地、丹河下游生态长廊、南部中水回用、开发区兴园路工程、第一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五个子项工程,总投资6.07亿元。项目采用PPP模式。截止目前,已完成项目PPP入库。环保、土地、初设等前期工作正在积极推进。社会资本方采购的资格预审已上报市政府。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今年,我局共承担指标任务4项,其中:实灌面积16.9万亩,目前已完成16.95万亩,占年计划的100.3%;水土流失治理面积4.695万亩,目前已完成4.695万亩,占年计划的100%;地下水压采量60万方,目前已完成60万方,占年计划的100%;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10300万立方米内,预计全年用水总量为9422万立方米,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三、水利改革发展进一步深化

继续深化河长制改革。制定印发《高平市进一步深化河长制改革工作方案》。在晋城市范围内率先开展了乡镇年度考核工作,并将结果列入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年终考核。全市共设置巡河员88名,6条主要河流设置河长助理,构建了“河长+河长助理+巡河员”的工作模式。完成基础信息和“一河一策”电子数据录入工作,市、乡、村三级河长

全部下载山西省河(湖)长制移动工作平台手机APP并投入使用,建立了“大数据+河长制”河湖生态管理的新模式。深入开展“清四乱”、“清河”专项行动,共排查、整改“四乱”问题49处,累计清理河道长度40公里。积极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在条件较好的原村、许河、釜山三个灌区内选择7000亩灌溉面积作为试点区域,目前已完成了水权分配,水价测算,并颁发水权证书3000本。同时,投入20.3万元,在试点区域搭建了信息化系统平台,进一步提高了供水管理水平,提升供水服务质量,实现按作物需水规律精准供水。

四、水资源管理、水行政执法、节水型社会创建工作深入开展

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制定下发2019年用水计划,发放、更换取水许可证23份,完成了22家企业的水资源论证工作。编制完成《高平市水资源综合规划》、《高平市水资源保护规划》两个方案。积极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并通过了省水利厅评估验收,成为全省第一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之一。加强水文观测和水质监测,主要河道断面水质监测、农村饮水工程水质取样化验等工作深入开展。加大规费征收、水利执法力度,完成了水资源税征收核定工作,追缴拖欠水资源费231.62万元;组织开展了水政巡查和专项执法行动,受理水事案件1起,办结1起,持续保持了对水事违法

行为的高压态势。

五、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实效

制定了水利扶贫工作方案并认真落实。今年以来,聚焦“饮水安全有保障”,组织开展了贫困人口饮水安全“回头看”,再次全面核查贫困村和贫困人口饮水状况,发现问题及时纳入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范围,进行限时解决。依托市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中心,对贫困村水质实行定期监测全覆盖,全面保障贫困村饮水安全。进一步加强帮扶村一寺庄镇李家河村的驻村帮扶工作,从水务局经费中拨出5万元,用于李家河村办公经费;出资3000元,建设了村级爱心超市;自筹消费扶贫资金10950元,购买农户黄梨2000余斤;组织开展产业扶贫,积极协调李家河村黄梨产业发展中遇到的难题,切实增强驻村帮扶实效。同时,认真落实“一对一”帮扶工作,我局40名干部职工共包联41户贫困户。一年来,我们充分发挥职能优势,搞好技术服务,积极开展驻村工作和入户走访,较好地履行了脱贫攻坚职责,为全市整体的脱贫攻坚工作贡献了力量。

六、安全工作稳步推进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安全生产“十二字”方针,严格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建立了网格化的责任体系。一是严格安全生产目标考核,落实“一岗双责”,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和安全生产责任书,压实压紧安全责任。二是以水旱灾害防御、

水库运行管理、农村饮水安全、在建水利工程为重点,坚持不懈搞好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问题,实行了“台帐+销号”制度,全面落实行政、技术、管护“三个责任人”,做到了整改措施、资金、时限、责任、应急预案“五落实”。三是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提高了广大干部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四是强化值班值守和信息上报,严格执行24小时水旱灾害防御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保证信息及时“上传下达”。

七、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

坚决扛起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三基建设”,形成了“一条主线、五项机制、一个平台”为核心的党建工作机制,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3月份,我局被市委组织部、晋城市委组织部评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示范点。7月份,被市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一是加强政治教育和理论学习。充分发挥党组中心组学习和集中学习主阵地作用,认真学习贯彻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落实省委、晋城市委和我市市委全会精神 and 重大决策部署。一年来,共开展集中学习和交流讨论50余次,班子成员讲党课10次,邀请市纪委、市委党校专家教授专题授课3次,组织党员干部赴武乡、延安、圪台山等外出参观学习4次,党员干部平均撰写心得体会3篇以上、学习笔记1

万字以上,切实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政策理论水平。

二是深入开展“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活动,制定下发《“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实施方案》,相继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中层干部对标一流述职评议,对照“六个破除”查找问题,制定了《大讨论查摆问题、整改举措及责任的清单》《对标一流下一步打算清单》,主动自我加压,对标一流,着力解决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确保了大讨论成效落到实处。

三是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立了水务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及时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制定了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做到了挂图作战、按表推进。深入开展学习研讨,局领导班子封闭式集中学习研讨3次,讲授专题党课5人次,集中学习12次,组织开展革命传统、形式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4次。从严从实深入调研,班子成员分别领题,分头带队深入基层一线收集资料、掌握情况,主动检视发现问题,凝练形成专题调研报告5篇。积极开展“三服务”活动,在服务基层企业、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保障改善民生上找差距、补短板,共为民办理实事8件。坚持开门搞教育,共征求各级意见建议160条;深挖细查检视问题,班子成员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认真检视反思,领导班子共查找、整改

问题18个,班子成员查找、整改问题108个。深入推进“8+5”专项整治,按照整治内容,逐项制定了整治方案,建立了《问题清单台账》,共查找4方面15条问题,并逐一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和整改责任人,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四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年初召开全市水利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安排部署全年工作,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水利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班子成员既分管业务工作,同时负责领域内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两手抓”、“两手硬”。组织开展了“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彻底肃清张茂才腐败流毒影响”专题警示月活动,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观看廉政教育专题片等形式进行学习和教育,保证了学习效果。从严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晋城市及我市相关规定精神,重点针对违规公款吃喝、公款旅游、违规配备使用公务用车、违规发放津补贴和福利等问题进行了监督自查,全系统未发生重大突出问题。紧盯“元旦春节”“五一端午”“国庆中秋”等重要节点,认真开展节前廉政约谈,组织党员干部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确保了全系统风清气正、水洁人廉。

在抓好上述工作的基础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也取得了明显成效,为我市水务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按照“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发展思路,瞄准“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目标,扎实推进水利重点

工程和重点工作,不断夯实水利改革发展基础,为推动新时代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取得新成果提供坚强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毕小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我局围绕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工作思路和 2019 年工作目标承诺目标任务，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方针，精心打造“生猪、蔬菜、黄梨、丝绸”四条产业链，加快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深入开展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工作，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取得了较好成果，为完成全年目标奠定基础。

一、十项承诺工作完成情况

1. 蔬菜提质增效。重点在寺庄、马村、河西、陈区、建宁、米山、神农等乡镇，采取规范设施建设、推广应用优良品种先进实用栽培技术、推进机械化、智能化生产等措施，推进特色蔬菜提质增效工程，目前，完成提质增效面积 2500 亩，完成目标任务的 2.5 倍。同

时，结合农产品质量追溯制度建设，初步建成了蔬菜产销信息平台，为打造全国夏秋蔬菜优势产区迈出坚实步伐。

2. 万亩梨谷项目。重点实施黄梨公社西曲黄梨谷项目和陈区黄梨标准园项目，完成投资 3500 万元，种植梨园 2650 亩，完成目标任务的 1.8 倍。同时，重点打造“两线、五区、六园”的空间布局，即沿“太行一号风景线”、“旅游公路”两条线，途经 5 个乡镇，建设 5 个示范区；辐射带动 6 个乡镇（街道），建设 6 个标准园。目前，由农耕文化园牵头，已流转土地 1.2 万亩，黄梨种植工作全面铺开。

3. 金田数字农业建设试点项目。总投资 2012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1000 万元。目前设备工程已投入使用，通过对温度、湿度、光照、二氧化碳等生产环境调控，实现了智

能化生产,逐步完成由“卖产品”向“卖技术、卖服务、卖设备”的产业升级。

4. 发展富硒功能农业种植。制定《高平市 2019 年发展富硒功能农业实施方案》,以红薯为重点,构建红薯产业政策体系、技术支撑体系,成立了红薯产业“一院两站”,即高平市甘薯创建研究院、博士工作站和专家工作站,谋划打造“石末乡、河西镇”2 个核心区,“北诗镇、原村乡、米山镇”3 个片区,3 年内全市发展红薯规模达到 5 万亩。今年,在河西、石末建设富硒示范基地 1.18 万亩,完成全年工作目标,其中红薯 5800 亩,富硒红薯亩产 1600 公斤,下一步,富硒红薯产业将成为我市现代农业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热点、爆点。

5. 推进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推进农产品“三品一标”质量认证工作,目前“三品一标”认证企业 15 家、产品 20 个、面积 5 万亩,已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项目建设,今年投资 476 万元,建立了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信息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管理、追溯码溯源查询制度等,有效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将区域内 334 家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及其产品纳入了高平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主体信息库管理,覆盖率达到 80%以上,位居晋城首位。这将为我市农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起到催化作用,更为农产品网上销售提供了有力支撑。

6. 抓好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工作。将“融合”理念贯穿于农林文旅康发展的始终,围绕特色主导产业,以试点项目为抓手,积极组织乡镇、企业申报试点项目,经晋城审核入围项目 56 个;大胆实践“农-林-文-旅-康”多种融合路径,打造良户、大周“农+文+旅”,沟北“农+旅”,陈区、野川“农+林+文+旅”,秋子“农+康”等多种融合发展模式。陈区镇投资 1 亿元,重点围绕铁炉贡梨项目、5000 亩黄梨基地、卧龙港景区等 3 个省级标杆项目,打造太行一号风景线陈区段精品线路,基本做到有看头、有玩头、有吃头、有住头。同时,试点镇野川镇完成投资 1 亿余万元,打造“乡土田园——运动小镇”。4 个试点村完成投资 3500 万元,发展良户、大周文化古建游,沟北、果则沟城郊休闲游。其中,试点村良户村被评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省 30 个)。试点村沟北村荣获 2019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全省 9 个)。在今年晋城市农林文旅康集中观摩时,我们野川镇、沟北村受到了晋城市领导的好评,得到兄弟县区的认可。

7. 抓好“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经去年排查,我市共发现违规设施 1 处(寺庄镇掘山村),今年积极进行整改,截止 3 月底,已整改到位。同时,建立了设施农业用地备案制度、网格化监管和责任包保制度,将逐步建立健全设施用地管理的长效监管机制,在保障依法依规合理用地前提下,支

持农业产业发展。

8.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我市辖16个乡镇(镇、办事处),447个集体经济组织,其中村级420个,组级27个。目前全部完成清产核资、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村集体经济组织股权量化,成立了集体经济组织并进行了挂牌。10月24日,顺利通过省级验收,并受到一致好评。

9. 合作社规范化建设。今年,经摸底排查出“空壳社”114家,并积极进行了清理整顿,目前恢复正常经营94家,注销合作社4家。同时,加快示范合作社创建工作,10月上旬,晋城市农业农村局下达《关于开展2019年省级示范合作社、示范家庭农场创建和全市“百强”合作社、家庭农场评选工作的通知》后,我们认真组织,成功认定省级示范社4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2家,超额完成任务。

10. 脱贫攻坚工作。由扶贫开发中心吉浩主任具体汇报,这里就不赘述了。

二、工作亮点

1. 制定出台《关于构建现代农业体系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扶持办法》。围绕打造有机旱作、绿色可持续发展农业,重点从提质主导产业、开发功能性农业、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推进农业标准化体系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培育特色农业品牌、创新农产品营销、开展“一控两减三基本”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治理行动、建设美丽宜居乡村等方

面进行扶持,共包含7大类、38条强农惠农新政,着重扶持黄梨、蔬菜、红薯、中药材等四大产业,全方位覆盖了“扩规模、深加工、强品牌、促销售、美环境”等产业链条,将为三农工作注入强心剂,进一步增强了农民群众增收致富的信心。

2. 成功申报2019年省级出口农产品(甘薯)质量安全示范区,并顺利通过省级评审。今年,全省入围4家,晋城仅有高平1家。通过建立健全组织保障、产业标准、农业投入品管控、疫情疫病防控、质量追溯、诚信管理和监测预警等七大体系,充分发挥示范区的引领和带动作用,有力地促进了我市农业产业的转型升级,扩大了农产品的出口。

3. 成功申报2019年新增粮食产能建设项目,争取上级资金8000余万元,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5.7万亩。目前,已开展土地平整、秸秆还田、有机肥发放等工作,是晋城市该类项目建设进度最快的,因此11月19日,晋城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现场推进会在晋城市顺利召开。该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我市粮食产能,进而增加农民收入。

4. 成功申报省级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全省6家,晋城市唯一一家),争取省级资金784万元,整市集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全年秸秆综合利用率将达到95%以上,极大地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农村环境。

5. 高平作为第一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

试点先行区,经过不断探索模式,总结经验,形成了我市大黄梨“四节”生态农业典型案例,即“以节肥、节药、节水、节人力为重点,创新发展高效生态循环农业”典型案例,受到农业农村部认可并推介,为全省乃至全国农业绿色发展提供了高平案例、样板。

回顾过去的一年,我局全体干部职工付出了艰辛的努力,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必须清醒地看到还面临不少制约因素和困难挑战。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还有待完善和提高;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四条产业链”还不够“粗”、不够“长”,辐射带动群众致富能力有待提升;产业主体市场意识差,存在“等、靠、要”思想;市场运行

机制有待完善;农民组织化程度还不高等问题依然存在,廉政防控还需加强,工作效能还需提高,这些都影响制约着我市的农业农村发展。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正视差距不足,继续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工作思路,以“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暨农业绿色发展试点先行区”建设为契机,以四条产业链和富硒红薯产业为重点,以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为方向,以“5+3+N”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基础,以深化农村改革为动力,推进乡村振兴走在前列,努力走出一条高平特色乡村振兴之路。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林业局局长 冯乐堆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大力支持下，市林业局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贯彻市委六届七次全会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六创赶考、三年答卷”的总体要求，坚持造林绿化与资源保护并重，大力实施国土绿化工程，强化资源管理和护林防火，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现将 2019 年林业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初工作目标承诺

年初，主要工作目标任务承诺如下：

(一)狠抓护林防火工作。认真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做到认识、宣传、责任、措施、队伍、物资“六到位”，确保不发生较大森林火灾事故。

(二)持续推进造林绿化。完成灌木林改造 3000 亩、太行山绿化工程 500 亩、高沁高速路两侧林带绿化 1680 亩、森林植被恢复造林 1620 亩、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园林村建设任务 3 个。

(三)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完成 22.69 万亩国家级生态公益林管护工作、丹河湿地公园 2019 年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及湿地保护项目。重点打击乱砍滥伐、偷砍盗伐、乱捕滥猎、乱占林地等违法犯罪行为。

(四)不断提高森林质量。完成中幼林抚育工程 2500 亩、未成林管护工程 16600 亩、经济林有害生物预防 500 亩。

(五)继续深化林业改革。完成董峰林场集体公益林托管面积 1 万亩，促进生态全面保护、实现林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经营机制的建立。

二、2019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

(一)森林防火责任不减,力度进一步加大。今年以来,面对机构改革和新形势新要求,按照省、晋城市机构改革有关规定和晋城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要求,于10月12日进行了指挥部职能转隶和工作职责划转,将高平市护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职能移交至高平市应急管理局,同时将“高平市护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印章一并移交。尽管指挥部职能移交,但林业局护林防火的责任没有减,职责没有空。特别是今年春季,我们始终坚持一手抓预防,一手抓扑救,两手抓两手都硬的工作思路,面对春季异常严峻的防火形势,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从组织领导、宣传教育、制度约束、火源管控、基础设施和队伍建设等方面,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火灾预防管控处置体系,基本实现了全市护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态势较好。今年全市共接到火警报告20起,出动应急处置20次,“3·25”野川镇乔家沟、4·5日清明节等森林火灾均得到了及时扑救。我局查处森林火灾案件3起,其中移送公安机关2起,追究刑事责任2人,罚款1人,纪律追究干部9人。

一是领导对森林防火重视程度进一步加强。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把森林防火列入了全市生态安全的重要议事日程。全市召开护林防火专题会议6次,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护林防火指挥部成员。胡书记、原市长、许市长等主要领导曾多

次对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做出重要指示并亲自深入林区、深入山庄窝铺调查研究,督促指导。林业局在护林防火特险期内把护林防火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全员上阵抓督查。

二是森林防火的舆论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我们始终把护林防火的宣传教育作为护林防火的第一道防线,贯穿于护林防火的全过程,实现防火规模大、形式多、警示强。①利用全市各大网站、报纸、电视台、微信公众平台、微信群设置专栏进行森林防火宣传、定期发布上级防火指示和要求;②各乡镇办利用出动宣传车、张贴封山禁火令、发放宣传彩页、悬挂防火警示旗、安装太阳能大喇叭等方式深入各个行政村及景区进行拉网式宣传。今春以来,我们共印发了封山禁火令10000张,告全市中小学一封公开信10余万份,告全市农户通知书30万份,文明祭祀倡议书30万份,悬挂、刷写宣传标语1000余条,市乡两级出动防火宣传车2000余车次;③在电视台黄金时间播放护林防火动画短片、快板,通过天气预报发布防火预警信息;④开展防火知识进校园,小手拉大手、防火警示案例通报等活动。

三是森林防火责任进一步落实。严格落实成员单位包片负责制,做到人员明确、职责清晰、任务细致,形成市、乡、村、组四级防火责任体系。市政府与各乡镇、林场、旅游景区,各乡镇与村、本辖区涉林企业,各村与每组、每户逐级签定网格化责任状,将责任分

解到人头、地头、山头、坟头,特别是对老弱痴呆傻等特殊人群的监管落实到村委和家属头上,形成上下一体、乡村联合、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森林防火责任制。市、乡、村三级均签订防火责任状(书)1000余份。市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能够尽职尽责,抽调专人对所包乡镇办事处进行督查检查,大力支持防火指挥部的工作。

四是野外火源管控达到进一步加强。严格贯彻野外用火规定,对重点区域、重点地段、重点人群,实行了重点监控,对智障人员逐一进行了排查登记,落实了村干部与户主的双监管责任。在旅游景区,重点林区进山入口设岗、设卡70余处。市委、政府督查室和指挥部成员单位、林业局先后派出了检查组,进行了隐患大排查,共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20余份。同时我市加大了野外违规用火行为的处罚力度,今春累计罚款4800元。

五是防火基础设施及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今年以来,我市在重点林区,重点乡镇新修防火隔离带40公里,新建防火瞭望塔8个,使全市瞭望塔达到21个,基本做到了防火瞭望全覆盖,实现了靠前驻防,靠前指挥。购置防火望远镜53台,灭火弹4000发,对部分灭火工具进行了维修和更新,为森林防火提供了坚实的后勤保障。经请示市政府领导同意,隶属于市林业局的森林消防大队继续保留并由林业局管理,按照“以战养人、以事留人、整合职责、少增预算、减轻财政负

担”的原则,经过多方商谈,目前基本确定了森林消防大队的初步改革方案,性质为企业,由高平市董峰林场下属国有国峰造林绿化服务有限公司出资控股,承担公司组建、管理等相关事宜。主要负责全市森林火灾前期救援工作,完成六条国省道(晋高一级路、曲坪线、高晋高速路、高陵高速路、高沁高速路、207国道)两侧林带管护工作。市财政每年增加预算费用260万元,用于保证改革后的森林消防大队工作的正常运转。在“3.25”野川镇乔家沟火情控制上,森林消防大队处置得当、措施有力。此外,各乡镇均组建了不少于20人的专业扑火队伍,配备了专业服装和灭火装备,确保第一时间发现火情、快速处置、迅速扑灭。

(二)造林绿化成效显著。造林绿化:2019年,国家、省下达我市总任务3300亩,实际完成造林9400亩,完成率达到285%,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太行山绿化工程3000亩和省级未成林补植300亩于9月底全部完成;我市财政投资的灌木林改造工程3000亩、森林植被恢复造林1600亩、高沁高速路两侧林带建设项目1500亩于11月底全部完成,目前已完成验收及第一批资金下拨。村庄绿化:完成晋城市级绿化示范村建设任务4个,分别是原村乡下马游、野川镇圪台村、河西镇焦河村、米山镇郭村。

(三)森林资源管理不断加强。公益林管护:我市划定国家级生态公益林22.69万亩,

涉及全市 16 个乡镇办事处和董峰林场,今年共聘用专职护林员 316 名,签订管护合同 316 份,管护员实行全天候巡护,实现了公益林的管护常态化。资源清查及保护:利用一个月的时间,完成省林草局下发的 62 个重点样地的资源年度清查任务。实施了丹河湿地公园保护项目,在完成本底调查、湿地恢复、科普宣教的同时,完成了丹河湿地公园的规划设计,目前正在实施界桩、保护碑安装等工作。森林督查:7 月份,省林草局下发我市疑似占用林地数据以来,我们先后召开 3 次专题会议,对督查工作进行了动员、安排、推进,并成立了督查工作组,严格按照森林督查技术方案要求,抽调专人集中 2 个月对所有疑似图斑进行了现地核查和内业比对。经初步核实,230 个疑似图斑中,已审批办理手续 55 个,误判 115 个,非法占用林地 60 个。森林资源“一张图”:按照省林草局要求,我市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林地地类或林相变化的地块进行了内业核实和外业核查,对实施的造林工程进行地类变更,更新森林资源“一张图”,根据最新核查结果,全市 2018 年将增加有林地面积 1.3 万亩,未成林地面积 3000 亩。森林执法:严厉打击乱砍滥伐、偷砍盗伐、乱捕乱猎、违法违规使用林地等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共办理行政案件 9 起,移送公安部门 1 起,行政罚款 71 余万元。

(四)森林质量不断提高。森林抚育:实施完成森林抚育任务 2500 亩,其中国家级

1000 亩、晋城市级 1500 亩。具体位于董峰林场交河林区、十字岭林区、相公山林区和陈山林区。通过疏伐、修枝、割灌、补植、修建作业道路、集材道路、林地清理等措施,进一步改善了林分品质,提高了森林质量。未成林管护:实施 11 个乡镇和董峰林场未成林管护任务 16600 亩,重点开展巡护、拉网、立碑等工作,完成拉网围栏 920 米,碑牌建设 3 块,共聘用管护员 49 名,签定合同 49 份,管护员全员上岗,实行不间断巡护,进一步提高了管护成效。病虫害防治:实施完成经济林有害生物预防任务 1000 亩。

(五)林业改革继续深化。林地保险:加强林业保险意识,鼓励林农积极投保,完成 15.06 万亩森林保险续保和 2200 亩核桃干果经济林投保工作。国有公益林托管:依据省政府《关于开展集体公益林委托国有林场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今年董峰林场托管集体公益林 1.1 万亩,主要在原村、马村两个乡镇,目前正在签订托管协议。林业产业:市政府制定出台了支持发展以连翘、油用牡丹为主的特色经济林补助政策,每亩补助 1000 元,分三年按 500:300:200 标准补助,鼓励全市林农在林地边缘积极发展灌木经济林,在增加林农收入的同时,构建生物防火隔离带。截止目前,部分乡镇与潞安集团签订油用牡丹种植协议 4000 亩,全市完成栽植 3500 亩。

(六)生态扶贫稳步推进。2019 年,依托

国家生态公益林、未成林造林地保护各类林地管护项目，聘用贫困护林员 15 名，面积 7151.6 亩，管护资金 37225.7 元。对野川镇圪台村、沟南村 2018 年新发展的 622.4 亩连翘项目进行技术指导培训 5 次。完成米山镇窑栈村、原村乡西坪村 2 个贫困村绿化提升工程，共栽植蜀桧 360 余株，在栽植过程中，我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全程进行了技术指导和服务。此外，我局干部职工与贫困户实行“一对一”结对帮扶，每月看望慰问贫困户 1 次，节日前后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等，入户宣传各种扶贫政策，力所能及帮助贫困户解决实际困难。

三、2020 年工作思路及举措

针对我市国土面积小、林地资源不足、森林覆盖率低的实际，我们提出要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的总要求，加快国土绿化步伐，持续提高森林质量，不断增加林农收入，重点围绕“绿化、彩化、财化”的思路，见缝插绿、绿中增彩、锦上添花、林中取财，山上建公园、丘陵建果园、村镇建游园、市区建花园，建设四季常有绿、三季开有花、春秋多色彩，村镇遍游园、处处皆景色的花园城市，为推动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打造良好的生态景观环境。

(一)加强国土绿化步伐。一是完成造林绿化工程 8000 亩，其中，其中灌木林改造工程 5000 亩、荒山绿化工程 3000 亩。二是以全市通道两侧、河道两侧、村庄绿化等为重

点，抓好太行一号风景道北部旅游大通道绿化工程、市区至羊头山旅游路两侧林带建设工程、四好农村路绿化工程、园林村建设等非林地造林工程，完成造林 1 万亩。

(二)统筹资源管理工作。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全面落实防火责任制，继续抓好森林防火督查工作。落实最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对林地使用强化监测、审批、监管全过程管理。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管理，提高监测水平和防治能力。继续做好森林督查案件查处工作，做到案件查处、林地回收、手续补办、植被恢复、督责问责“五到位”。同时要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森林资源数据调整变更，确保森林资源“一张图”工作如期完成。

(三)加大科技兴林力度。依靠科技的手段、科技的力量加快国土绿化步伐，积极探索抗旱造林、混交造林、近自然育林、低效林改造的模式；充分运用红外热点监控、远程视频监控、无人机灭火等现代科技手段，提高现代森林防灭火能力和效果。

(四)积极谋划森林产业。着力培育经济林产业，鼓励在林地周边发展连翘、油用牡丹等灌木经济林；积极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做好野川镇、陈区镇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工作；因地制宜，统筹林禽、林药、林菌产业布局，培育林下经济产业，提高林农收入。

(五)加快推进林业改革。尽快理顺森林

消防大队机构机制，继续深化国有林场改革，创新林区发展新模式。深化集体林权“三权分置”机制，在已完成确权颁证的基础上，鼓励农民与合作社和企业建立长期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稳步增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新时代的林业工作充满机遇与挑战，我局将牢固树立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六届九次全会精神，结合全市林业实际，以更加坚定的政治定力，以更加有为的担当气魄，全力以赴推动我市林业建设取得更大进步，为全市经济发展奠定良好的生态基础。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崔文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和体育工作方针，精准对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把握好“转观念、促改革、重融合、补短板、惠民生、抓落实”六个关键点，进一步推进服务体系、服务能力、服务质量“三提升”，不断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健康保障。2019 年我局主要工作目标任务 6 项，目前均已完成，医改工作继续保持全省领先。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示范引领，为全省医改持续当好改革样板

1. 落实顶层设计，“一兼两管三统一”管理模式初步形成。

局党组集中学习了上级医防融合文件精神，对推进医防融合工作进行了安排，组织协调市公立医院管委会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了研究，制定了《高平市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与县域综合医改深度融合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巩固集团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聘任疾控中心主任兼任医疗集团副理事长，分管集团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全市疾控业务工作由疾控中心和医疗集团共同组织管理。对上接受卫体局管理，对下统一指导全市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统一标准、统一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公卫经费分配和集团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依据，基本建立了“一兼两管三统一”管理模式，推进了医防融合，加快促进了集团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

2. 初步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激发医

院活力。建立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实行集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和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激发了集团和医院活力。卫体局积极强化综合监管职能,代表管委会对集团和医院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建立以公益性为核心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今年3月采用考核和第三方专家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集团2018年年度综合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综合绩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报医管委并全系统通报,以考核促进改革发展。

3. 加快完善“健康高平”区域健康信息平台,促进“上下联、信息通、模式新”。我市投入2600万元分两期建设覆盖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分级诊疗、家庭医生签约、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健康管理、医改监测和综合监管等内容,互联互通的“健康高平”县域卫生健康信息化大平台。现在平台建设已全部完成,通过打造在线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构建起覆盖“诊前、诊中、诊后”和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医疗卫生服务新体系,实现了“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不断提升了群众就医体验和医改获得感。

我市通过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信息化建设,实现了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高效协同,变群众跑腿为信息跑路。基层诊疗人次同比提升16.1%、基层诊疗量占比由48.9%提升至69.3%、分院

住院人次翻了一番、集团下转分院患者数量翻了五番多;患者县域外转率由33%下降至17%;通过在线实时监管,公立医院医疗费用增幅、药占比、医疗服务费用等核心指标全部控制在目标范围内;家庭医生签约率和重点人群服务率均提升至90%以上;慢性病患病率得到控制并呈下降趋势;群众满意度提升至95%以上。

4. 加强特色分院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持续加强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改善乡镇卫生院诊疗环境。加快河西卫生院和北诗卫生院门诊楼项目建设进度,推进北京阜外心血管医院神农分院项目前期工作。加强基层卫技人员培养力度,积极争取降低基层招聘门槛,通过市聘乡用和农村定向医学生培养、绩效分配机制向基层倾斜等办法提高基层岗位吸引力。通过推广开展基层适宜新技术、一科带一院建设特色分院,继续鼓励人民医院高年资医务人员到分院对口帮扶,定期组织分院开展业务培训,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服务能力。年内30%的乡镇卫生院达到优质基层医疗服务机构基本标准。三年内所有乡镇卫生院要全部达到优质基层医疗服务机构基本标准。

(二) 自加压力,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1. 加强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我市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95.7%,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95%,开展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

治救助和职业病防治宣传专项行动。

2. 加强全市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中医振兴。在实现了中医药特色基层医疗机构全覆盖和成功创建全省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的基础上,大力实施中医振兴工程。加快以市中医院为核心的神农健康城建设,力争明年上半年投入使用,全面提升中医院整体条件。同时强化市中医院作为全市中医药服务体系龙头作用,依托中医院建设了全市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完善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网络。乡镇卫生院全部建成了中医馆,75%以上村卫生室可以提供中医药服务。

3. 办好民生实事。截至11月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完成2546对。“两癌”筛查TCT检查6012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0.2%;HPV检查1000人,完成年度任务100%。乳腺癌筛查4006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0.15%。产前筛查3850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0%。

(三)积极创建国家级卫生城镇和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市区内继续完善环境整治,持续进行街巷路面及设施整修工作,提升市容市貌;三甲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已通过省级验收;马村镇持续开展各项整治工作。我市成功通过了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专家初审。

(四)健康扶贫精准到病落实到人

深入开展“三个一批”行动。已完成大病救治273人次,完成慢病签约1307人次、完

成重病兜底保障105人次,任务完成率100%。实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补充医疗保险“一站式”结算。坚持重病兜底保障,今年共救助78人,救助金额24.74万元。

(五)民生项目建设加快推进

投资4.7亿元的神农健康城项目,年底工程建设基本完工,明年上半年开始试运营。投资2957万元的河西镇卫生院项目,门诊楼主体已完工,该项目资金来源较为紧张,目前已申请政府债券。北京阜外心血管医院神农分院、康养中心建设项目正在做项目建议书。体育馆项目和游泳馆项目已编制完成用地规模测算报告。

(六)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

成功举办了第二届中国“高平”“后羿杯”全国射箭挑战赛和“神农杯”海峡两岸中学生篮球邀请赛。圆满完成了二青会火炬在我市的传递工作。积极开展了第11个“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目前,共为我市7657名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尊老金710余万元。

亮点工作

今年我市作为全省首家全面标准化接入省医改监测平台单位,为全省医改信息化建设和综合监管工作提供了样本和经验。9月23日,省政府吴伟副省长对我市医改信息化建设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并给予了高度评价。

二、存在问题

一是我市全科医生数量严重不足,基层

医疗机构空编问题还较严重。二是体育场地不足、体育设施短缺，体育产业发展有待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持续深化县域综合医改。全面提升县乡医疗卫生工作信息化水平，加快建设完善智慧医疗信息平台，推动县域综合医改不断取得新成效，让老百姓充分享受改革带来的健康红利。

(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和中医药工作。进一步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全面加快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化

工作；进一步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开展；继续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健全完善全市中医药服务体系。

(三)深入推进卫生监督综合执法工作。持续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做好“双公示”、“双随机一公开”、“红黑名单”联合奖惩、“互联网+监管”工作。扎实推进职业卫生安全监管，做好重点监督和专项整治工作。

(四)全力推进计生老龄各项重点工作。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发展。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加强计生奖励扶助工作。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孟书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党中央、省、晋城市及我市的决策部署，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强化安全生产基本盘不动摇，全力完成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切实担负起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的重大责任，为我市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现将我局 2019 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一)紧抓安全生产基本盘不动摇，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我局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整个工作的基本盘，紧抓不放、持续推动，前 11 个月保持了较大幅度的下降，安全生产取得了显著

成效，预计年底完成晋城市下达的安全生产指标，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1—11 月份，我市共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亡人事故 19 起，死亡 19 人，同比起数下降 5 起，下降 26%，死亡人数减少 10 人，下降 53%。其中：工矿商贸事故 2 起，死亡 2 人，起数减少 2 起，下降 50%，死亡减少 6 人，下降 75%；道路交通事故 17 起，死亡 17 人，事故起数减少 2 起，下降 11%，死亡人数减少 3 人，下降 15%。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一是自觉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绷紧防范化解安全风险这根弦，不断提升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本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相关文件精神，今年以来，我们共召开 13 次安委会例会和专项会议，对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及时安排部署，把各项工作

抓得更紧、压得更实更有效。

二是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积极推行构建“责任全覆盖、监管无盲区”的县、乡、村、企四级安全生产网格化、单元式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进一步督促落实政府领导责任、部门“三个必须”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我市马村镇、野川镇 2 个安全生产网格化试点已推进完成,其它乡镇正在全面实施开展网格化建设。根据工作需要和机构改革后职能调整、人员变动情况,调整我市安委会组成人员,由原来的 40 人调整为 51 人,切实加强对全市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三是强化安全执法检查。在我局执法检查计划基础上扎实开展煤矿、危化、冶金工贸、非煤矿山等各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检查、3 次安全大检查和 10 项专项检查;重点推进冶金工贸和非煤矿山安全生产交叉检查、危险化学品企业“排险除患”专项行动、全市洗(选)煤厂安全大检查、“三个专项行动”检查、“防风险保平安护二青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和“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加大隐患排查“回头看”督查力度,确保隐患及时整改到位,加强执法检查惩处力度,倒逼企业真正依规生产、合法经营。截至目前共查处隐患 8492 条,整改率 100%,对 8 座煤矿进行了停产

整顿,14 座煤矿进行了停面(头),对 26 家企业及 11 个人进行了行政处罚,共罚款 446 万元。

四是重点抓好直管行业安全监管。坚持不懈抓好煤矿安全监管工作,持续抓好危化行业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工工艺、运输环节等安全监管,持续抓好“危险化学品三年整治攻坚年”活动,积极推行重大危险源源长负责制;持续抓好非煤矿山节后复工复产工作,加强企业规章制度、动火作业审批等安全监管和督查检查;持续抓好冶金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涉爆粉尘、液氨制冷等安全监管和督查检查;持续抓好洗储煤企业规章制度、储存场所、运输环节、安全基础设施等安全检查。

五是全面提升企业安全水平。大力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煤矿企业形成了“1+4”安全风险辨识动态化管理模式、加强了防瓦斯、防冒顶、防治水等的管控措施,完善了重大危险源排查、评估、监控等制度,54 家危化、6 家非煤矿山、49 家冶金工贸企业完成了较大危险因素辨识及管控;继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煤矿达到一级标准化 7 座、二级标准化 13 座,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达到二级标准化 6 家、达到三级标准化 43 家,非煤矿山 6 家、冶金工贸 54 家达到三级标准化,其余都在积极推进中;积极开展了煤矿、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非煤矿山、消防人员密集场所、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

域企业安全“体检”，截至目前，煤矿企业全部完成，危化企业完成 15 家，非煤矿山企业完成 6 家，冶金工贸企业完成 6 家。

六是全力抓好企业员工及应急队伍教育培训。截至目前，我局共组织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冶金工贸和洗储等行业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56 期，培训人员 19610 余人次，进一步提高企业员工安全技术水平，提升安全防范能力；组织我市矿山救护队指挥员、副中队参加培训全国矿山救护队指挥员、副中队培复训，矿山救护队队员坚持日常训练与实战训练相结合，在严训中不断提高素质能力。

七是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积极开展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推行“举国救援不如全民预防”理念，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围绕第十八个安全生产月“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主题，集中开展“两个安全生产大讲堂”、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等八项活动，发放安全宣传资料 3 万余份，法律法规小册子 20050 余本，悬挂安全生产宣传标语 1500 条，接受市民咨询 1000 余次，帮助群众掌握更多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生活常识，营造了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

（二）突出煤矿安全监管，保障煤炭经济形势趋稳向好

一是加强煤炭管理工作，不断夯实煤矿企业安全监管能力。督促煤矿积极开展瓦斯

抽采达标工作，严格执行煤矿矿长安全生产考核记分办法；紧盯瓦斯、水害、顶板等重点风险，逐矿排查，推进“三区联动立体式”瓦斯抽采、深化防治水“可采区”“缓采区”“禁采区”三区管理，严格落实“三专两探一撤”措施，一矿一策，积极采取措施，避免引发安全事故；强化煤矿“一通三防”重点环节管理和现场管理工作、煤矿机电运输安全管理工作。

二是抓好煤矿安全执法检查，加强企业隐患排查治理。认真完成我局开展的安全大检查、“三个专项行动”、“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专项行动等综合检查中的煤矿检查要求；突出煤矿节后复工复产复建、井下民爆物品安全、煤矿水害防治、汛期防治水、机电运输、建设项目和煤炭主体企业信息调度监控工作等 7 项专项检查；督促煤矿加强五一、中秋节假日、炎帝文化节、二青会、70 周年大庆等重点时段安全检查；邀请专家认真开展煤矿安全“体检”，抽调晋煤集团和煤销集团安全生产专家对全市煤矿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家会诊，查找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抓紧治理安全隐患，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执法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是继续深入开展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煤矿安全管理水平。积极推进岗位作业流程标准化试点工作，督促试点煤矿（前和煤业和游仙山煤业）从岗位实际出发，严格标准流程，积极开展岗位达标

活动；严格落实达标煤矿动态监管要求，按照检查比例，对照专业基本要求，采用“得分制”方式逐项逐条进行检查，严格把关、严格评分，对专业得分达不到相应等级要求的，该降级的降级，该停产整改的停产整改；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位一体”工作体系，持续对表对标、整改提高，创建实实在在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煤矿。

四是深刻汲取事故教训，针对教训细化应对措施。深刻汲取百盛煤业“4·23”和兴龙马煤业“7·27”运输事故教训，持续强化打击“三违”行为，持续强化辅助运输管理，持续强化员工安全培训，提高全员安全意识和技术能力。

五是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煤矿智能化水平。我市 21 座煤矿的煤炭监管信息平台正常运行；28 座矿井安全监控系统、25 座产量监控系统、26 座矿井井下人员管理系统、26 座煤矿通信广播系统和井下无线通信系统正常联网运行，安全监控联网在线率达到 99% 以上；8 座煤矿安全监控系统完成了升级改造，27 座矿井完成煤矿掘进工作面探水视频监测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和数据上传。通过积极推行煤矿信息化、智能化，有效提升了煤矿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三）推进应急管理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一是稳步推进应急管理机构改革。根据高平市机构改革方案，组建高平市应急管理

局，加挂高平市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牌子。将原安监局安全监管职能及行政及事业人员 117 人、市地震办公室震灾应急救援职能及工作人员 4 人、市水务局水旱灾害防治及工作人员 7 人转至应急管理局，将市政府办公室应急管理职能、市民政局救灾减灾职能、市国土资源局地质灾害防治救灾职责、市林业局森林防火指挥部等职责陆续划转至应急管理局，我局以对党的事业和人民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精神，我们“边组建、边应急”，确保责任不悬空，工作不能“熊”。同时，按要求在四月底将原安监局（煤炭煤层气工业局）的煤炭行业管理等职责及事业人员 42 人划转至高平市能源局，将职业健康安全监管职责划转至高平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二是建立高平市应急救援指挥体系。为适应新时代大应急、全灾种救援处置要求，建立统一领导、权责统一、权威高效和统一指挥、专长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机制，建立高平市应急救援总指挥部，下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 17 个专项应急指挥部，组织指挥全市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应对工作。

三是应急管理工作全面开展。积极开展较大以上危险源摸排工作，在全市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及人员密集场所（大型群众性活动）等行业领域摸排较大及以上危险源 131 家（180 个）；

积极开展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的制定工作,督促市直部分、企业尽快修订完善应急预案,2019年企业新增37家,各部门积极修订中;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全市煤矿、危化、非煤矿山等企业共组织应急演练167次,参演人员9198人次,圆满完成了市级科兴米山煤业井下水灾事故应急演练和煤销四明山火灾事故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应急队伍实战能力;积极开展全市各类物资摸底工作,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班和24小时专人值班等制度,突出安排好节假日期间值班工作,一旦发生险情或事故,及时组织力量进行了抢险和妥善处置。

四是顺利完成防汛任务。定期召开全市防汛工作会议,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对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明确防汛责任到人到岗,及时完成物质储备任务,提前开展清河专项行动,全市20座水库修订了相关应急预案、县、乡、村三级修订了山洪灾害应急预案,全市范围举行了2次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做好了雨水情、险情灾情和防汛抗旱的监测预警预报工作,坚持汛期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不断夯实了我市防汛工作基础;通过印发防汛明白卡、发放山洪灾害警示教育光盘、开展山洪灾害预警员培训、微信发布防洪避险知识等,提高了广大群众群测群防能力;组织汛前安全隐患及山洪灾害防治预警系统大排查,汛期安全生产大检查,完成较大设备故障检修,加大防

汛期间对各项工作的督查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确保了我市安全度汛。

五是积极做好抗旱工作。认真对我市抗旱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并编制了抗旱实施方案。根据旱情及时作出应对举措,入汛以来,我市降水量少,气温偏高,大秋作物受旱严重,部分偏远山区出现人畜饮水困难,7月29日12时启动Ⅳ级抗旱应急响应;9月5日—11日,我市普降中到大雨,旱情基本解除,然后积极应对解决秋季小麦播种用水问题。

六是积极做好火灾防治工作。及时贯彻落实火灾防治相关工作精神,切实将火灾防治工作落细落实。今年以来,我们相继开展了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和“防风险保平安护二青迎大庆”消防安全执法检查专项行动等专项整治工作,对我市商场市场、“多合一”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等11类重点火灾高危场所进行了为期5个月的不间断、地毯式的排查,对发现的火灾隐患逐一进行了消除,取得了显著效果。同时,我局根据市政府第64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按照晋城市安委办规定,坚持“招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原则,组建了以市军事化矿山救护队现有指战人员为基础,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选拔出的优秀人员为补充的森林草原消防队伍。现在,该队伍正在按照标准化要求进行专业化集训,通过培训训练,力争为我市培养一支具有专业化知识、经过专业化训

练、拥有专业化水平的森林草原消防队伍。

(四)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是不断强化防震减灾救灾工作。每日监测我市以及周边地区的电磁波前兆特征和基础数据收集整理,切实发挥我市宏观观测点的地震预报作用;积极参与5月8日山西省地震局组织开展的地震应急演练,不断增强我市应急抗震救援能力;参加晋冀鲁豫交界区第58次地震联防会议,对晋城市及周边地区的地震形势、前兆资料以及未来半年内的震情发展趋势深入了解;及时更新16个乡镇基层灾害信息员信息,完成“7·28”防震减灾宣传周宣传活动,在长平公园、体育场应急避难场所安装标识牌、推荐高平市地震科普馆申报2019年度省级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我市三甲镇王家山村被山西省减灾委员会评为“山西省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防震避震能力;逐步推进寺庄镇碾河村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山西子项目)台站建设项目和神农地震监测台站迁建项目,夯实我市地震预测监测基础。

二是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积极开展“三个专项行动”中高陡边坡地质隐患排查行动,全面排查高陡边坡隐患点,将排查出较为危险的9处高陡边坡点,纳入到我市地灾防治群测群防监测体系中;加强汛期地质灾害点的全面监测,加强矿山开采引发的地质

灾害防治和矿区内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应急队伍随时在岗,随时准备应对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三是做好灾情处理工作。完成了我市2019年旱情统计报告及国家自然灾害灾情管理系统上报工作;完成2018—2019年去冬今春已救助人口的评估报告及系统录入工作;在国家自然灾害灾情管理系统上上报因下雨倒塌房屋的灾害报告(其中神农镇石沙村1户3间、原村乡冯村村2户6间、石末乡南张寨村1户2间、石末乡东靳寨村1户2间),并对受灾乡镇倒塌房屋进行现场核查,对灾害救助资金的申请工作进行指导;申请风雹灾害救助资金和因灾倒塌住房恢复重建补助资金,做好资金下拨的前期准备工作。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协同高效的应急管理新机制还有不足。紧跟政府机构改革,应急管理局按时成立,部门职能已经划转到位,部分人员已经转隶到位。但是现有应急装备相对落后,应急管理智能化水平偏低,应急队伍专业化水平不高。

二是主动防范化解风险意识不强。对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工作重视不够,有的自认为风险不高、危害性不大,存在侥幸心理、麻痹思想和松懈情绪,对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的长期性、严峻性、复杂性和反复性认识不足。

三是责任落实上还存在差距。百盛煤业

“4·23”和龙马煤业“7·27”运输事故暴露出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仍不到位,企业的事故警示教育、机电运输管理、检修项目安全、现场三违管控等方面存在不严格、不深入、不彻底等问题,而执法人员督查检查存在标准不高、检查不细、执法不严、不敢担当等问题。

四是应急队伍素质能力不强。基层工作人员主动提高能力的积极性受挫,局机关除局6名行政编制人员和4名参公事业人员外,其余100余人均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受身份限制无法流动;16个乡镇安监站无机构,现聘用的50人均无编制;军事化矿山救护队由于历史原因机构进退机制不畅,导致无法引进人才。现有工作人员专业化单一、素质不高。现有领导及工作人员大部分属于安全生产类专业人才,严重缺乏应急管理及防灾减灾救灾专业人才;军事化矿山救

护队33.3%现有工作人员由于身体、年龄等问题无法参与救援;煤矿一线监管人员34人中,老龄化严重,具有煤炭院校中专以上学历人员仅有11人。

以上,就是我局2019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虽然我局各项工作取得一些成绩,但是协同高效的应急管理新机制没有完全形成,科学的安全监管机制还需提升,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仍不够强。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为契机,坚决扛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坚决守住安全生产红线,力保应急管理各项工作取得实效,为新时代美丽高平高质量转型发展取得新成果作出更大贡献。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审计局局长 张朝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我局向市人大常委会承诺的目标任务是：完成审计署、省审计厅、晋城市审计局下达的审计项目，完成 4 项本级工作任务。已按要求全部完成，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完成审计署、省审计厅、晋城市审计局审计项目

1.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统一部署，对所涉及到的环保局、税务局、财政局、经信局、畜牧局、农委、农机局等单位 and 部门进行了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重点关注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违规举债情况，扶贫政策落实到位情况，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完成及项目实施情况，“一卡通”到户惠农补贴资金情况，了解和掌握全市各部门在推进减税降费过程中的职责履行情

况、已出台政策措施的落地情况以及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重点关注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欠款台账建立、欠款“限时清零”等情况，重点关注行政审批行为、审批模式改进，行业、部门清理不合理限制性条件等情况。通过审计及时发现和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行为，反映好的做法、经验和新情况、保障政令通畅，促进政策落地生根、发挥实效。

2. 金融审计。完成了高平市农村商业银行 2017 和 2018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调查和全市金融及类金融机构情况的审计调查。目前我市共有 8 家金融及类金融机构：高平农村商业银行及太行村镇银行 2 家银行，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鑫和信典当行，银信小贷等 4 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通过审计调查，摸清了高平市农村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摸清了全市金融及

类金融机构数量和分布和业务开展及服务实体经济情况，为防范区域性金融风险，促进农村信用联社改革提供决策参考依据，更好地促进我市金融企业健康发展。

3. 上级安排的其他审计。按照省审计厅、晋城市审计局安排部署，我局抽调 6 人次参加了 2018 年太原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运城市盐湖区原区委书记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长治市沁县原县委书记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太原市养老保险基金审计等审计项目。

(二)完成本级工作任务

1. 财政审计。2019 年，我局完成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交通局、市住建局等 14 个市直单位 2018 年度预算执行审计项目，完成市委宣传部、市人防办、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等 3 个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项目，完成野川镇、永禄乡 2 个乡镇财政决算审计项目。重点关注资金预算安排、审核拨付、绩效管理和督促检查等情况，推动财政部门加强对资金实施有效监管。加强项目单位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直接责任情况的审计，重点关注资金申报、管理和使用等情况，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8 月在市人大常委会 28 次会议上汇报了 2018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通过审计，切实保障公共资金安全高效，促进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力。

2. 投资审计。2019 年，我局完成第六中学等 4 所学校，金峰大道等 3 条道路、集中供热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等 10 个政府投资审计项目，重点审计投资项目的前期决策情况、勘察设计情况，招投标情况，概算批复及执行情况、结算情况、财务收支情况，竣工决算情况、效益情况等。审定完成投资额 13804 万元，核减 2972 万元，通过审计规范了工程建设行为，保障建设项目投资资金合理有效使用。

3. 经济责任审计。2019 年，受市委组织部委托，完成 12 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重点关注了领导干部贯彻执行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要决策部署、重大改革任务推进、预算执行和财政财务管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领导干部遵守有关廉洁从政、廉洁从业规定等方面情况。通过审计，促进了领导干部理好财、用好权、尽好责，最大限度地发挥经济责任审计的作用。

4. 其他。抽调 1 名同志参加晋城市委巡察组工作。

三、下一步打算

2020 年，在市委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按照市委市政府和晋城市审计局工作要求，市审计局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依法履行审计职责，不断深化管理改革，创新工作机制，提升审计工作的整体性、协同性和“精准化”水平，在服务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中实现新作为。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成立忠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高平市医疗保障局自 2019 年 3 月 18 日挂牌成立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及晋城市医疗保障局的指导下，聚焦民生关切，强化管理服务，狠抓改革创新，实现了组建工作顺利推进、为民服务再上水平、医保监管扎实有效、改革举措如期落地。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组建工作迅速完成

高平市医保局主要负责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管理；医疗救助管理；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按照我市党政机构改革的安排部署，我局完成了“三定”方案编制，与市人社局、发改局、民政局协商签署了转隶手续，用最短时间完成了职能交接和单位设置。本局人员编制核定为 6 人，现到位 5 人，其中：一名局长

（原北城街道党工委书记）、一名副局长（原人社局副局长）、一名党组成员（原物价局副局长、物价检查所所长），两名科员（原市场监管米山所所长和原陈区镇团委书记），另外 1 名暂时空编。办公场所在高平市神农炎帝文化交流中心 5 楼，现有 4 间办公室。

二、政治铸魂坚定初心

根据市直工委的安排部署，我局党组就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省委、晋城市委和我市市委全会精神作了安排部署。

一是集中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及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省委、晋城市委和我市市委全会精神。真正地把精神学习好、领会好、贯彻好，做到坚持学思践悟、学通弄懂、学以致用，真正用先进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

动工作,把会议精神切切实实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二是以“学习强国”平台为载体抓学习。自“学习强国”平台上线以来,我局积极组织党员干部下载学习,目前党员干部平台下载全覆盖。同时明确了一名政治素质高、熟悉互联网操作的同志担任“学习强国”平台推广运用联络员,负责指导、督办“学习强国”平台的下载、使用工作。定期通报学习情况,并将学习情况纳入党员年度评议内容。

三是组织专题学习。3月6日,开展了改革开放40周年专题教育活动,重点学习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历程和重大时事,对改革创新精神进行宣传和学习。9月19日—11月15日分别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三次集中学习研讨。11月8日,专题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通过学习广大党员干部强化了制度意识,带头维护制度权威,做制度执行的表率,以实际行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为动力,结合实际,谋划明年各项工作,把学习成效真正体现到实实在在的具体行动上。

三、狠抓工作不负使命

高平医保局成立以来,坚持问题导向抓工作,坚持开拓创新促提升,不等不靠开局起步,尽心尽力推进发展,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保费征缴如期完成

截止10月底,全市参保人员44.66万

人,其中城乡居民参保37.76万人、城镇职工6.9万人,全市办理住院业务43019人次,接待办事群众32万人次,完成市下达的征收任务。

(二)基金监管虎气生生

医保基金不是“唐僧肉”,必须把每一分钱花出价值、花出效益。组建以来,我局把基金监管作为头等大事,利剑高悬打击欺诈骗保,医院、药店从医行为明显好转,不敢骗的氛围基本形成。

4—5月,开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集中宣传月活动。在活动中,我局创新举措,突出“两个一线”(一是突出基层一线、二是突出医疗一线),创新“四种方式”(一是举办座谈会敲钟醒脑;二是组建宣讲队明法亮剑;三是开通公众号更明更亮;四是打好组合拳又讲又查)。开通了宣传平台“高平市医保”微信公众号,在高平电视台连续播放一个月时间的视频宣传片,到16个乡镇(办事处)举办法律讲座16场,到每个医院、药店进行宣讲并将宣传资料、举报电话张贴每个科室和病房。宣传月活动有声有色、扎实有效,受到国家医保局领导的肯定和表扬。

5月份以来持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检查行动,对全市625家两定机构开展了全覆盖的现场监督检查。截至目前,共处理两定机构124家;解除定点协议3家;暂停医保服务22家;公开通报49家;追回违规医保基金179万元;脱贫攻坚排查过度医

疗、过度保障共退回医保基金 29 万元；约谈限期整改 92 家；移交公安侦查 3 家，2 家查否，1 家暂停医保支付业务正在侦查之中。通过专项检查行动，全市医保秩序得到极大改善。与 2018 年 1—10 月份同期相比，全市定点医院住院减少 5121 人次、下降 15.22%，医保基金支出减少 549.91 万元。药店销售非药品、套取现金的行为销声匿迹。

10 月份，针对医疗机构为追逐利润，普遍存在的降低入院指征收治病人入院和过度检查、过度用药、过度医疗等医疗乱象，为抑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维护基金安全，医保中心与各医疗机构签订了控制住院人次、次均费用的补充协议。

严格落实基金监管预警机制。根据总额控制相关规定对各定点医疗机构住院人次和次均费用按季汇总分析，对超出协议指标的定点医疗机构进行通报预警、督促整改。

（三）支付改革紧跟潮流

1. 实行打包付费和总额预算。我市在全省第一家实行医疗集团打包付费，经过谈判协商确定医疗集团 2019 年度打包支付预算总额，签订服务协议，实行“总额预算、节余留用”，调动了医疗集团和医务人员积极性，助力了医疗改革，为高平医改走在全省前列发挥出支持、助推、保障作用。同时，与其他定点医院签订了总额预算和床日付费协议。

2. 推进按病种付费改革。5 月份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公立医院、民营医院全面推进按

病种支付方式改革。我局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对标对表，实行包院责任制和定期分析研判制度，稳扎稳打，积极推进，全年实现按病种付费 2914 例，位于晋城各县区前列。根据主题教育“三服务”工作方案，为更好破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难题，提高住院周转率、医疗资源利用率，减轻参保患者负担，提高医保基金的使用效率，11 月开始，将日间手术治疗费用纳入医保按病种付费管理工作。

3. 启动 DRG 支付方式改革前期准备工作。为不断提升医保科学化、精细化、信息化、规范化管理，促进医疗机构控费提效，9 月份开始启动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支付方式改革工作，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按要求开展了病历首页录入工作，目前共录入 94890 份。

（四）医保扶贫扎实有效

针对部分贫困户对政策不清楚的问题，我局从医疗保障扶贫政策宣传入手，扎实做好医保扶贫工作，助推全市脱贫攻坚战。我局提升政治站位，发挥牵头作用，汇集市卫体局、市民政局、市扶贫中心、市残联等相关部门扶贫政策，编印发放“高平市医疗保障帮扶政策宣传挂图”，将医疗扶贫政策宣传挂图发放到每一个贫困户、村（社区）卫生室、村（社区）活动场所；编印医保帮扶宣传资料并通过乡镇（街道）、市直单位发放到每一个帮扶干部手中；局领导利用每月无会周

带队深入贫困村的贫困户，宣传医保帮扶政策和打击过度医疗，全年下乡调研走访 21 次。我市医保帮扶政策宣传工作，在各级脱贫攻坚检查中均受到一致好评。

针对贫困户住院报销后数字不明、直接感受不深问题，与相关部门、乡镇(街道)之间要加强沟通衔接，及时汇总各部门贫困人口享受医保帮扶政策待遇名单、金额，制定“医疗保障帮扶政策清单”，发放“贫困人口享受政策明白卡”，对 2014 年 -2019 年贫困人口政策享受情况建立台账逐一核查、确保不漏一户、不漏一人。既让贫困人口充分享受医保帮扶政策，也让贫困人口明白享受到的报销、补助待遇，提升贫困人口对医保帮扶的直接感受。

针对医疗机构存在贫困人口住院过度医疗问题，9 月 26 日，我局召开定点医疗机构会议，对过度保障、过度医疗问题整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分自查和督查两个阶段进行问题整改。在自查阶段，29 家医院（卫生院）自查各类过度医疗问题 534 例，涉及医疗费用 9.5 万元。对自查发现的过度医疗费用按医保服务协议予以 2 倍扣回，29 家医院（卫生院）退回资金 19 万元。在督查阶段，我局开展了过度医疗情况“回头看”督导检查，督查到 12 家医院（卫生院）涉及各类过度医疗问题 283 例，涉及违规金额 2 万元。对督查发现的过度医疗费用按医保服务协议予以 5 倍扣回，退回资金 10 万元。

（五）试点建设勇立潮头

今年 8 月我市被列为全省医保基金监管试点县区，旨在先行先试，为全省提供可复制、可推行的监管模式，我局重点从医保智能监管和信用体系建设两方面率先突破。

1. 智能监管系统初步建成。从 8 月 29 日开始，在“两定机构”中全面启动了反欺诈监管系统建设，该系统主要包括 5 个子系统：一是定点医疗机构视频监控人脸抓拍分析系统；二是住院人脸识别身份核验监管系统；三是晋城市医保医师管理监控系统；四是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库存监控系统；五是大屏可视化分析系统。目前，两定机构全部完成内部系统安装。11 月 14 日，我局组织全市 34 家定点医院和 37 家定点诊所进行了智能监管审核系统和手持 POS 设备操作培训，全市智能监管系统开始正式运行。大屏可视化分析系统，经过五次方案修改提升，目前实施方案初步确定，拟于 12 月下旬开始招标采购。反欺诈监管平台的启动应用，将有效弥补人工抽查检查的不足，提高医保监管水平，给老百姓的“救命钱”加上一道保险。

2. 信用体系建设完成前期，我局出台了高平市医疗保障局医保基金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确立了“创新全程监管”的工作思路，建立十项制度，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进行信用管理。我局对新定点医药机构创新实行了协议签定前的谈话提醒、宣传教

育、信用承诺;违规医药机构除协议处理外创新实行“三到位一承诺”(一是对发生的问题要举一反三、追根溯源、深刻剖析,将问题产生的原因查找到位;二是查找相关责任人员并教育处理到位;三是制定详细整改方案,建立长效机制,把制度漏洞堵塞到位。两定机构严格按照“三个到位”标准,认真进行整改,整改结束后,收集整理整改资料,提交验收申请。整改验收通过后,签订服务信用承诺书,方可恢复医保业务),同时聘请社会监督员,让社会力量参与进来,形成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的浓厚社会氛围。我市的这一做法,得到省医保局领导肯定,并在全省推广使用。目前,我局在信用平台上完成了两定机构和参保人员的信用信息上传;联系了我国第一家成立的全国最权威的信用管理公司中国诚信公司,与中诚信、运城医保中心召开了微信交流会议,并聘请中诚信明天到晋城举办信用体系建设讲座,恳谈合作意向。信用体系的建设,使得违规两定机构和参保人员将会受到失信联合惩戒,必将形成“一处失信、处处难行”的高压态势,不敢骗的局面将更加巩固。

(六)政策落地群众受益

1. 异地就医方便快捷。持续开展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宣传,简化异地就医手续和经办流程,方便在外流动人口就诊问医。截至10月底,省内异地就医备案2686人次,省外异地就医备案766人次,异地就医统筹基金支

付3730.98万元,其中异地即时结算2341.69万元。

2. 城镇职工医疗、生育保险的合并实施。按照国务院的统一要求,从2019年9月1日起,全国实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同步登记、基金合并运行、两项保险合并缴纳、统一经办。生育保险不再单设账户,并入医疗保险账户统一收支管理。我局认真做好政策宣传,积极公示两项保险征缴情况,确保医疗生育保险合并实施做到衔接有序稳步推进。

3. 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纳入慢性病保障范围。按照“保基本、可持续、惠民生、推改革”的总体要求,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高血压、糖尿病患者门诊用药保障为切入点,坚持“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原则,探索完善门诊慢性病用药保障机制,确保“两病”参保患者门诊发生的降压、降血糖药品费用纳入医保限额报销,切实减轻患者门诊用药费用负担。仅这项政策实施,全市受益群众预计10万人,每年减轻用药负担约3600万元。

4. 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为推动形成药品、耗材质量可靠、流通快捷、价格合理、使用规范的格局,促进医疗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人民群众医疗费用负担进一步减轻,按照省、晋城市统一部署,我市启动了公立医院医药带量采购工作。目前,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中医院已完成第一批25种中

选药品的集中采购，最高降幅达到了 98%，平均降幅达到了 52%，为医院节省采购费用 59 万元，广大患者用到了质优价廉的采购药品、享受到带量采购带来的巨大实惠。第二批 35 种中选药品招采正在申报中。目前 60 种中选药品招采范围已扩大到所有医疗机构，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完成市内公立医院 2019 年高值医用耗材实际使用数量统计，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医用耗材带量采购和零加成。

5. 特殊病种医保支付。省医保局将“戈谢病”“庞贝氏病”等罕见病纳入医保报销范围后，我局立即开展宣传，对接系统，2019 年 5 月 16 日，我市成功实现全省第一例成人“戈谢病”网上异地直接结算。

四、打造队伍立规树形

(一) 狠抓“三基工作”

一是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深入开展廉政警示月教育、“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和“彻底肃清张茂才腐败流毒影响持续净化政治生态”专题警示教育。

二是强化基层组织，夯实基础工作。成立了高平医保党支部、工会组织；按照组织程序，选配医保中心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新任命医保中心股级干部 2 名，发展党员 1 名按期转正 1 名。出台基本工作制度、组织生活和党员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工作人员“十严禁”、“八不让八提升”工作

要求。

三是打造文明服务窗口、助力文明城市创建。聘请北华航天工程学院礼仪专业苏云讲师举办了“高平医保文明窗口创建讲座”；开展“文明创建、党员先行”活动；督促全市医药机构播放文明创建公益广告，做好责任区内车辆停放的劝导工作。

(二) 主题教育扎实推进

根据省、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要求，结合市委《关于在全市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指示精神，高平市医疗保障局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开展了三次集中学习交流研讨，班子成员讲授专题党课，利用每月“无会周”到贫困户所在村入户走访调研，向相关单位、“两定机构”、干部职工、贫困群众征求意见，最终形成调研报告。在学习讲话、研讨交流、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照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照党章党规，对照人民群众新期待，对照先进典型、身边榜样，对照“18 个”是否，开展找差距专题会、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建立问题清单，专项整治整改，深刻反思剖析，形成检视剖析材料。同时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教育、典型教育、警示教育、“三服务”、党员承诺践诺活动，从思想上、政治上、作风上、能力上、廉政上举一反三，全面深入查找问题和不足，扎实推进思想改造、问题整改，为医保工作实现新发展、再上新

台阶、开拓新局面奠定了基础。

(三)廉政建设驰而不息

1. 强化纪律意识。及时召开廉政工作部署会 3 次,分析党风廉政建设形势,研究制定规划。开展廉政常态化教育,加强正面典型引路教育和反面典型警示教育,以身边的违法案件为鉴,做到警钟长鸣,切实增强全体党员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做到敬法畏纪、遵规守矩。

2. 完善工作制度。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重大事项报告、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等制度,并规范领导班子的从政行为。出台了《工作人员考核制度》、《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财务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对关键节点的廉政风险防控。

3. 严格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班子成员认真抓好分管部门的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一岗双责”。着力抓好第一种形态教育,即开展常态性地提醒和批评教育,及时消除党组织和党员的“亚健康”状态。同时,把党内监督与自我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有机融合,推进党务政务公开,聘请了 14 名晋城、高平两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参保人员担任社会监督员,并向社会监督员征求了意见建议。加强与检察、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增强了局党组抓廉政建设、预防职务犯罪等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4. 保持优良作风。带头深入基层,利用每月无会周带队深入贫困村的贫困户,宣传医保帮扶政策和打击过度医疗。

5. 严守纪律规矩。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外出考察、公务接待等标准,带头发扬勤俭节约、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加强自我约束,加强家风家教建设,保持清醒的头脑和健康的人际关系,以实际行动树立共产党人良好形象。

2019 年,是我局成立的第一年,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距离组织的重托和群众的期盼仍有很大差距;2020 年,我局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晋城医保局的指导下,在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下,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攻坚克难、锐意进取,为全面推进我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提升全市人民获得感、幸福感而努力奋斗!

关于 2019 年度工作目标承诺兑现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信访局局长 崔文龙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中央、省、晋城市关于做好信访工作的一系列安排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和维护正常信访秩序为目标，以“规范化建设提升年”为抓手，紧紧围绕做好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信访工作这条主线，全力攻坚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四个重点”，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开创全市信访工作新局面。

一年来，全市通过信、访、网、电共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646 批（件次）2734 人次，同比分别下降 15% 和 25%。上级转送交办案

件 254 件，到期应结 238 件，已结 238 件，办结率 100%；我市共转送交办 55 件，到期应结 52 件，已结 52 件，办结率 100%。

在全市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部信访事项均按照《信访条例》规定进行办理，及时予以分流和妥善处置，并基本得到解决。主要指标：信访事项“四率”均达到上级要求，即及时受理率 100%，按期答复率 96.91%，群众满意率 98.41%，案件化解率 87.5%。

具体讲，我们重点抓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

习近平总书记在 2017 年第八次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对信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2019 年 2 月 3 日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对信访

工作作了重要批示。按照上级的安排和要求,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信访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筑牢做好信访工作的思想根基,今年5月20日我市市委中心组(扩大)会议、8月2日全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认真进行了学习讨论,并就如何贯彻落实进行安排和部署,在全市掀起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重要思想的热潮。为此,我局专门制定了《关于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宣传活动实施方案》,以六月份为集中学习宣传月,以开展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研讨交流、主题党日活动、街头宣传等多种形式,营造了浓厚的学习氛围,通过学习,深刻领会精神的实质和精髓要义,进一步增强了全市党员干部做好信访工作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提高了科学分析信访形势,深入研究和处理信访问题的能力。

二、全力做好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信访工作

(一)安排部署情况。今年以来,我们紧紧围绕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信访保障工作这条主线,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落实责任,全力做好防范化解工作,进一步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处理信访问题,做好特定利益群体政策落实、帮扶解困、教育稳控工作,

减少群众上访,最大限度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人员稳定在当地。

尤其是进入7月份以来,我局启动了重大活动敏感时期信访工作模式,制定《高平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信访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高平市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信访稳定工作预案》《重大活动敏感期间群体性上访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安排部署。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信访工作,8月2日市委书记胡晓刚主持召开了市委常委、政府副市长、市直各单位负责人、各乡镇书记参加的全市信访联席工作会议,8月13日、9月15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郜红宁两次主持召开信访工作会议,对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信访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深入推进信访保障工作。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加强重点人员教育稳控、强化重要信息及时预警、应急处置以及信访值班等工作,确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全市社会和谐稳定。

(二)信息预警处置情况。自7月15日收到《晋城市关于进一步加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信访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后,我们立即启动重要信息报送工作,加强信访信息研判预警工作,每天收集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单位的信息,于上午11点前向晋城市联席办报送,坚持“有事报情况,

无事报平安”。对于晋城市联席办下发的、我市在接访过程中排查出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给责任单位下发预警信息，做好疏导化解和教育稳控工作，切实避免行动迟缓、信息不畅造成工作被动局面。对于涉访的负面舆情情况，网信、公安、信访等部门及时介入，加强处置，阻止信息进一步扩散、传播，平息事态。今年，我市民办特立中学部分学生家长曾到省里、市政府门前上访，反映特立中学百余名学生无学籍，毕业后拿不到毕业证，影响孩子将来当兵、就业等问题。要求解决普高毕业证并赔偿学校骗学给其造成的经济损失问题。就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解释和答复，多数学生家长可以接受，但基于个别人的坚持和煽动，造成其他上访人在答复之后仍不满意。鉴于此种情况，我市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工作组，逐个接待学生家长，了解反映诉求，通过努力，该信访事项得以平息。

(三)驻京劝返工作情况。在8月13日，全市信访工作会议上，传达了山西省信访驻京工作组《致全省市(县、区)委书记的一封信》，对进京劝返接回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对严格遵守一律不得在重点地区、敏感部位拦截守候信访人员，一律到上访人员分流中心劝返接回上访人员“两个一律”的要求特别进行强调，要在晋城市驻京信访工作组的领导和组织下，坚持依法、及时、安全、稳妥地进行接返工作，涉及人员接返后，我们积

极做好后续化解、疏导稳定和依法处理等工作，坚决防止人员倒流。通过努力，今年在建国7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我市未发生一起进京上访事项。

三、进一步强化信访矛盾源头预防

(一)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工作。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真正摸清摸透矛盾纠纷的基数，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排查出的尚未解决的重点问题38件，按照“四个明确”：一是明确责任领导，二是明确责任单位，三是明确专人负责，四是明确化解时限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把反映出的信访突出问题解决到位，把各种矛盾化解在基层和属地，把信访人稳定在当地。坚决防止因矛盾纠纷排查不到位、化解不及时、处理不彻底而积累发酵，引发大规模集体上访甚至群体性事件。

(二)积极做好来访群众的现场疏导。对反映强烈的个访、集体上访以及容易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的热点问题，及时协调相关部门领导和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置，一起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提出处理问题的建议和意见，努力把问题就地解决，把群众稳定在当地。一年来，我市接待受理群众来访369批次，现场疏导282批次，占接待来访总批次的76%。

(三)积极推动领导接访包案。市委市政府领导按照值班安排每天定期到信访接待

大厅坐班接待群众来访,对群众反映的一般问题能够现场解决的尽可能现场解决,一时解决不了的要亲自抓在手上限时解决,尤其是对一些重点人员,要主动联系,实现无缝对接,了解其思想动态,认真倾听其诉求,切实解决其合理诉求,对无理要求要坚决教育稳控到位,确保将信访人稳定在当地。今年以来,处级领导信访接待大厅接访 33 批 479 人次。乡镇和重点单位领导实行“无假日”接访,做到随有随接,随接随处。对排查出的重点案件,都明确具体处级包案领导,由包案领导牵头协调处理。包案领导从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做起,重大疑难案件由市委常委挂帅,其它案件按照领导分工,包案化解分管领域和所包乡镇的信访事项。包案领导坚持开门接访,带案下访,亲自约见信访人,进行剖析,从实际出发,根据不同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具体措施,寻找解决问题的突破口,做到了真包案、真化解,有力的推动了重要疑难案件的处理和化解。

(四)积极创建“人民满意窗口”,探索实行让群众“最多访一次”。我们按照山西省信访局《关于迅速推进“人民满意信访接待窗口”创建工作的紧急通知》的要求,在全市迅速进行了安排部署,并对信访接待大厅进一步完善软硬件实施,优化大厅环境,本着方便群众,服务群众的理念,精心准备贴心箱,备有速效救心丸、纱布块、创可贴、棉棒、碘伏、酒精、针线、老花镜、雨衣等备急用品,为

上访群众提供便利,应对突发状况。同时进一步规范接待程序,坚持“热情服务”“亲和接待”和“有理推断”原则,规范文明用语,接待上访群众,不论是否有理都要按照有理对待,做到说话要和气、记录要详细、解释要耐心。确保做到不能因接待工作不到位而导致信访矛盾扩大化,不能发生因厌烦而将上访人遗弃在接待场所放任不管、置之不理现象,切实做到为上访群众解疑释惑、排忧解难。

结合创建“人民群众满意窗口”工作,我们积极探索实行让群众“最多访一次”。借助网上信访信息系统的规范运用,对群众上访事项通过网上及时转送交办,跟踪督办问效,直至问题解决到位。引导群众通过网上实时进行查询,了解办理进度,进行结果评价,让群众少跑腿。对于群众反映强烈的时效性强、简单明了的信访问题,按照简易程序,做到即接即办、现场协调、现场解决,让群众带着问题来、领着满意回。

(五)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建信访工作“三无”乡村。为深入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进一步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提升基层化解信访矛盾的能力水平,做到“小事不出村(社区)、大事不出乡镇(街道)、矛盾不上交、信访不上行”。在全市深入开展了以“无越级访、无大规模集体访、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为总目标的创建“三无”乡村活动。目前,我市各乡镇(街道)、村(社区)正在开展创建“三无”乡村工作。

四、不断提高信访基础业务工作规范化水平

(一)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再上新台阶。在去年规范化建设培训的基础上,针对信访基础业务,制定规范化建设流程图,从登记、受理、转(交)办、办理、答复、送达等六个环节进一步进行规范,按照信访事项要件要齐、要素要全、分类要准、概况要实“四要”的要求,规范办理每一件信访事项。我们定期组织局机关领导和各科室负责人对信访案件办理情况进行现场查验,梳理日常办理的不规范的信访事项,现场进行整改,加强对责任单位办理信访事项的审核,包括对信访事项办理的程序性和实体性内容同进行审核,做到程序合规,实体内容合法,确保了我市信访基础规范化建设有一个质的提升。

(二)扎实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7月18日,晋城市召开了信访规范化提升暨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推进会。我市7月23日向各职能单位下发了《关于推进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实施方案》,8月2日全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上安排了此项工作,各职能单位正在梳理《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的法定途径清单》。去年,在法定途径处理信访诉求具体要求还没有统一规范的情况下,我们积极探索推行法定途径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制定工作程序,规范统一文书模板,在日常接待受理

转送中逐步加以推行,在推进工作中对出现的新问题,及时向上级请教、与职能部门探讨,探索前进,先行先试。经过努力,初步形成了我市法定途径处理信访诉求的工作机制,自去年6月份以来,按照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的要求,转送到市直职能部门规范办理了28件信访事项。

(三)扎实开展信访事项办理评查、评议、评分“三评”工作。通过信访基础业务规范提升工作,强化首接首办责任制,促进信访事项规范办理,进一步压实职能部门解决信访问题的主体责任。对2019年上半年信访信息系统登记录入的信访事项,重点从登记、录入、受理办理、答复送达等环节和“三率”(即: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等方面,细化量化标准,认真进行评查、评议、评分,通过自查、抽查等方式进行全面检查,把问题找准找透,客观分析原因,扎实进行整改。有力推动了信访事项办理的程序规范,实体依法依规,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和一次性办结率,实现控制信访增量,减少信访存量的工作目标。

五、深入开展重点信访问题化解攻坚

(一)“四个重点”攻坚战化解情况。按照省、市的统一安排部署深入开展了“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暨‘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成立了由市委、市政府领导挂帅的攻坚领导小组,由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郜红宁任

组长,副市长、公安局局长陈占光任副组长,14个工作组组长分别由牵头单位负责人担任。制定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工作职责、办理流程、办结标准和工作要求。对全市范围信访矛盾隐患进行大排查、大梳理,将排查梳理出的10件和上级交办的5件重点案件,制定了任务清单,落实责任单位,进行交办化解,各责任单位根据《任务清单》以及本区域矛盾纠纷排查梳理情况,逐案建立工作台账和数据库,逐案明确市包案领导,成立工作专班,进行化解攻坚。目前,15件案件全部办结,八月份省交办“五个台账”重点案件3件,已全部办结。

(二)“三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按照上级精神,我们制定了《关于开展建国70周年庆祝活动期间“三项整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对赴省进京集体访、北京有关方面分流人员、重信重访事项认真进行梳理,按照“四个重点”攻坚战的要求认真进行办理,严格落实“四定五包”责任,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要求,推动案件化解。在案件办理中坚决按照要求,严格做到5个工作日内报告劝返处置、领导包案、责任落实、约访下访等工作,15个工作日内报告化解进展情况,30个工作日内报告化解结果。工作中我们根据案件的实际情况细化为调查处理和教育稳控进行分类办理,其中赴省进京集体访共4件,北京有关方面分流人员共14件,重信重访24件,现已全部办结。同时我们将处级领

导接访包案、赴省进京集体访化解、北京有关方面分流人员、重信重访、突出问题排查预防、信息预警处置等分类建立“六个台账”,并根据化解和新发生情况实时进行更新、动态管理,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三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六、重点人员、重点群体教育稳定情况

我们通过认真细致的梳理排查,将排查出的38件各类重点人员和重点群体,全部纳入视线,建立台账,严格落实“五包一”化解稳控责任,交办至各责任单位,要求做到“六个清楚”(案件基本情况要清楚,诉求要清楚,信访轨迹、办理轨迹要清楚,产生原因、解决不了的原因要清楚,下一步解决措施要清楚),采取有效措施促进案件化解。涉及我市的中央联席办4512重点人马村镇马村村宋生炉、公安部“3999”重点人三甲镇邢村苏翠香共2人,现已全部化解。同时在信访接待工作中,对反映强烈可能发生越级上访和扬言越级上访的人员,我们及时进行分析研判,认真进行教育疏导,制定应对措施,并视情况实时启动应急预案,确保不发生越级集体上访和赴省进京上访。

总之,一年来我局各项工作成效显著,为全市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但也存在一些重点问题,仍需持续关注,主要包括:重点人员管控工作仍需加强、城乡建设类信访事项呈高发态势、煤矿开采引发的信访事项频发、教育文体领域信访事项

增多、部分特殊利益群体信访事项导入法定途径工作滞后。2020年,我局将以“信访业务规范化建设创新年”为抓手,全力攻坚疑难信访案件,始终以党建为引领,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

益,从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水平上谋划和推动信访工作,认真做好重大会议和重要节点时期信访保障工作,为高平经济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能源局局长 郭勇虎

我局自今年 3 月 18 日挂牌成立以来，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时的重要讲话和关于能源革命的重要论述，以高平市委、市政府“六创赶考、三年答卷”总体思路为引领，对标晋城市“争当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领跑者”总目标，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努力在提高能源供给体系质量效益、构建清洁低碳用能模式、推进能源科技创新、深化能源体制改革、扩大能源对外合作等方面取得突破。通过积极探索，扎实工作，在机构改革起步之年，取得了较好的开局。现将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工作总结

(一)经济指标基本完成

1. 煤炭固定资产投资：2019 年计划固定资产投资 5.46 亿元，1—11 月份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47 亿元，占年计划的 81.9%；

2. 煤炭产量：2019 年，地方煤矿计划完

成 2000 万吨，1—11 月份，原煤产量累计完成 1917.09 万吨，与去年同期 1690.74 万吨相比增加 226.35 万吨，增 13.39%。

3. 煤炭销量：1—11 月份，煤矿商品煤销量完成 1736.55 万吨，与去年同期 1497.78 万吨相比增加 238.77 万吨，增 15.94%。

4. 煤炭售价：1—11 月份，综合售价 491.39 元 / 吨，同比减少 59.74 元 / 吨，降 12.47%。

5. 销售收入：1—11 月份，销售收入完成 72.38 亿元，与去年同期 70.25 亿元相比增 2.13 亿元，增 3.03%。

6. 实现利润：1—11 月份，实现利润 6.59 亿元，与去年同期 16.25 亿元相比减少 9.66 亿元，降 59.45%。

7. 上交利税：1—10 月，上交税收 18.99 亿元，与去年同期 18.18 亿元相比减少 0.81 亿元，降 4.46%。

(二)能源工作全面起步

为保证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我们积极学习上级有关能源方面的方针政策,通过和有关部门主动对接、收集基础资料、下基层调查研究,在较短的时间内,使各项工作全面展开。

1. 煤炭开发方面:着力走好煤炭领域“减、优、绿”转型发展之路,“减”就是淘汰落后产能,拟定 2020 年底店上煤业关闭退出,退出产能 45 万吨;“优”就是优化产业结构,助推企业升级改造,加快西部煤田(黄王山煤业 500 万吨/年)手续办理,力争在“十四五”初期完成产能置换并取得采矿许可证,尽早开工建设,对现有矿井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实现安全质量标准化,使先进产能占比提升 10%;“绿”就是推行煤炭绿色开采,以盖州煤业“110”沿空留巷采煤工艺为引领,积极推动我市智能化矿井建设、保水开采、煤矸石井下充填和煤与瓦斯共采等工程,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环境污染最小化,促进煤炭产业高质量转型发展。

2. 煤炭利用方面:要以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鼓励企业进行技术创新,探索煤炭分质分级梯级综合利用技术,在煤炭由燃料向原料转化方面,迈出坚实步伐,延伸煤炭产业链,实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为深入研究我市 9#、15# 煤的清洁利用,今年 4 月份,在市政府的安排下,由我局牵头,与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首席科学家岳

光溪院士等有关专家进行对接,在高硫、高灰煤的清洁利用,降低 CO₂、NO_x 等有害物质排放方面进行了技术交流,为我们在煤炭清洁利用上提供方案和思路,同时,以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第三热源厂热电联产项目为试点,利用煤矸石、高硫煤供热、供暖、发电,推进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3. 新能源方面:以山西农谷丹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 × 15MW 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为重点,推广生物质和可再生能源的综合利用;加大光伏发电项目建设,鼓励工业企业大型公司利用闲置的荒山荒坡、综合开发的土地资源、农村屋顶安装分布式光伏系统;积极探索低浓度瓦斯发电技术,使我市西部部分煤矿瓦斯抽采过程中产生的瓦斯达到综合利用,降低环境污染。

4. 电力方面: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实施电力提升工程,优化电力网架结构,完善电网布局,解决“城外主网坚强、城内配电网脆弱,墙外主线坚强、墙内辅线脆弱”的问题,逐步实现双回路供电,提高供电可靠性,全面提升电力产业发展水平。

5. 能耗“双控”方面: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我市 2019 年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为 375.2 万吨标煤,万元 GDP 能耗降幅目标为 3.6%。为了确保完成我市 2019 年度“双控”目标,我局制定了《节能降耗 2019 年度行动计划》,对各领域的节能目标进行了分解,尤其是对 9 家重点用能企业下达了节能目标

责任书。9月29日,根据晋城市节能办对我市能耗预警情况,及时向政府常务会议报告,并组织调研组到晋丰煤化、晋煤天源、丹峰化工、三甲炼焦4家重点用能企业进行实地调研,并下达用能预警通知,4家企业高度重视,为了保证我市节能“双控”目标顺利完成,晋丰煤化于10月5日至年底停产,晋煤天源停产35天,丹峰化工和三甲炼焦限产。目前,我市综合能耗比去年同期降低4.8%,排名位于晋城市第二名。

6. 环保方面:一是对所管辖企业实行网格化管理,局全体人员按工作职能对所监管企业进行环保网格制管理,责任到人,消除盲区和死角;二是配合环保部门对重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督查并监督整改;三是搞好环保工作的日常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7. 专项检查方面:自能源局组建以来,我们根据职能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认真组织了多行业的专项检查,包括:矿井建设项目和生产矿井技术改造项目检查;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检查;生产煤矿生产要素登记公告检查;生产煤矿煤质专项检查;“百日清零”专项行动检查;洗选煤厂调查摸底;煤矸石处置及环保督查;长输油气管道的专项检查;电力企业及节能降耗专项检查;新能源行业调查摸底,共查出问题113条,整改落实113条,下达执法文书26份,并对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回查,规范了行业行

为,实现了安全生产。

(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

1. 煤炭方面:(1)矿井建设:2019年我市共有建设矿井7家,其中:申家庄煤业和四明山煤业已分别于今年4月份和7月份正式由基建矿井转为生产矿井,新增产能240万吨/年;大通煤业现已完成了竣工验收,进入办证、生产要素公告等转产阶段;神农煤业已完成竣工验收,力争在年底正式转为生产矿井;同宝煤业、百盛煤业现处于二期工程施工阶段,建设进度有序推进。(2)生产矿井技术改造项目:2019年我市有5座矿井正在进行煤层配采项目,其中:云泉煤业9#、15#煤层配采项目井巷工程基本完成,工作面设备已招标订购,预计年底可进入联合试运转;龙顶山煤业9#、15#煤层配采项目进入三期工程施工阶段;牛山煤业9#、15#煤层项目现处于二期工程施工阶段;新庄煤业9#、15#煤层配采项目处于一期井筒施工阶段;掌石沟煤业9#煤层井巷工程现已开工建设。

2. 电力方面:一是制定了我市《高平市中心城区及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联产专项规划(2019年—2035年)》,并已获省能源局批准;二是高平市第三热源厂热电联产项目开工建设;三是年内完成市区“四街”10千伏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和农村“4条”10千伏架空线路入地改造工作;四是推动西部煤田2×600MW煤电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五是

制定了我市《70周年保电工作方案》，确保我市在70周年大庆期间安全稳定供电。

3.新能源方面：山西农谷丹峰新能源有限公司1×15MW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土建工程已基本完工，正在进行设备安装，预计年底可竣工投产；鑫时阳田20MW光伏发电项目和鑫万通10MW光伏发电项目正常运行，年可发电3200万kwh。

4.油气方面：为解决我市工业、民用天然气供气紧张问题，市政府与中联煤层气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建设高平市天然气(煤层气)专用管线。目前，该项目已基本完工，完成投资10803.12万元。该管线投产后，近期每日可为我市供应30万方气量，远期每日可为我市供应80万方气量，为我市企业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了清洁能源保障。

(四)清洁供暖稳妥推进

我局提前谋划，提前摸底，提前建议，经高平市冬季清洁取暖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后，制定了我市“以集中供热、余热供暖为主，煤改气、煤改电为辅，清洁煤球、清洁炭块兜底”的工作措施，即：根据集中供热、余热供暖覆盖范围，确定集中供热、余热供暖改造区域；根据气源保障情况、电网负荷和老百姓承受能力，确定煤改气、煤改电改造户数；今年我市清洁取暖改造任务是20100户，截止2019年12月12日，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完成计：23234户，比年初计划超完3134户(其中：煤改气8486户，煤改电831户，余热供暖5101

户，集中供暖8816户)。

(五)清洁煤球及时供应

我市今年本着“政府牵头、财政补贴、煤矿让利、定点生产、配送到村”的原则，在集中供热、余热供暖覆盖不到，而且老百姓经济承受能力有限的地方，采用清洁煤球兜底的方式供应清洁煤球，并实行“冬煤夏供”政策，同时制定“定点加工、定期供应、定时检验”等“三定”保障机制，即：由生产企业为生产3#煤的前和煤业和南阳煤业下属的两个国有煤球厂定点加工；从6月底开始到10月底由煤矿全部将清洁煤球定期配送到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定时对清洁煤球进行质量检验。我市清洁煤球供应工作于11月28日圆满完成，共收取16个乡镇(镇、办事处)煤球款16400818元，31221户。供应16个乡镇(镇、办事处)361村，31221户，32801636块，全部供应到位，有力保障了群众温暖过冬。

(六)安全监管有序展开

根据我局工作职责，对新能源企业、油气企业和电力企业及时进行了安全监管。一是明确责任，于5月份和17家企业签订了安全目标责任书，明确企业的主体责任和我局的安全监管责任；二是定期不定期进行检查，每月对所监管的企业进行安全监管，并不定期对其安全情况进行抽查；三是举行安全应急预案演练，6月19日在农谷丹峰新能源有限公司举行了安全应急预案演练，并邀

请相关乡镇和企业负责人参加，通过演练，增加了企业的安全应急意识，达到了工作有秩序，安全有保障。

(七)组织机构逐步健全

我局积极同人社、编办、财政、工会、工信工委等部门协调，确定了“三定”方案，进一步明确了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等，目前全局干部职工工资、人事手续已基本到位；11月1日、2日分别成立党支部、工会委员会，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支部委员、第一届工会委员，进一步健全了组织机构，强化了组织领导。

(八)党建工作卓有成效

积极推进党建工作，加强思想建设，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一是坚持每周组织党员干部职工进行集体学习，并要求干部职工自学《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二是扎实开展“肃清张茂才流毒”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扎实开展“干部入企进村服务”和“三服务”活动，办理实事9件，通过进村入户、访谈调查，形成调研报告3篇；三是坚持“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结合志愿者活动，到我市瓦窑头红色教育基地进行学习，并对基地环境卫生进行打扫，帮助村民埋填供暖管道；四是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五是认真剖析整改，通过谈心谈话，广泛征求意见，认真

准备剖析材料，严格制定整改方案等精心准备，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民主生活会。通过一系列学习教育活动，使我局全体党员政治理论水平明显提高，思想再次受到深刻教育，党性修养得到进一步锤炼，增加了凝聚力，强化了使命担当精神，保证了在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九)党风廉政建设贯穿始终

我局成立以来始终把党风廉政建设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并贯穿于一切工作的始终。一是加强领导，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规章制度。建立了《关于督促干部干净高效干事、支持干部履职担当创新的若干意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关于构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廉洁型机关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等规章制度，加强了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二是加强廉政教育，增强干部职工的责任意识。不断推进廉政教育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习了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并组织全体党员到梁家河红色教育基地、高平廉政教育基地等地接受廉政教育，进一步提高广大党员的政治思想素质，转变了工作作风。

二、存在问题

(一)能源产业结构单一

目前，我市仍是典型的资源性经济，过度的依赖煤炭资源是长期发展形成的结果，

扭转“一煤独大”的局面，形成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带动的发展格局迫在眉睫。

(二) 新能源产业发展动力不足

新能源产业作为新兴产业之一，呈现出资金不足、生产规模小，产量低、技术落后等状况，加之市场发育不成熟，宣传不到位等因素，使我市新能源产业难以保持强劲的发展动力。

(三) 洗煤企业产能过大

全市洗选煤厂数量多，洗选能力远大于煤炭生产能力，洗选煤源不足，洗选能力严重过剩，去产能难度较大。

(四) 高耗能项目受到制约

由于受我市节能降耗整体形势的影响，部分高耗能项目（例如三聚氰胺项目）不能得到审批，影响我市工业企业的发展。

三、2020年工作计划

2020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和晋城市“打造能源革命排头兵领跑者”这一中心任务，依据《晋城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结合我市实际，在传统能源方面走好“减”、“优”、“绿”发展之路，大力助推传统企业转型升级，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在新能源方面积极与科研院所合作，探索生物质、低浓度瓦斯和低风速发电技术，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使我市能源革命工作稳步推进。

(一) 抓好能源革命试点工作

全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动员大会

的召开，进一步明确了能源革命的路线、任务和时间，我局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市政府部署和要求上，立足实际，压实责任、积极谋划，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提升电力产业发展水平，推进煤化工提质转型，建设绿色能源消费体系，在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中率先作为，促进我市能源领域绿色可持续发展。

(二) 着力谋划好“十四五”规划

紧紧围绕国家宏观政策导向和山西省争当能源革命排头兵政策指导，积极开展调查研究，进一步摸清我市项目情况，储备一批对促进新能源产业形成和推动传统产业技术升级改造有重大影响、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好、带动性强的建设项目，及早进行重点谋划，完成“十四五”总体规划编制工作。

(三) 加大能源工作力度

1. 煤炭方面

(1) 积极助推西部煤田（黄王山煤业500万吨/年）手续办理，力争在“十四五”初期完成产能置换并取得采矿许可证，尽早开工建设。

(2) 协助科兴集团恢复洗配煤中心项目，完善部分煤矿矿区配套洗煤厂建设。

(3) 加快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进度：加快同宝煤业和百盛煤业工程建设进度，争取2020年底井巷工程基本完成。

(4) 加大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力度：云泉

和龙顶山煤业 9#、15# 煤层配采项目竣工验收,达产达效;牛山煤业和新庄煤业 9#、15# 煤层配采项目进入三期工程建设阶段;掌石沟煤业 9# 煤层开采井巷工程进入二期阶段。

(5)2020 年预计大通煤业、神农煤业可转入生产矿井,全市生产矿井可达 25 座,预计煤炭产量可达 2100—2150 万吨左右。

2. 新能源方面

(1) 引导我市光伏发电项目,增加全市小规模光伏发电项目。

(2)2020 年计划投资 6000 万元,完成鑫万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MW 发电项目。

(3) 积极引导企业与科研部门对接合作,力争实现我市风能发电发电零突破。

3. 电力方面

(1) 开展 2020 年煤改电配套电网相关工作。

(2) 积极推动我市第三热源厂 1×150t/h+1×75t/h 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并配套 1×25MW 背压汽轮发电机组热电联产项目建设进度。

(3) 对发热量相对高的煤矸石,探索低热值煤发电技术,制定低热值煤发电利用方案。

4. 油气方面

(1) 督促完成我市四个高瓦斯矿井企业的瓦斯抽采任务,并对企业抽采设施的完好情况进行检查。

(2) 探索我市四个高瓦斯矿井瓦斯综合利用,减少废气排放。

5. 节能降耗方面

(1) 严格节能降耗“双控”目标管理,建立奖惩制度,确保“双控”目标顺利实现。

(2) 开展节能监察工作,保证全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上级下达任务之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

(3) 加强对重点用能单位的节能管理培训,逐步开展合同能源管理工作。

(4) 将晋丰煤化工闻喜分公司统计指标从总公司剥离,严控煤炭洗选行业节能指标。

(5) 开展煤炭减量、等量替代工作,确保我市煤炭消费量逐年下降。

6. 环保方面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的工作原则,认真履行环境保护职能职责,全力抓好能源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7. 清洁取暖方面

推进我市第三热源厂热电联产项目建设进度,完成一期投资 5.7 亿元,实现供暖面积 200 万平方米;进一步扩大清洁取暖改造范围,完成 2020 年清洁取暖改造任务。

8. 清洁煤球供应方面

进一步统筹协调优质清洁煤球供应工作,协调安排煤球供应企业的生产和煤球配送,做好优质清洁煤球的统计、汇总,确保

圆满完成全市居民冬季取暖清洁煤球供应任务。

(四)扩大对外合作步伐

加大改革开放力度,积极开拓我市能源对外合作渠道,深化对外科技、人文交流合作,鼓励支持科研单位参与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开发,以推进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为手段,积极开展技术革新。进一步与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深度合作,探索高硫、高灰煤的清洁利用技术,降低 CO₂、NO_x 等有害物质排放。

(五)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强化“四个意识”,认真严肃对待党风廉政建设问题,注重防微杜渐。二是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把主体责任担当起来,把“一岗双责”落到实处,任何人都不能置身事外。三是要进一步加强学习,强化日常管理,紧跟国家发展形势,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四是要将党风廉政建设与具体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党风廉政建设成效要在各项业务工作发展和绩效提升中得到充分体现。

2019年,通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我局各项工作稳步推进,经济指标基本完成。在面对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们在能源产业结构转型、新能源产业发展等方面的不足。为此,面对2020年,我们将充分运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成果,在全局干部职工中形成“说了就算、定了就干、再大的困难也不变”的良好干事氛围,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实施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增强能源安全保障能力,提高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推动我市能源发展取得新突破。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 王宝珠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近年来，在市委和院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同事们的关心、帮助和支持下，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在德、能、勤、绩、廉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成绩，较好地完成了分管的执行工作目标任务。现将自己一年来各方面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学习，全面提升自身素质

我始终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放在首位，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以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一是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带头参加学习教育活动；二是认真学习贯彻习总书记视察山西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和晋城市委七届八次全会精神；三是积极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四是积极参加“警示教育”活动和主题党日活动。通过

以上学习教育活动，使自己的政治理论水平和综合素质不断提升，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原则问题和重大事件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在日常工作中坚持原则、公道正派；在日常生活中，襟怀坦荡、谦虚谨慎，使自己的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有了明显提高。

二、认真履职，执行工作成效显著

近年来，自己始终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和饱满的工作热情，在过去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取得阶段性成效的基础上，进入“切实解决执行难”工作常态化，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加强执行队伍建设，提高执行队伍素质。

队伍建设是人民法院永恒的主题，基层法院处于社会司法第一线，执行队伍处在复杂矛盾的最前沿，执行工作中不断涌现出靠

以往经验难以应对的新情况、新问题,面对新形式,迎接新挑战,为此,我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是提高执行队伍的管理能力,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凝聚队伍,提高执行力的关键,积极营造浓厚的学习风气,不断提高执行干警的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水平,始终用正能量影响和感染干警,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强化阳光办案,规范办案。二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和引导大家在思想、行动和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确保每一位执行干警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正确的司法理念,始终保持执行工作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树立把案子办好,让群众满意就是服务大局的理念。

(二)狠抓执行信息化建设

1. 打造数字化执行指挥中心。按照上级法院信息化建设要求,建设了远程视频指挥系统,装备高清大屏系统及多媒体信号控制处理系统、移动对讲系统、移动录音录像等终端设备。不仅可以实时记录执行法官现场执行情况,倒逼其规范执行行为,而且在重大执行行动中,执行现场能够与指挥中心实时连线,既便于本院领导同步指挥,又便于上级法院了解执行难点,及时调度资源,使得上下一体、内外联动、规范高效、反应迅速的执行指挥体系基本形成。同时,利用执行指挥中心的各类办案辅助系统,实现了案件网上流转、数据文书自动生成、流程预警

监控等功能,有力提升了执行案件管理的智能化水平。

2. 不断加大网络查控力度。借助上级法院开发的“总对总”“点对点”查控系统,不断拓展网络查控的功能和范围,努力通过数字化手段解决被执行人难找、财难寻的问题。目前,查控系统已经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和公安、工商、住建、民政等部门实现系统对接,执行人员仅需简便的网上操作,便可即时对被执行人的银行账户、工商登记、消费记录等信息进行查询,对房产车辆、存款、股票等财产进行查询、冻结、查封和扣划,2019年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查询执行案件1650余件,查询冻结5900余万元,扣划5700余万元,执行到位金额1亿多元。

3. 深入推进阳光执行。依托我院官网和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及时、准确向人民群众公布执行流程中的37个关键节点信息和各类执行法律文书,切实提升了司法透明度。大力推行网络司法拍卖,入驻淘宝网等司法拍卖平台,对符合拍卖条件的执行财产一律以网拍方式处置,实现了司法拍卖的公开透明度。

(三)强化执行措施,突出强制力,确保胜诉当事人权益得以实现

1. 积极推进常态化执行工作。不断加大执行力度,按照“应执尽执”要求,全力查找被执行人财产,并通过加强案件流程管理、严格控制执行期限、完善执行考核机制等举

措,确保有财产可供执行的案件得到有效执行。进一步突出执行强制性,一年来,对有财产拒不履行或者拒不如实申报财产的被执行人司法拘留 40 余人,移送公安追究拒执罪 2 件。在依法采取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同时,切实加大规避和抗拒执行的惩处力度。

2. 深入开展各类专项活动。坚持重点突破、以点带面,集中力量解决突出问题。一年来,我们深入开展“涉民生、涉金融、涉企业”“涉党政机关”“涉村委案件”等专项行动,并到各个乡镇、街道办事处执行联动座谈,宣传执行工作,为群众理解执行、尊重执行、支持执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3. 强化信用惩戒措施,灵活运用威慑机制。加强与公安、银行、工商、国土、房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查询被执行人财产及信息 3000 余条。将 454 名被执行人列入失信人名单,将 1574 名被执行人列入限制高消费名单,通过信用惩戒手段,使被执行人的信用好坏和其经济利益、个人名誉、交易机会等直接联系,建立“守信者赢、失信者亏”的评价体系,敦促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同时,大力推动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设,积极借助财政、金融、工商等部门力量,对列入“黑名单”的失信被执行人在从事特定行业、任职资格、高消费等 30 多个方面予以严格限制,让其一处失信、处处受限、寸步难行。使许多名被执行人迫于信用

压力主动履行了义务。

通过以上工作措施,使我院的执行工作取得了优异成绩,执结率达到了 89.71%,位居晋城市法院系统第二名,进入全省第一梯队。

三、以身作则,恪尽职守廉洁自律

一年来,我严格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保持了自身廉洁,抓好了分管范围的廉政建设,努力尽到对分管单位人员的廉政教育和管理职责。一是自己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有关廉政建设的文件和规定,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在执行财务制度上,坚持原则标准,做到不以权谋私、不公权私用,不假公济私、不化公为私;坚持做到不贪不占,清白为官,明白做人。二是抓好对分管单位人员的廉政教育工作。充分利用节假日等关键节点对分管单位负责人进行谈话提醒,并要求他们对单位人员进行或开展廉政教育管理,做好廉政建设工作;充分利用党日活动对分管单位的党员进行集中谈话提醒,要求他们做到:不该吃的不吃、不该拿的不拿,清清白白做人,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一年来,虽然做了不少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党组织的要求和同志们的希望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忙于具体的事务性工作较多,在理论学习的系统

性和深度上不够；二是对分管单位安排部署的多，督促检查少，提要求多，抓落实不够；三是工作中创新意识不强，不敢大胆创新。针对以上问题，我将采取积极措施，认真加以改进。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一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强化开拓创新意识。二是进一步加强政治理论学习，

努力保持政治上清醒和坚定，不断提高领导水平和驾驭全局工作的能力。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带头廉洁自律，切实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四是进一步加强自身修养、切实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履行好自己的职责，扎实工作，争做一名优秀的基层干部。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法院副院长 王建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王建广，男，1964 年 5 月生，汉族，高平市永录乡人，现任高平市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时光飞逝，一年的工作接近尾声。2019 年，在市委的领导、市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下，市政府的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审判工作任务及分管工作任务，现将本人一年以来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树立学习意识，加强自身修养

理论是行动的指南，法院工作离不开理论的指导，自己作为法院的一名领导干部，深知理论武装头脑的重要性。长期以来，自己坚持学习理论不放松，不断提高自身理论素养，以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情况的要求。一是不断的加强政治学习，提高政治站

位。今年来，我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市委的领导下，我积极参加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主题教育活动，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必读书目，同时按照活动要求，对自身进行了深度剖析，找差距，列出问题清单，并制定整改方向。通过学习剖析，我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不足，同时也明确了前进方面；通过学习，我更加坚定人民法院的初心和使命就是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通过看原著、听报告、参加培训、剖析整改等方式，使自己的理论水平和政治站位均有了深层的提高。二是认真学习法律业务知识和相关专业知知识，不断提高业务水平，争做学习型法官。今年以来，我带领刑事审判人员主要学习了新刑诉法以及扫黑除恶等

相关法律法规。去年10月,新刑事诉讼法实施,新增了认罪认罚制度及速裁程序,今年以来我院大量案件适用了认罪认罚制度和速裁程序,为提高办案质效,多次组织学习新刑事诉讼法及最高院专家学者关于认罪认罚制度、速裁程序的相关解读。今年也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克难的一年,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将涉黑涉案案件抓实抓严,刑事审判庭多次组织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此外,今年年初,按照院内安排,到国家法官学院培训一周,认真听取了最高人民法院领导、专家学者的专题讲座,使自己进一步树立了现代司法理念、强化了审判工人选的理性思维,业务专业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为协助院长抓好刑事、行政审判工作和充分发挥审判委员会委员的职能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切实抓好各项工作

按照院党组的分工,我的工作职责是在院党组书记、院长的领导下,配合其他班子成员,协助院长抓好各项工作,目前负责分管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工作,同时作为入额法官,办理刑事案件。一年来,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切实抓好分管工作,使各项工作取得了比较满意的成绩。

(一)依法履行审判职责,践行公正司法理念

2019年,我按照司法责任制的工作要

求,认真落实院领导亲自办案制度,履行员额法官工作职责。今年,我承办刑事案件40件(含旧存1件),截止目前,已审理38件。在办理案件过程中,我不打折扣、不挂名办案,并且积极承办重大疑难复杂的案件,今年我承办了2起恶势力犯罪案件。在审理案件中,我严格依照法律规定保障当事人诉讼权利的行使,在案件合议过程中,充分听取合议庭成员意见,通过认真查明案件事实,积极通过调解化解矛盾纠纷,努力实现案件的程序公正和实体公正,力争让当事人在每一次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截止2019年12月12日,我院共受理刑事案件441件(含旧存3件),审结415件,结案率94.1%。在刑事审判工作中,我认真落实上级法院的要求,根据刑事审判工作要求,积极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一是依法严惩抢劫、抢夺、强奸、入户盗窃、涉毒、涉黑涉恶等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的暴力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同时,认真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做到罚当其罪,对于社会危害大、主观恶性深的被告人或具有法定从重情节的被告人,依法从严惩处;对于情节轻微,社会危害性小,人身危害不大的被告人,依法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罚。二是充分发挥调解解决纠纷的优势,不断创新思路,改进调解方法,使大部分附带民事诉

讼案件以调解的方式结案,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三是提高刑事辩护率,充分发挥辩护律师的作用。自今年4月份以来,根据刑辩律师全覆盖试点工作要求,我院对所有简易、普通程序案件中被告人未委托辩护人的全部指定,极大的提高了庭审效率及办案质效,更好的维护了当事人诉讼权利。四是召开刑事法官专业联席会议,统一量刑制度,规范审判行为。刑事审判团队全年共召开刑事法官专业联系会议35次,主要解析疑难案件。五是逐步加大宣传力度,以案释法。针对社会广泛关注或具有代表性的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旁听,同时以典型案例等形式在微信公众号上进行推送,以案释法,增强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今年,在刑事审判庭全体人员及相关部门的配合下,刑事审判庭荣获晋城市政法委员会先进集体称号。

(三)抓好行政审判工作

行政审判是审理“民告官”的官司案,当事双方主体地位不平等,面临的社会关系十分复杂。一年来,我始终要求在行政审判中要牢固树立大局观念,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服从服务于全市大局,克服就案办案,孤立办案的思维,充分发挥行政审判特点,提高司法能力,注重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统一。截止目前,行政庭共受理案件171件(含旧存7件),审结142件,结案率83%。

三、提高政治站位,狠抓涉黑涉恶案件

质效

2019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从全面推开向纵深推进的关键阶段,更是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作为刑事审判庭分管领导,带领刑事庭全体人员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晋城市委、高平市委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为取保涉黑涉案案件审判质效,在涉黑涉恶案件审理过程中,始终坚持从严从重快审的原则,坚持打黑打恶,对黑恶势力绝不姑息,杜绝“喘口气、歇歇脚”的想法,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攻坚战、总体仗;始终坚持涉黑涉恶案件一律召开庭前会议,涉黑涉恶案件一律经专业法官联席会和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涉黑涉恶案件一律公开开庭审、公开宣判,在依法从重从快审判的同时,严格落实最高法院三项规程的规定,把好程序关和适用法律关;始终坚持坚决打击、宣传、普法同频共振,充分运用庭审直播网、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进行宣传引导,对黑恶势力案件一律在互联网上直播庭审情况,并邀请高平电视台、高平报社及新媒体对庭审情况进行宣传。截止目前,2019年我院刑事庭共受理涉黑涉恶案件15件110人(其中包括1单位犯罪),现已审结14件109人,其余1件也已开庭审理,等待宣判。在已审结的涉黑涉恶案件中,被告人分别被判处六个月到二十五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其中一人被判处拘役,多人被并处财产刑。

四、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落实廉政责任

一年以来，我认真履行了“一岗双责”要求，带领刑事庭及行政庭的审判人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党规党纪，学习习近平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始终注意个人修养的锻炼和培养。以讲原则、顾大局、守纪律为常设目标，并在工作、生活和社会交往中认真加以实践。一是以身作则，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做到立场坚定，头脑清醒，不利于党的发展事业的事不做，有损党的形象的话不说，违反党纪国法的行为坚决反对。二是带头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工作作风，保持艰苦奋斗，带头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坚决同腐败现象作斗争，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主动接受党组织和人民的监督。

2019年度，我在工作上做了力所能及的事，取得了一点成绩和进步，但离党和人民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也还存在着不少缺点和不足：一是理论学习不精、不深，理论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把握工作全局，开创性做好工作的能力还不够强，离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三是联系群众不够广泛、关心不够，与干警交心、谈心少。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政治素养及业务能力，身先士卒，在各方面起好带头作用，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更好的履行岗位职责，带领刑事庭、行政庭的干警努力完成工作任务，为我市繁荣、稳定、和谐提供更为优质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法院副院长 吴玲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叫吴玲义，现任高平市人民法院副院长，入额法官。分管本院民事审判工作。今年以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院党组的直接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民事审判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本人一年来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把握审判工作的政治方向

人民法院是审判机关、更是政治机关，开展审判工作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今年以来，我认真学习十九大及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尤其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来，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必读书目，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真正做到往深里走，往实里走，提高了政治站位，增强了政治自觉，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做到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两个维护”。同时，也使我更加明确了我们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初心就是司法为民，使命就是公正司法，党和人民赋予了我们的审判权，这种权力就是责任，既是责任，就要勇于担当，必须要时时牢记新时代赋予人民法院的新使命新任务，在党的领导下，坚定政治立场，把握正确方向，找准审判工作的着力点和突破口，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民事审判工作承担着定纷止争,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职能,是人民法院的一项重要职责,也是人民法院各项工作中的重点工作。今年1—11月份,我院共受理刑事、民事、行政、执行各类案件共5262件,其中民事案件为3080件,占全院各类案件的五分之三。民事审判工作能否顺利开展,直接影响着本院的整体工作运行,作为分管该项工作的副院长,身感责任重大,如履薄冰,面对案多人少的挑战,只能扑下身来,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工作任务,今年1—11月份共受理民事案件3080件,审结2751件,结案率89.232%。

(一)带头办案,发挥表率作用。本人既是分管民事审判工作的副院长,也是入额法官,按照规定,我本人应承担30%的案件审理工作任务,因此,在做好政务工作的同时,我不打折扣,不挂名办案,积极承办重大疑难复杂的民事案件。今年1—11月份,本人承办各类民事案件64件,审结60件,结案率93.75%。有了领导带头,其余全体民事法官不叫苦不叫累,勇于担当,人均承办民事案件200件左右,承办最高的民事法官,承办了234件。

(二)繁简分流,努力提高办案效率。面对逐年案件增多,民事法官还因岗位变动减少的情况,我们推行繁简分流制度,对一些简单的民事法律关系的案件依法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理,并且能当庭宣判的就当庭宣

判,在已审结的2751件中,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2460件,简易程序适用率89.42%,当庭宣判1737件,当庭宣判率占63.14%。

(三)注重调解,力争做到案结事了。民事纠纷中有许多当事人间的关系都是亲戚、朋友、街坊邻居,为能及时化解矛盾,平息双方当事人的怒气,在工作中坚持“能调则调、当判则判”的原则,首先对当事人做思想教育、法律解释工作,使大部分的民事纠纷得以调解或当事人撤诉结案。1—11月份,共调解撤诉结案1696件,调撤率达61.65%。

(四)类案专审,统一把握裁判标准。针对某类民事案件增多,法律适用标准较多,分散给各民事法官审理,容易出现裁判结论不一致的情况,对此,我们实行类案专审制度,就是将此类案件统一固定专人审理,能较好地把握裁判标准,今年我们将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固定给2名法官审理,效果较好,今年共审理该类案件247件。

(五)加强调研,提高学术水平。我每年都会按照市政法委和上级法院的要求,积极参与课题研究,今年我组织课题组中标晋城中院调研课题《农村建筑施工案件的法律适用研究》现已完成交稿。另外针对工作中发现乡村两级政府债务较大,此类案件在法院逐年增多的情况下,撰写了《我市乡村两级债务案件的分析与对策》的调研报告上报市政法委,通过调研,不仅了解了我们面临的实际困难,也提高了自己的学术水平。

三、自觉接受监督，确保民事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接受人大监督，应是我们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官的自觉，如何在民事审判工作中体现这种自觉，这也是我经常思考的问题。在这方面，一是在本院每年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时，对涉及民事审判工作部分，我都高度重视，亲自拟定汇报提纲，尽量将民事审判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全面呈现。二是对市人大转办、督办民事案件，我都亲自审查，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将办理结果及时向市人大报告。三是对人大代表关注的案件或提出的意见建议，也是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研究讨论，确保案件质量，力争做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四是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的作用，除简易程序审理以外的案件，我要求每件案件必须要人民陪审员参加，既体现了人民群众参与案件的审理，又体现了司法民主和司法公开的原则。

以上就是我今年以来所做的工作，除了取得成绩外，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民事案件逐年增多，民事法官及法官助理不足，案多人少的矛盾依然存在。二是本人及部分法官的司法能力与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法院的新期待还有差距，这些都只能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解决。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

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守司法为民初心，勇担公正司法使命，认真履职，尽自己所能抓好本院民事审判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正正义。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 李建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我在院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全院干警的支持配合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晋城市院、高平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全面贯彻全国、全省、晋城市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长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市发展大局，与所分管科室的同志们一道，齐心协力，奋力拼搏，发扬开拓进取、求真务实的精神，踏踏实实地抓好自己所分管的工作。现将一年来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在学习上，时刻保持学习的积极性

一是坚持政治理论学习，努力增强政治理论素养。一年来，本人能自觉学习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努力在工作中提高自己的政治和业务潜力。认真学习了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

讨论活动以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相关精神，能充分利用工作之余的时间自学，关心时事政治，注重读书看报，以提高学习的实效。在学习中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水平，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观察处理检察问题的潜力，并能做到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

二是坚持业务学习，切实提高业务水平。我坚持每日自学法律专业知识，同时，透过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的沟通和联系，到先进检察院学习取经，结合自己的工作需要，有针对性地学习掌握做好领导工作、履行岗位职责所必备的各种知识，努力使自己真正成为行家里手、内行领导。通过学习业务，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行为，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是加强调研，做到学用结合。一年来，我经常深入基层一线，就当前检察工作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调研。加强与人民群众的联

系,了解他们的疾苦与问题,将所学的政治业务理论知识落实到实际行动中,并用实际行动反过来促进理论调研工作。

二、在工作上,做好自己所分管的工作

(一)本人具体办案工作。今年以来,本人仍继续坚持在一线办案,办理公诉案件11件32人,其中有2件涉黑案件;办理审查逮捕案件3件11人,其中有2件涉黑案件;办理刑事申诉案件1件1人;办理民行案件8件;办理信访案件35件。

(二)政治部的工作。一是通过开展教育活动以及一系列的文化育检活动,加强全院干警的思想政治教育和检察文化的建设;二是通过强化干警队伍建设、强化干部管理工作以及做好警务工作开展,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和管理;三是通过行之有效的宣传机制以及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加强新时代检察宣传工作;四是通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以及扶贫活动,向创建文明单位不断发力。

(三)后勤服务中心工作。一是强化了后勤队伍建设,提升了服务水平和质量;二是强化了财物管理,确保了机关正常运转;三是强化固定资产管理,坚决做到规范有序;四是强化了车辆管理,切实保障办案需要。

三、坚持爱岗敬业,廉洁自律

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肩负着维护公平正义的职责。检察人员能否保持廉洁自律,事关检察事业的大局与成败。工作中,我坚持做到以下几点:

(一)严格要求自己,廉洁从政。要严守党纪国法,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个人主义的侵蚀和影响,时刻自重、自省、自励,保持高尚的精神境界。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要自觉接受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主动接受批评,从根本上杜绝腐败问题的发生。

(二)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完善管理制度。把党风廉政教育纳入平时的学习中,要求各部门的负责人带头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党风廉政建设理论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认真贯彻《廉政准则》,确保党员干部在工作中经得起摔打,建设廉洁、务实的检察队伍。

(三)爱岗敬业,勤奋工作。在工作中,与班子成员精诚团结,通力合作,与全院干警关系融洽,和睦相处,对下属干警在政治上关心,在生活上爱护,当干警在生活中遇到困难时,总是想方设法给予帮助,充分调动了大家的工作积极性。

四、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我分管的科室均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标计划,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存在着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工作中创新意识不强,存在等、靠思想,所分管的科室仅限于开展好日常工作,完成本职工作,创新项目少;二是学习的系统性和深度性不够,经常是现用现学,学习不够全面与专业,理解不够深刻。三是开展调查研究不

够,不能很好地将所学的书本知识转化为自身的素质与能力,理论与实践不能做到最完美的结合。

针对以上存在的差距和不足,我将在明年的工作中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对2020年的工作要按照院党组的统一部署,早谋划、早安排,制订出一套切合实际、确实可行的办法,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只争朝夕的

工作态度、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争创一流的工作目标,带领分管科室的同志们一道做好各项检察工作。

以上就是我2019年的工作回顾,有一些成绩,也有许多不足,恳请各位领导和同志们多提宝贵意见,以期更好地完成组织上交给自己的各项任务。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靳丹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度，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以“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检察工作总要求，围绕检察工作，履行岗位职责，抓好工作落实，依法办事、廉洁自律，圆满完成了今年工作任务。现将一年来学习、思想、工作、廉洁从政情况述职如下：

一、思想上，坚定理想信念，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四个自信”。把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作为行军令。把思想统一到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把党的绝对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的方方面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找准检察工作服务大局的结合点，以法律监督的高质量保障

经济社会发展的高质量。紧抓改革发展机遇，围绕法律监督推进检察工作。重视学习、深入调研，以过硬本领迎接新时代新挑战。

二、在工作中分管院党总支和刑事检察工作（检察二部工作），齐抓共管，党建和检察业务深度融合

今年按照司法体制改革要求，我院原来的刑事检察部随着职能变化划分为检察一部、二部。我所分管的刑事检察工作也有所调整。院总支根据司改后的部门和人员的调整，重新进行换届选举，我再次被选为院总支书记。今年党建工作坚持突出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全面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将党建工作和检察业务深度融合，取得很好的效果。我院的党建工作被省检察院评为两学一做先进集体，被高平市委评为党建先进单位，多

名集体和个人受到上级党组的表彰。

2019年1-11月共受理审查起诉案件377件553人,提起公诉359件553人,不起诉9件11人,提出抗诉5件,纠正遗漏起诉罪行64人,纠正遗漏起诉同案犯12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20件,纠正审判机关违法6件。受理涉黑涉恶审查起诉案件12件104人,全部提起公诉,一审判决10件85人。

(一)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019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由全面铺开向纵深推进的第二年。我们深入学习上级精神和专项斗争的法律法规及机关政策,立足检察职能,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定的我院一院一品牌工作,也是我院的“亮点工程”,我们积极主动作为。2019年以来,共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涉黑恶案件8件38人,经审查,全部批准逮捕,不认定黑恶势力犯罪3件。受理移送审查起诉12件104人,经审查,全部提起公诉,不认定黑恶势力犯罪4件。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要求,充分履行检察职能,参与社会综合治理。通过办案发现问题,发出检察建议8份。

(二)贯彻落实认罪认罚制度

2018年刑诉法修改以来,我院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推进认罪认罚制度,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我院的工作受到了省院表彰。与法院召开协调会议,就速裁程序案件适用范围、认罪认罚量刑标准、集中审理

机制、简化庭审程序达成了共识。与司法局制定《关于建立派驻检察院值班律师的意见》,全面推动认罪认罚的落实。(危险驾驶、交通肇事、盗窃、未成年人,包括2起职务犯罪案件)

(三)职务犯罪案件

共受理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5件5人,其中监委留置2件2人。经审查,我院决定逮捕2件2人,提起公诉4件4人。在办案中,切实增强政治意识,提高政治站位,把办好职务犯罪案件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历史检验。严把案件质量关,所办案件做到了认定事实清楚,定罪准确,量刑适当,适用法律正确,诉讼程序合法。

(四)“支持和服务企业家创新创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和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两个专项活动

2019年共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2起:赵军正、郭玉峰等4人涉嫌寻衅滋事、非法入侵住宅案和高平市野川恒江加油站、王建锋等3人非法经营案。与市工商局联合制定《检企联系工作机制》,与市工商联联合会联合签署了文件,与企业家建有微信群,解答他们的咨询及问题。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正副检察长深入我市相关重点工程,宣传法治、服务企业。

(五)开展抗诉质效年活动

根据省院、市院安排,我院制定了《2019年刑事抗诉质效年活动方案》,成立了

领导组，明确了责任分工，共自查案件 68 件，由承办检察官签字，经我院自查评查。

(六)案件管理工作

共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 158 件 256 人，受理各类移送审查起诉 377 件 553 人。共发起流程监控 24 次，入库物品 12725 件，款项 537313 元。接待律师阅卷 101 次，评查案件 80 件，案件信息公开 530 件。制作电子卷宗 288 件，严把案件进出口，确保案件材料规范完整。

(七)控告申诉工作

共收到来信 26 件，来访 73 件，来电 11 件，计 110 件。来信 26 件中，省院转来 8 件，

市院转来 1 件，泽州县检察院转来 4 件，本院直接受理 13 件，除 4 件匿名外均进行了答复。在重要节点，如全国、全省两会期间，保持我院涉检非正常访零记录。树立大局意识，建立沟通合作平台，受理刑事申诉案件 1 件，办理 2 件。司法救助 6 件 11 人，发放救助金近 15 万余元。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妇联、市团委、市残联签订了救助人员的实施意见，收到了很好的政治、法律、社会效果。检察二部被晋城市政法委评为“平安晋城市建设先进集体”。

通过自身的努力工作，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 12 月在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郭路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19 年,在本院党组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我先后带领民事行政检察部门和刑检一部全体工作人员坚持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积极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并结合工作实际,以审查逮捕、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对生效裁判、调解监督、审判程序监督、执行活动监督以及公益诉讼等为主业,积极开展专项监督活动,通过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扎实开展检察业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工作目标任务,为维护司法公正和社会稳定,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服务全市工作大局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恪尽职守,做好检察业务工作

2019 年,我先后分管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和刑事检察一部工作,在工作中坚持以大局为重,以事业为重,全身心地投入到检察业务工作之中。一是积极开展民事行政检察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上半年,始终把该项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实到司法办案的全过程中。在晋城市院“五抓”、“七加强”工作思路的基础上进一步转变检察监督理念,即由重裁判结果监督向执行监督、审判违法行为监督与裁判结果监督并重转变,由重民事检察监督向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并重的转变,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紧紧抓住审判活动、执行活动和公益诉讼这个专项工作重点,采取召开座谈会、发放宣传资料以及借助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民行检察职能,加强与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中心等

关职能部门的联系沟通等有力措施,想方设法找案源,齐心协力抓专项,一心一意搞监督,不断优化监督格局,使办案数量质量双提升。分管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的上半年,办理民事监督案件7件,其中,民事生效监督案件1件,提请市院抗诉,市院现已提出抗诉;执行监督案件2件,均已发出检察建议并收到法院回复;支持起诉案件4件,帮助4名农民工讨薪约3万元;亲自摸排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线索4件,立案审查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案件各2件,并均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以公益诉讼人身份亲自出席法庭,法院对4起案件作出的一审判决均支持了我院提出的诉讼请求,被告人也完全接受了我院的诉讼请求。以上监督工作为推动我院今年民行检察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迈上新台阶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主动适应检察改革新要求,紧紧围绕我院党组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刑事司法办案规范化,进一步提高审查逮捕和审查起诉案件质量和效率,强化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工作,切实增强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活动监督实效,以“求极致”的标准提升刑事检察工作质效,力争做优刑事检察工作。下半年分管刑事检察一部以来,以身作则,带头办理各类刑事案件24件36人,办理审判活动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案件各1件。刑

检一部共办理审查逮捕案件75件107人,审查起诉案件207件265人;办理立案监督案件8件13人、侦查活动监督案件21件、审判活动监督案件3件;办理抗诉案件1件。审查逮捕工作无捕后撤案、不起诉和判无罪案件,审查起诉工作做到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大力推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案件中的适用,履行主导责任、发挥主导作用,绝大部分案件均提出精准量刑和幅度量刑检察建议;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活动监督案件的数量和质量也有了明显提高。三是广泛宣传落实“一号检察建议”,积极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大力推进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充分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结合“检察开放日”和“法治进校园”等活动对建议内容进行广泛宣传,使广大师生、家长、群众对未成年性侵问题引起高度重视;结合我院受理的性侵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进行隐患分析排查,向教育局等三单位发出检察建议;结合我院在履行公益监督职责中发现的高平市教育局怠于履行招生监管职责,致使2016年以来我市特立中学、长平中学、城南实验中学等民办学校一直存在未经正规渠道招收录取学生等违规招生现象,致使非正规渠道录取的学生无法取得高中学籍,高中毕业后也无法取得毕业班书,广大未成年学生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问题,向教育局发出诉前督促履职检察建议,建议高平市教育局切实担负

起监管职责,加强对我市民办学校的监督管理,有效整治了招生乱象。高平一中大门外道路上有流动食品小摊贩设点经营者未按规定取得并张挂或者携带食品小摊点备案卡,从业人员也未取得健康证明,且经营时段为上下学高峰期,妨碍交通,威胁学生安全,侵害公共利益问题,分别向高平市米山镇人民政府、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平市城市管理局发出督促履职检察建议。全年办理涉未成年人审查逮捕案件4件,审查起诉案件4件4人,提起公诉4件4人,法院一审判决3件3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7份,发出检察建议8份;进校园进行法治宣讲7次。四是树立全院一盘棋思想,搞好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并积极配合刑检二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紧紧围绕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实际,以确保监所绝对安全稳定为重点,以维护被监管人合法权益为亮点,以扎实开展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常态,确保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工作开展到位。本人坚持每月入所并深入社区矫正部门查看了解情况,刑检一部坚持每月驻所检察不少于16天,重大节假日值班,每天巡视监区不少于2次的工作制度;常态化进行安全检查,定期参加联席会议,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不定期与在押人员进行谈心谈话,了解在押人员思想动态,稳定在押人员的情绪,落实管控措施,促其改过自新,早日回归社会;加大羁押必要性审查力度;

开展财产刑检察专项活动;常态化扎实开展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确保社区服刑人员遵纪守法,有效防止脱管漏管问题发生;开展“建国70周年特赦检察”工作;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监内涉黑涉恶人员建立专门检察台账,开展集中教育并进行分别谈话,积极摸排涉黑涉恶犯罪线索;根据院里实行的入额院领导领办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责任制的统一部署,积极主办涉恶犯罪案件1件4人,提起公诉并出庭支持起诉后,均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取得较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二、努力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素质

强化政治理论学习,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是增强党性修养,提高工作能力的重要途径。2019年以来,我始终坚持学政治、学业务、学历史,不断积累自身为民服务所需的相关知识,逐步充实自我、完善自我、超越自我。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持续推动党的思想政治建设,在“两学一做”、“从严治检”、“维护核心,见诸行动”等一系列活动中,我都能踊跃参加。特别是自参加“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来,通过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党章党规、党史、新中国史,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摘编》等,使我深刻认识到,必须旗帜鲜明

讲政治，必须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必须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牢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坚持政治原则，坚定政治道路，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把握和定位工作，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习近平总书记看齐，坚决做到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要让人民群众在检察机关所办的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真正做到人民检察为人民，就必须加强学习，就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始终立场坚定，对党忠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就必须以先人物为标杆，以实际行动做到对党忠诚、服务人民、司法公正、纪律严明。通过学习使我强烈感受到，作为一名检察官和一名老党员，在司法体制改革处于关键之年的当下，进一步提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成效，就必须紧密围绕党性修养和理想信念。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中，使我真正领悟到一名共产党员的基本要求和精神追求，要真正地把优秀的标尺立起来，把做人做事的底线划出来，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起来，明白检察机关是党领导下的专门法律监督机关，作为一名检察官，要聚集主业，永葆共产党员本色。通过学习检察业务知识，尤其是我所从事的检察法律知识，才能将规范的司法理念融入到具体的司法办案各环节中，

始终筑牢程序意识，保证每一个案件得到公平、公正处理，做到敢担当、有作为，才能助推民行检察工作正常开展，才能全面提高司法为民、服务大局的能力。

三、遵章守纪，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章程和纪律规定是做好一切服务人民工作的根本保证，作为一名中国共产党党员和一名员额检察官，肩负着党的重托和人民的期望，代表着检察机关的形象，必须时刻牢记为人民服务宗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正确对待手中权力，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从检，扎扎实实办案。2019年，我系统学习了十九大报告和四中全会公报、《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一系列规定学习内容，切实强化了纪律和廉洁意识。我始终认为严格执行党中央、高检院廉洁从政、廉洁从检的各项规定，执行党组织的决定，自觉服从组织上的安排，严格按照共产党员的标准要求自己，率先垂范，公正司法，始终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严格遵守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要求管好自己、管好家属、管好身边工作人员，维护党的纪律，体现自身素质，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是非常正确的。应始终牢记执行纪律合格是合格党员的基本底线，纪律作风事关司法公正

和司法公信,要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的意识,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自觉遵守各项廉政制度,坚持廉洁从检,强化组织观念,服从组织决定,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保持自重、自警、自律,始终做到清正廉洁、一尘不染。总而言之,要严于律己,时刻牢记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要用铁的纪律严格要求自己,要始终干干净净做事,堂堂正正做人,始终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依法办案,时刻维护检察机关的

良好形象,维护党的纪律,体现自身素质。

2019年,我带领刑检一部的工作人员虽然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党和人民的期望和要求还有很大差距,自己在工作和生活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一定要加强学习,积极进取,严守纪律,踏踏实实做人,认认真真办案,与同事们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党和人民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 决 定

(2019年12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规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为214名,现实有代表202名,共出缺代表12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山西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决定:

一、补选市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7名,补选代表的选举日为2019年12月30日。

二、推荐李晋楚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八十六选区参加选举;推荐王双义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六十四选区参加选举;推荐常永贵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二十一选区参加选举;推荐崔书忠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四十六选区参加选举;推荐牛文书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五十九选区参加选举;推荐李振高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七十二选区参加选举;推荐郜志青同志为市六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到第七十七选区参加选举。

三、具体选举程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山西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关于代表补选的有关规定进行。

四、选区的选举工作由涉及补选的乡镇(街道)人大主席团(人大工作联络组)负责主持,选举结果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补选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 选举办法

(2019年12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以下简称《选举法》)和《山西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实施细则》(以下简称《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我市补选市六届人大代表的选举日为2019年12月30日,选举工作在当日完成,特殊情况完成有困难需要延长时间的,须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

三、各选区根据选民分布状况,按照方便选民投票的原则,设立投票站,进行选举。选民比较集中的,可以召开选举大会进行选举;因患有疾病等原因行动不便或者居住分散并且交通不便的选民,可以在流动票箱投票。

四、各选区的选举工作,由涉及补选的乡镇(街道)人大主席团(人大工作联络组)负责主持,并负责组织工作;选区各投票站(选举大会)的投票选举工作,由各选区选举工作组和各选民小组负责召集。代表候选人不得主持投票选举。

五、各选区可根据投票选举工作需要,设总监票人1名,总计票人1名,监票人、计票人若干名,其人选由选区选举工作组提名,征得多数选民同意后确定。具体办法,由选区选举工作组决定和组织实施。但代表候选人及其近亲属不得担任。同时还要配备一定数量的工作人员,保证每一投票站或选举大会的监票人、计票人各不少于2名,以及负责登记、发票、解说、代写等方面的工作人员满足需要;保证每一流动票箱的工作人员不少于3名,其中监票人不少于2名。

六、各投票站或选举大会要悬挂标牌,张贴“选举办法”、“投票程序”和有关注意事项;要

设有秘密写票处,设置票箱并经监票人检查后上锁加封;要做好选民参加投票情况登记。流动票箱要上锁加封,并事先约定好需要在流动票箱投票的选民,做好选民参加投票情况登记,由本人签名或盖章。

七、选民凭选民证或者选民委托投票认可证领取选票,每一选民在一次选举中只有一个投票权。选民在选举期间外出或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投票选举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选民代为投票,但每一选民接受的委托不得超过三人。选民如是文盲或者因残疾不能填写选票的,可以委托他信任的人代写。投票结束后,缺席的选民不能再行投票。

八、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实行等额选举。选票由市人大常委会统一印制。选民对于选票上所列的代表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可以另选其他任何选民,也可以弃权。选民对代表候选人赞成的,在其姓名上的空格内画“○”;反对的,在其姓名上的空格内画“×”;另选他人的,先在所反对候选人姓名上的空格内画“×”,然后在对应的另选人姓名栏内填上自己要选的人的姓名,并在其姓名上的空格内画“○”;弃权的,不画任何符号,也不能另选他人。选票要用黑色中性笔或碳素笔填写,字迹要清楚,符号要准确。写票不符合以上规定或字迹、符号无法辨认的,视为该候选人(另选人)的无效票。

九、投票结束后,工作人员要随即密封票箱并签名,连同投票情况登记一并送达选区选举工作组统一计票。选区所有投票站(选举大会)、流动票箱全部完成投票并将票箱送达选区工作组后,方可统一计票。计票工作在选区选举主持人和选举工作组的主持下,在监票人的监督下,由计票人当众拆开票箱,对本选区各投票站(选举大会)、流动票箱的选票分别清点和计票,并同投票情况登记进行核对,汇总后分别填写参加投票人数报告单、发出选票报告单、收回选票报告单、选举结果报告单,报告选举主持人。

十、本次选举,选区全体选民的过半数参加投票,选举有效。所投的票数,多于投票人数的无效,等于或者少于投票人数的有效。

每一选票所选的人数,多于规定应选代表人数的作废,等于或者少于规定应选代表人数的有效。

代表候选人或者有被选举权的另选人获得的赞成票数超过参加投票选民的半数,始得当选。

获得赞成票过半数的代表候选人的人数超过应选代表名额时,以得票多的当选。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当就票数相等的候选人再次投票,以得票多的当选,但得票数

不得少于选票的三分之一。

十一、计票结果由主持人、总监票人、总计票人签字后由选区选举工作组于当日向选民公布,并上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核。市人大常委会根据《选举法》《选举实施细则》规定,确定选举是否有效和当选代表名单,批复选区选举工作组,选区选举工作组以市人大常委会的名义三日内在选区张榜公布。

十二、本办法由市人大常委会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关于接受朱琳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朱琳，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市六届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决定。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9年12月19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朱琳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请求的 决 定

(2019年12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朱琳向高平市人大常委会提出辞去市六届人大法制委副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和《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本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朱琳辞去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并报高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免职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讨论，现提请免去：

邢成玉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朱 琳市人大常委会监察与司法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请予审议。

《拟免人员情况表》附后。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19年12月19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19年12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免去:

邢成玉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朱琳市人大常委会监察与司法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对赵振英等同志免职的 议 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之规定，经高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会议研究，现提请免去：

赵振英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赵菊仙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秦抚根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贾真理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姬培山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庞明山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杨长茂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刘河江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毕仲武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贺志文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周尔壮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卫志平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连文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小文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韩娜娜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孙文杰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张理想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请予审议。

高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申中华

2019年12月13日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19年12月20日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高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免去:

赵振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赵菊仙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秦抚根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贾真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姬培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庞明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杨长茂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刘河江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毕仲武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贺志文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周尔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卫志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连文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李小文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韩娜娜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孙文杰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张理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高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志刚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这次例会议题很多，内容重要。会议听取审议了2个工作报告，听取了7项工作报告和1个执法检查报告，听取了“一府两院”承诺兑现情况报告以及3名法院副院长、3名检察院副检察长的述职报告。4位委员结合会前调研做了审议发言。会议还进行了人事免职事项，表决通过了补选代表的决定。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预定任务。

下面，结合本次会议内容，在大家审议发言的基础上，我讲以下几点意见。

一、提高站位、持续发力，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中央、国务院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市人大常委会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监督，目的是为了支持和助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会议听取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专项斗争情况的报告，常委会认为，自2018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以来，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强化政治担当，精心组织实施，全力履职尽责，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并取得阶段性成效，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社会治安状况明显好转。同时，工作中也还存在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强化、宣传动员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综合治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等困难和问题。

当前，专项斗争已进入“船到中流浪更急”的关键时期，常委会希望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正视问题，补齐短板，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战决胜。一是要持之以恒提高站位，增强斗争精神，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要始终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按照三年行动计划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全面履职尽责，深入推进全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二是要持之以恒加强宣传,广泛发动群众,在拓展斗争深度上加力。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部署要求,创新宣传方式,增强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率,努力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合力,不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三是要持之以恒落实责任,强化协调配合,在加快侦查起诉审判节奏上加力。要落实责任,持续加大线索摸排核查力度,做实做细线索深挖、打击处理、调查取证等工作;要协调配合,完善案件线索排查、案件移送、办理的协作机制,建立重大案件协同办案机制,推动侦查与起诉、审判的有效衔接,切实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要严格落实“一案三查”,实现扫黑除恶与“破网打伞”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四是要持之以恒综合治理,坚持边扫边治边建,在长效长治上加力。加大执法力度,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排查整治,强化各领域日常监管,通过专项斗争和系统治理、动态管控、源头治理有机结合,建立健全从源头上遏制行业乱象及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以实际成效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指数、幸福指数、满意指数。

二、落实责任、强化监管,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19年

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常委会认为,一年来,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扎实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面深化网格化环境监管,实现了全市环境状况总体向好发展。

常委会希望市政府及相关部门,一要保持战略定力,强化责任担当。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扎实做好经济转型提质、生态功能提升、国土绿化、环境治理等方面的工作,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二是要依靠科技创新,完善环保设施。要强化科技治污能力,引进先进的治污技术和手段,开展精准分析、精准识别、精准治污;要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奠定坚实基础。三要坚持问题导向,推进污染防治。聚焦工业企业减排,全力推进重点企业环保治理工程项目建设;聚焦水污染防治,加快城市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完善污水管网建设;聚焦环境改善,探索建立推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垃圾、医疗垃圾等废弃物分类、收集、处置体制机制。四要加大执法力度,强化环境监管。要强化环保、国土、公安、市场、监察等部门联动,充分利用网格化监管平台,充分发挥环境司法作用,加大对偷排偷放、屡查

屡犯的违法行为打击和惩罚力度,真正做到用铁的手腕措施抓污染防治工作。同时,要认真研究乡镇环保工作中的“执法难”问题,解决执法瑕疵,推动市乡两级合力执法、合力攻坚。

三、坚定信心、保持定力,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

会议听取了开发区推进情况、审计问题整改、安全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八件民生实事、脱贫攻坚、城市管理7个工作报告,涉及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许多方面,涉及保障和改善民生的许多方面。常委会认为,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市委“六创赶考、三年答卷”工作思路,深入推进开发区建设,认真开展审计问题整改,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全力推进脱贫攻坚、城市管理和八件民生实事,不断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任务艰巨、形势严峻。常委会希望,市政府及有关部门:一是要认清形势,全面增强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三期叠加”影响持续深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会议强调,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我们有党的坚强

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有改革开放以来积累的雄厚物质技术基础,有超大规模的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有庞大的人力资本和人才资源,全党全国坚定信心、同心同德,一定能战胜各种风险挑战。我们必须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对大势的把握上来,对经济形势的判断上来,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坚决贯彻中央对明年经济工作的总体部署,理清发展思路,创新发展模式,突破重点难题,高质量推进高平各项工作。

二是抓住开发区这个龙头,深入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一年来,开发区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体制机制初步搭建,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发展质量不断提高。下一步,要继续深化改革,以“三制”改革为重点、“三化”改革为抓手,创新体制机制,激发开发区内生动力;要畅通投资渠道,狠抓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支撑保障基础;要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产城融合,全力打造招商引资新洼地;要继续扩大开放,招大引强,集中精力落实“三个重大项目”,引领高平经济高质量转型发展。

三是扭住民生改善这个短板,让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为民办实事体现共产党人的初心。今年的八件民生实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市基础设施提升等,都是

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市政府及有关部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在经济压力加大、财政持续紧张的情况下,取得这样的成绩十分不易。下一步,要进一步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践行初心使命,解决好关键性民生,实打实地做好精准帮扶、政策落实等工作,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抓好热点性民生,着力解决入学难、就医难、出行难等热点难点问题,把人民群众所急所盼的问题解决好;聚焦兜底性民生,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和救助体系,保障好生活困难人员基本生活。通过实实在在的工作,使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四是抓牢安全生产这根红线,提高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把安全生产作为保障民生之首,把安全生产作为经济发展的重要前提,把安全生产作为执政为民的基本要求,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特别是“两节”即将来临,要加大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地区、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力度,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切实消除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这次会议还听取了 26 个政府部门和法院、检察院承诺兑现情况的报告,听取了 3 名法院副院长和 3 名检察院副检察长的述职报告。我们在年初承诺、年中督查、年底兑现的基础上,将“两院”副职纳入述职范围,

进一步强化了任后监督的覆盖面。根本目的在于通过这种面对面报告的形式,强化任命干部的责任意识和履职意识。通过听取报告,可以看出大家主动作为、履职尽责,在全市各项工作中起到了重要作用、发挥了头雁效应。希望大家要以此次承诺兑现为契机,在提高认识、从严要求上下功夫;在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上下功夫;在完善机制、健全制度上下功夫,进而推动“一府两院”工作的全面发展和进步。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就“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了全面部署。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晋城市委七届八次全会和我市市委六届九次全会对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行了安排部署。我们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服务推进治理现代化的正确方向,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市委中心工作中去思考、谋划和推进;始终坚持聚焦发展,紧紧抓住服务推进治理现代化的重点关键,着力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发展优势;始终坚持依法治市,充分发挥服务推进治理现代化的保障作用,确保法律法规在我市有效实施;始终坚持共建共享,广泛凝聚服务推进治理现代化的强大

合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始终坚持固本强基,不断提升服务推进治理现代化的能力水平,继续以守正创新精神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今天是2019年最后一次常委会了。借此次机会,我代表市

人大常委会对各位组成人员、对“一府一委两院”一年来的支持和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再过几天就要元旦了,就是2020年了。预祝大家在新的一年里身体健康、家庭幸福、万事如意!